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报告

目录

	重要提示.....	1
第一部分	公司基本信息.....	2
第二部分	股本及其主要股东.....	4
第三部分	主要经营情况.....	15
第四部分	风险管理情况.....	22
第五部分	公司治理.....	35
第六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	67
第七部分	社会责任报告.....	72
第八部分	三农金融服务报告.....	80
第九部分	审计报告和财务报告.....	87
第十部分	分支机构信息.....	162



重要提示: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层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董事长胡善良、行长陈萍萍、分管财务副行长彭新文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第一部分 公司基本信息

一、法定名称

- (一) 中文全称：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二) 中文简称：长沙农商银行
- (三) 英文全称：Changsha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 (四) 英文简称：Changsha Rural Commercial Bank
- (五) 英文缩写：CRCB

二、法定代表人：胡善良

三、董事会秘书：黄治国

电话：0731-89801699

邮箱：csnsyhdb@163.com

四、注册资本：人民币伍拾亿元（¥5,000,000,000.00）

五、成立时间：2016年9月7日

六、经营范围

- (一) 吸收公众存款；
- (二) 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
- (三) 办理国内结算；
- (四) 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
- (五) 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
- (六) 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
- (七) 从事同业拆借；



- (八) 从事银行卡业务;
- (九) 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
- (十) 提供保管箱服务;
- (十一) 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七、公司住所

- (一) 注册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南路一段 439 号
- (二) 邮政编码: 410003
- (三) 电话(传真): 0731-89801675

八、信息披露及年报备置地点

- (一) 信息披露网址: 公司官网
- (二)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办公室

九、其他相关信息

- (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0MA4L6A8L6T
- (二) 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crcbbank.com/>
- (三) 客服及投诉电话: 0731-96518



第二部分 股本及其主要股东

一、股本结构

报告期末，公司共有股东 5271 户，其中法人股东 126 户，比上年末增加 2 户；自然人股东 5145 户，比上年末减少 5 户。法人股东中，国有企业股东 15 户、境内金融机构股东 3 户、非国有企业股东 108 户；自然人股东中，职工自然人股东 2044 户、其他社会自然人股东 3101 户。

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 50 亿股，其中法人股 352762.92 万股，占总股本的 70.55%；自然人股 147237.08 万股，占总股本的 29.45%。法人股中，国有企业持股 220705 万股，占总股本的 44.14%；境内金融机构持股 31900 万股，占总股本的 6.38%；非国有企业持股 100157.92 万股，占总股本的 20.03%。自然人股中，职工自然人持股 84992.66 万股，占总股本的 17%；其他社会自然人持股 62244.42 万股，占总股本的 12.45%。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类型	股东户数（户）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法人股东	124	126	352762.92	352762.92	70.55	70.55
其中：国有企业	14	15	217605.00	220705.00	43.52	44.14
金融机构	2	3	30000.00	31900.00	6.00	6.38
非国有企业	108	108	105157.92	100157.92	21.03	20.03
自然人股东	5150	5145	147237.08	147237.08	29.45	29.45
其中：职工自然人	2041	2044	84992.66	84992.66	17.00	17.00
其他社会自然人	3109	3101	62244.42	62244.42	12.45	12.45
合计	5274	5271	500000	500000	100.00	100.00



二、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大股东合计持股 2300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46%，与上年末相比无变动。前十大股东及其持股情况见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股东类型
		2019年	2020年	增减（+-）	2019年	2020年	增减（+-）	
1	长沙先导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10	10		国有企业
2	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40000	40000		8	8		国有企业
3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35000	35000		7	7		国有企业
4	长沙房产（集团）有限公司	25000	25000		5	5		国有企业
5	湖南轨道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4	4		国有企业
6	湖南宁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000	19000		3.8	3.8		境内银行业金融机构
7	湖南浏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000	11000		2.2	2.2		境内银行业金融机构
8	湖南省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2	2		国有企业
9	长沙交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2	2		国有企业
10	长沙市燃气实业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2	2		国有企业
	合计	230000	230000		46	46		

报告期内，公司前十大股东及其持股情况无变化。

三、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情况

（一）持股 5%以上的股东

报告期末，持有公司 5%以上股权的股东共 4 户，基本情况如下：



1.长沙先导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0000 万股股份, 占总股本的 10%, 为第一大股东。该公司于 2009 年在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 注册资本 5 亿元, 法定代表人为黄满池, 向公司委派了董事。

主要业务范围: 以自有资产进行创业投资、创业投资咨询业务, 产业投资、资产管理(不含代客理财);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 企业管理服务(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性质: 国有独资公司。

股东情况: 长沙先导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实际控制人: 长沙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最终受益人: 长沙先导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及控股企业: 长沙农银先导正和汽车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长沙中盈先导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长沙城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长沙中盈先导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商业银行情况: 湖南湘潭天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岳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临湘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汨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40000 万股股份, 占总股本的 8%, 为第二大股东。该公司于 2002 年在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 注册资本 10 亿元, 法定代表人为冯传良, 向公司委派了董事。

主要业务范围: 从事盐的开采、加工及其相关的化工业务、食品批发零售业务、塑料制品业、陶瓷制品业、医疗服务业; 盐及相关化工产业投资, 餐饮、旅馆、旅游及娱乐项目投资, 股权投资, 自有资产经营管理(以上项目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 提供经济信息咨询; 生产、销售、研究、开发精细化工产品及其化工



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及监控品）、日化产品、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监控品）、食品、工业微生物、造纸原料及各类纸制品、工程陶瓷、日用陶瓷、艺术陶瓷、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技术成果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不含中介）；自有房屋租赁；医疗用品及器材零售；健康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性质：国有全资公司。

股东情况：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 90%，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

实际控制人：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最终受益人：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及控股企业：湖南轻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湖南轻盐新阳光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湖南轻盐宏创商贸有限公司、湖南轻盐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湖南省轻纺设计院有限公司、湖南省造纸印刷公司、湖南轻盐晟富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湖南轻工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湖南省陶研后勤服务中心、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技术中心有限公司、湖南晶鑫物业管理公司、湖南省造纸研究所有限公司、湖南轻盐新阳光医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湖南雪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湘渝盐化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3.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35000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7%，为第三大股东。该公司于 1993 年在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注册资本 15.18 亿元，法定代表人为周志中，向公司委派了董事。

主要业务范围：投资经营公路、桥梁、隧道和渡口；投资高新技术产业、广告业、政策允许的其它产业；投资、开发、经营房地产业（凭资质方可经营）；投资、经营、管理酒店业；高等级公路建设、收费及养护；提供高等级公路配套的汽车清洗、停靠服务（国家有专项规定的从其规定）；销售汽车配件、筑路机械、建筑材料（不含硅酮胶）及政策允许的金属材料。（依法须



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性质：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情况：第一大股东湖南省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总公司持股27.19%。

实际控制人：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最终受益人：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及控股企业：湖南长韶娄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现代环境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大有期货有限公司、现代财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湖南省溆怀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湖南现代投资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湖南省现代融资担保有限公司、长沙市天心区安迅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湖南现代房地产有限公司、湖南省怀芷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投资商业银行情况：怀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中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湘潭天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澧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安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祁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岳阳巴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长沙房产（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25000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5%，为第四大股东。该公司于2003年在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注册资本3亿元，法定代表人为李建国，向公司委派了董事。

主要业务范围：城市建设综合开发；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租赁；具有国有资产投资功能。

公司性质：国有独资公司

股东情况：长沙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100%。

实际控制人：长沙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最终受益人：长沙房产（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及控股企业：长沙长房住房租赁发展有限公司、长沙市富湘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长沙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长沙长房星昇置业有限公司、湖南长房海客实业有限公司、长沙长房西府



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湘潭市长房置地有限公司、湖南长房星采贸易有限公司、长沙市房产经营有限公司、长沙长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长沙市旧城改建开发有限公司、湖南长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常德长房置业有限公司、长沙长房福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浏阳长房置业有限公司、宁乡长房置业有限公司、湖南国广置业有限公司、湖南长房数创科技有限公司、长沙市东旭置业有限公司、长沙市经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长沙市开福区房地产物业经营公司、长沙恒兴资产经营有限公司、长沙恒隆资产经营有限公司、长沙成城银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湖南长银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株洲长房置业有限公司、长沙星尚置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长沙市长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长沙长国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长沙辉煌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湖南长房海林投资置业有限公司、长沙视谷实业有限公司、长沙长房地铁置业有限公司。

投资商业银行情况：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其他主要股东

1.湖南轨道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20000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4%，为第五大股东。该公司于 2015 年在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注册资本 150 亿元，法定代表人为王武亮，向公司委派了董事。

主要业务范围：轨道交通(国家铁路、城际铁路、磁浮快线、有轨电车、城市轻轨、地铁等)项目投融资、建设、运营管理、技术研发(磁浮)、技术咨询与服务;土地综合开发及物业经营,包括站场开发、房地产投资、停车加油加气设施等;轨道装备制造投资;商贸(含供材)及物流业务的投资、建设、运营;加油加气站建设(具体经营业务由分支机构凭许可证书开展);物联网建设与管理;新型城镇化(以污水处理、垃圾处理及相关产业等为主)项目投资、建设、运营。(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性质：国有全资子公司。

股东情况：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90%，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10%。

实际控制人：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最终受益人：湖南轨道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及控股企业：湖南铁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湖南省公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湖南轨道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湖南磁浮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湖南铁投商贸物流发展有限公司、湖南轨道置业投资有限公司、湖南省天心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湖南华誉工程承包有限公司、湖南国开铁路建设私募基金管理公司、湖南财鼎投资有限公司、湖南城际铁路有限公司、湖南金隅阳光投资有限公司、湖南韶峰石化发展有限公司。

2.湖南宁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19000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3.8%，为第六大股东。该公司于2011年在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目前注册资本85008万元，法定代表人为王进，向公司委派了董事。

主要业务范围：许可该机构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

公司性质：境内金融机构。

股东情况：法人股东20户，持有股份数42970.50万股；自然人股东123户，持有股份数42037.50万股；无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

最终受益人：湖南宁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及控股企业：湖南江华新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衡东新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中方新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汝城新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安仁新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沅陵新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商业银行情况：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洞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长沙市燃气实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10000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2%，为第八大股东。该公司于 1992 年在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注册资本 12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贺湘林，向公司委派了董事。

主要业务范围：实业投资；自有房屋租赁（不含前置审批和许可项目，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公司性质：国有控股公司。

股东情况：长沙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52.52%、长沙市神宇建筑防水防腐有限公司持股 18.89%、其他自然人持股 28.59%。

实际控制人：长沙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最终受益人：长沙市燃气实业有限公司

全资及控股企业：湖南长燃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弋阳长燃燃气有限公司、湖南长燃置业有限公司、湖南中安工程有限公司、长沙燃气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湖南长燃物业发展有限公司、津市长燃燃气有限公司、湖南长燃洋沙湖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湘阴长燃中阳燃气有限责任公司、华容长燃燃气有限公司、岳阳长燃燃气有限公司、上高县顺民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长沙新奥长燃能源发展有限公司、长沙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山西国新科莱天然气有限公司、宁乡新奥长燃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4.长沙交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10000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2%，为第八大股东。该公司于 2006 年在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注册资本 30 亿元，法定代表人为何托林，向公司委派了监事。

主要业务范围：交通投资；基础设施投资；公共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公共交通基础设施经营；交通运输咨询服务；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公交高新技术信息网络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城市公共交通运输；汽车维修；土地整理、复垦；水力发电站投资；水力发电站的运营；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建筑装饰；广



告设计；广告制作服务；广告发布服务；广告国内代理服务；金属船舶制造；打包、装卸、运输全套服务代理；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城市综合管廊的开发建设、运营管理、维护管理；新能源汽车充电桩的建设、研发、运营及技术服务；预付卡的发行与受理；不动产管理；房屋租赁；粘土及其他土砂石开采；砂石的加工、筛选；砂石的销售；装卸搬运（砂石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性质：国有独资公司。

股东情况：长沙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100%。

实际控制人：长沙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最终受益人：长沙交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及控股企业：长沙市公路桥梁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湖南长沙新港有限责任公司、长沙市湘江综合枢纽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湖南长沙船舶有限公司、长沙市湘行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长沙交通置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长沙市出租汽车有限公司、长沙市湘行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长沙市楚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长沙湘行智慧交通科技有限公司、湖南巴士公共交通有限公司、长沙市湘行停车建设管理有限公司、长沙城通能源有限公司、湖南泊联智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湖南中南国际陆港有限公司。

5.湖南省城建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10000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0.0072%。该公司于2004年在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注册资本5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章鹏，向公司委派了董事。

公司性质：有限公司。

股东情况：自然人章鹏持股35%，自然人汤文胜持股30%，自然人刘建明持股30%，自然人曾爱辉持股5%。

实际控制人：章鹏

最终受益人：湖南省城建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说明：上述对外投资均未含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四、与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报告期发生额（万元）	发生日	到期日	期末余额
长沙市富湘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贷款	30000	2020-02-13	2023-01-30	28000
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贷款	8000	2020-02-19	2021-02-18	8000
	流动资金贷款	22000	2020-03-27	2021-03-26	0
	中期票据	4000	2020-12-26	2025-12-16	4000
长沙市神宇建筑防水防腐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贷款	850	2020-04-17	2021-04-17	850
湖南神宇新材料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贷款	500	2020-05-29	2021-05-29	500
湖南省城建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贷款	500	2020-05-22	2021-05-21	500
湖南城际铁路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贷款	10000	2020-07-16	2023-07-14	10000
	流动资金贷款	2500	2020-12-31	2023-12-31	2500
合计		78350			

五、股权质押、冻结及限制表决权情况

（一）股权质押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质押股权股东 47 户，其中法人股东 14 户，自然人股东 33 户；质押股权 42086.6204 万股，质押率 8.42%，未发生主要股东股权质押情况。

（二）股权冻结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被冻结股权股东 8 户，其中法人股东 3 户，自然人股东 5 户，被冻结股权 9043.655 万股，未发生主要股东股权被冻结情况。



（三）质押股权表决权限制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事规则相关规定，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质押股权数量达到或超过其持有公司股权50%的股东的表决权进行了限制，所持股权不得行使表决权。

六、股东提名董事、监事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商业银行公司治理相关规定，股东提名董事、监事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推荐股东名称	备注
1	胡磊	股权董事	长沙先导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7日辞职
2	杨正华	股权董事	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3	颜如意	股权董事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4	兰萍	股权董事	长沙房产（集团）有限公司 长沙市燃气实业有限公司	
5	皮钊	股权董事	长沙房产（集团）有限公司 长沙市燃气实业有限公司	
6	丁跃飞	股权董事	湖南轨道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	彭滨	股权董事	湖南宁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7日辞职
8	刘芳	股东监事	湖南浏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交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第三部分 主要经营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营业收入	358321.82	352078.83	371590.35
营业利润	188936.65	176568.02	160875.23
利润总额	188449.74	177323.81	160821.57
投资收益	2187.62	3426.64	2919.39
净利润	145756.59	140259.89	119813.32
总资产	11928250.52	13293075.05	14810419.12
吸收存款	8961201.48	9293096.15	10528117.67
贷款和垫款	6128322.90	6590984.11	7506333.85
股东权益	1389210.36	1469832.81	1505898.8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9	0.28	0.24
每股净资产（元）	2.78	2.94	3.01
总资产收益率	1.25	1.11	0.85
净资产收益率	10.96	9.81	8.05

二、杠杆率（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一级资本净额	1332952.05	1399158.65	1401129.86
调整后的表内资产余额	11855895.94	13281180.18	14757398.51
衍生产品资产余额	0	0	0
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69506.86	0	0
调整后的表外资产余额	247240.31	285968.74	385244.61
杠杆率	10.95	10.31	9.25

三、流动性（单位：%）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流动性比例	51.85	60.38	61.61
核心负债依存度	71.60	75.58	72.62
流动性缺口率	-9.76	7.16	5.93

四、资本充足率（单位：人民币万元、%）

真诚相伴 与您同心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核心一级资本	1332959.12	1404314.94	1426857.36
核心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7.07	5156.29	25727.50
其他一级资本	0	0	0
其他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0	0	0
二级资本	90056	100575.55	119265.35
二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0	0	0
资本净额	1423008.45	1499734.20	1520395.21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332952.05	1399158.65	1401129.86
一级资本净额	1332952.05	1399158.65	1401129.86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7294568.22	8146619.38	9660493.30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0	5581.00	12314.96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598023.71	647328.43	673295.54
资本充足率	18.03	17.04	14.70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6.89	15.90	13.54
一级资本充足率	16.89	15.90	13.54

五、存款（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活期存款	3679474.01	3922822.02	4268726.45
其中：公司	2453870.80	2518501.74	2708020.61
个人	1225603.21	1404320.28	1560705.84
定期存款	4860830.76	4776115.78	5621033.50
其中：公司	1778932.31	1223502.94	1723117.99
个人	3081898.45	3552612.84	3897915.51
存入保证金	73185.23	60938.85	66623.96
财政性存款	344500.81	516532.17	564727.29
其他	3210.67	16687.34	7006.47
合计	8961201.48	9293096.15	10528117.67

六、贷款



(一) 企业贷款和垫款前十大行业分布 (单位: 人民币万元、%)

1. 合并

行业类别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1. 建筑业	1585869.66	25.04	1394430.68	20.48	890459.90	11.46
2.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621580.73	9.81	757148.56	11.12	811102.14	10.44
3. 批发和零售业	977391.67	15.43	862523.87	12.67	686741.02	8.84
4.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41686.86	3.82	347691.82	5.11	493090.92	6.35
5. 房地产业	216974.93	3.43	276103.13	4.06	345686.39	4.45
6. 制造业	297771.70	4.70	255647.66	3.75	314096.73	4.04
7.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208262.58	3.29	268484.48	3.94	224517.13	2.89
8.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97595.21	3.12	193536.50	2.84	210656.23	2.71
9. 农、林、牧、渔业	156050.62	2.46	229823.06	3.38	143709.74	1.85
10. 住宿和餐饮业	132136.18	2.09	126894.31	1.86	139268.35	1.79
合计	4635320.14	73.19	4712284.07	69.21	4259328.55	54.82

2. 母公司

行业类别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1. 建筑业	1585869.66	25.04	1394430.68	20.48	890459.90	11.46
2.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621580.73	9.81	757148.56	11.12	811102.14	10.44
3. 批发和零售业	977391.67	15.43	862523.87	12.67	686741.02	8.84
4.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41686.86	3.82	347691.82	5.11	493090.92	6.35
5. 房地产业	216974.93	3.43	276103.13	4.06	345686.39	4.45
6. 制造业	297771.70	4.70	255647.66	3.75	314096.73	4.04
7.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208262.58	3.29	268484.48	3.94	224517.13	2.89
8.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97595.21	3.12	193536.50	2.84	210656.23	2.71
9. 农、林、牧、渔业	156050.62	2.46	229823.06	3.38	143709.74	1.85
10. 住宿和餐饮业	132136.18	2.09	126894.31	1.86	139268.35	1.79
合计	4635320.14	73.19	4712284.07	69.21	4259328.55	54.82

(二) 担保方式 (单位: 人民币万元)



1.合并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信用贷款	502196.81	583813.98	803522.88
保证贷款	1794288.49	1647390.37	1941813.76
抵押贷款	3311397.40	3576274.17	4041060.53
质押贷款	406754.42	475636.85	678194.06
贴现	318736.23	525152.93	303404.86
小计	6333373.35	6808268.30	7767996.09
减：贷款损失准备	205050.45	217284.20	261662.24
合计	6128322.90	6590984.10	7506333.85

2.母公司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信用贷款	502196.81	583813.98	801794.53
保证贷款	1794288.49	1647390.37	1941673.76
抵押贷款	3311397.40	3576274.17	4040953.53
质押贷款	406754.42	475636.85	678194.06
贴现	318736.23	525152.93	303404.86
小计	6333373.35	6808268.30	7766020.74
减：贷款损失准备	205050.45	217284.20	261612.85
合计	6128322.90	6590984.10	7504407.88

(三) 五级分类 (单位：人民币万元、%)

1.合并

五级分类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正常类	6146632.83	97.05	6529489.70	95.91	7521804.66	96.83
关注类	101117.46	1.60	176580.14	2.59	128048.99	1.65
次级类	10494.70	0.17	25360.35	0.37	36224.38	0.47
可疑类	68455.70	1.08	74185.08	1.09	33212.67	0.43
损失类	6672.66	0.10	2653.04	0.04	48705.40	0.62
合计	6333373.35	100.00	6808268.31	100.00	7767996.10	100.00



2. 母公司

五级分类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正常类	6146632.83	97.05	6529489.70	95.91	7519829.31	96.83
关注类	101117.46	1.60	176580.14	2.59	128048.99	1.65
次级类	10494.70	0.17	25360.35	0.37	36224.37	0.46
可疑类	68455.70	1.08	74185.08	1.09	33212.67	0.43
损失类	6672.66	0.10	2653.04	0.04	48705.4	0.63
合计	6333373.35	100.00	6808268.31	100.00	7766020.74	100.00

(四) 减值准备和不良贷款核销 (单位: 人民币万元)

1. 合并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期初余额	187046.50	205050.45	217284.20
报告期计提	38212.64	43602.53	76801.60
报告期核销及转出	40331.13	41831.13	55946.11
本期收回以前年度核销	20122.44	10462.35	23522.55
其他减少	0.00	0.00	0.00
期末余额	205050.45	217284.20	261662.24

2. 母公司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期初余额	187046.50	205050.45	217284.20
报告期计提	38212.64	43602.53	76752.21
报告期核销及转出	40331.13	41831.13	55946.11
本期收回以前年度核销	20122.44	10462.35	23522.55
其他减少	0.00	0.00	0.00
期末余额	205050.45	217284.20	261612.85

说明: 公司发起设立的湖南洪江湘农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 亿元, 公司投资 5150 万元, 持股比例 51.5%。湖南



洪江湘农村镇银行报告期内已开业，公司对其贷款业务进行了并表披露。

七、其他财务及监管指标（单位：%）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成本收入比	34.26	34.47	34.16
不良贷款率	1.27	1.42	1.40
拨备覆盖率	247.86	212.26	217.43
拨贷比	3.24	3.19	3.15
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7.03	6.67	6.58
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	9.11	12.70	11.31

八、金融市场业务

（一）理财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发行理财产品 10 支，报告期末存续理财产品共计 11 支，其中公募产品 7 只，私募产品 4 只，所有产品均完全符合资管新规和商业银行理财监督管理办法规定。

报告期末，产品总规模 19.26 亿元，底层资产情况如下：同业借款 47750 万元，政策性金融债 5000 万元，信用债 106900 万元，同业存单 12000 万元，买入返售 22238.5 万元，卖出回购 7000 万元。

（二）债券发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发行同业存单 66 期，累计发行量 203.8 亿元，较上年增长 22.77%，发行期限 3 个月至 1 年，发行利率 1.52% 至 3.42%。

报告期内，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功发行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券 15 亿元，期限为 3 年期，票面利率 3.04%，全场认购倍数达到 3.51 倍。募集的 15 亿元资金将全部用于投放小微企业贷款，有效缓解了区域内小微企业融资难问题，提升了公司支微支小能力。

（三）金融市场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深入贯彻“同业做优”的发展战略，积极把握市场动态，紧扣“拓面、控险、提质、增效”的八字方针，全力打造“特而优”的精品银行，实现了收入利润迅速增长、业务创新持续突破、普惠金融扶持有力和风险控制严谨有效的高质量发展目标。

投资方面，金融市场业务资金主要投资于标准化低风险金融资产。报告期末投资总规模为 596.99 亿元，全部为正常类资产，结构如下：债券投资业务余额 361.44 亿元，同业存单 57.42 亿元，同业理财 56.07 亿元，同业借款 6 亿元，拆放同业 18.49 亿元，存放同业 5 亿元，其他投资 92.57 亿元。

报告期内，银行间市场交易总量达到 17068.17 亿元，较上年增长 15.79%，并凭借交易成绩、信用口碑以及对市场建设的贡献等，获得由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两大机构评选的“2020 年本币市场交易 300 强”、“结算 100 强-优秀自营商”两大机构类奖项。

风险管理方面，公司秉承全面风险管理理念，遵循“全面覆盖、全面匹配、全程管理、内控优先、实质重于形式”原则，不断强化风险管控能力，实现风险管理覆盖业务全生命周期及全流程，有效识别、计量、评估、监测和控制业务风险。信用风险管理方面，围绕事前、事中和事后加强全流程信用风险管控；严格同业授信管理，认真落实穿透管理原则，加强投后监测。合规风险管理方面，认真开展合规审查，严格落实监管意见，加强合规培训。市场风险管理方面，引进了市场风险量化管理模型，认真做好市场风险识别、计量、监测等各项工作，合理配置资产，保持市场风险指标处于合理区间。在风险剧增的市场环境中，公司金融市场业务未出任何风险事件，新增和存量资产实现零不良的优良成绩。



第四部分 风险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以“稳增长、控风险”为主线，持续推进全面风险管理，建立符合实际的、规范的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围绕公司总体经营战略目标，对经营中形成的各类风险进行全程全面管理，以匹配性、全覆盖、独立性、有效性和融合发展为原则，以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法，有效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各类风险，并以政策制度、信息系统和人力资源为保障，以风险文化为贯穿，各类风险总体稳定，防范金融风险能力进一步增强，有效保障了公司的稳健经营与发展。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或信用质量发生变化，影响金融产品价值，从而给债权人或金融产品持有人造成经济损失的风险。

报告期内，新冠疫情的影响持续蔓延，公司紧跟国内经济金融形势和监管政策变化，坚持回归主业，牢牢抓住服务实体经济为本源，及时调整信贷管理政策，完善信用风险管理手段和工具，提升管理的精细化、专业化水平。公司信用风险整体处于可控水平。

（一）完善信用风险管理体系建设。严格执行国家宏观调控政策、产业政策和环保政策，优化风险偏好限额体系，从利率定价、政务类客户信贷限额等方面加强动态管理。

（二）加强信贷结构调整。根据公司 2020 年授信政策指引，确定各行业的准入标准，明确“进、退、保、压”的结构调整规划，引导信贷资源流向政策支持力度大、市场发展前景较好的先进制造业、重点民生工程等领域，发布绿色信贷指引，建立绿色信贷机制和流程，规范公司绿色信贷业务发展。公司坚定“支农



支小支微支民”的战略定位，持续推进“党建共创、金融普惠”，在新冠疫情的背景下响应政府号召，大力推进“5050项目”，做深零售，做广普惠，夯实零售业务优势，提升普惠贷款占比，加大对涉农涉小贷款投放。

（三）有效管控信贷资产质量。一是加强信用风险统筹管理，制定了防控化解不良贷款风险工作方案，细化年度、季度资产质量控制指标，将防控责任落实到条线部门及分支机构。二是进一步优化并实施差异化的业务授权管理，按季进行弹性审批权限管理，提高审批和放款效率，提升内部控制。三是继续强化对房地产业贷款、“两高一剩”及淘汰落后产能行业贷款、融资性担保贷款等重点业务的管控。四是多措并举依法合规处置不良资产，强力推进不良贷款自主现金清收集中攻坚行动，多措并举灵活清收，全力以赴压降存量不良贷款。五是细化风险考核指标，在原有考核指标体系的基础上，增加了关注类贷款占比、本息逾期贷款占比等考核指标，推动风险考核前移。六是严格执行监管规定的分类管理办法，遵循真实性、及时性、重要性和审慎性的分类原则，扎实做好全口径的五级分类，真实、全面、动态地反映资产质量。

（四）提升大数据风控能力。全面升级信用风险管理系统、建设风险贷款管理系统、开发线上函证小程序，有效夯实基础数据、分析数据、运用数据基础设施；持续探索数据挖掘分析和模型开发，提升风险识别和计量能力，深化数据运用；加强与贷前调查、贷中审查、风险预警、贷后催收等业务场景的融合，为公司风险管理和业务运行提供有力支撑。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



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

(一)管理治理结构。公司制定了《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明确流动性风险管理治理结构，董事会及其下设关联交易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监事会、高管层及其下设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按照银保监会《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和相关规定履行流动性风险管理职责。明确了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及相关部门的职责。

(二)管理策略和政策。公司根据自身经营战略、业务特点、财务实力、融资能力、总体风险偏好及市场影响力等因素，确定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和程序。

1.总体目标。通过建立适时、合理、有效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机制，实现对流动性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将流动性风险控制在公司可以承受的合理范围之内，以维护公司安全、稳健运行、保护存款人利益。

2.管理范围。涵盖表内外各项业务以及所有可能对流动性风险产生重大影响的分支机构和业务部门，并包括正常情况和压力状况下的流动性风险管理。

3.管理模式。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实行“统一管理、分级负责”模式，确保对总体流动性风险水平和各分支机构、各业务条线流动性水平进行有效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并确保遵守有关流动性风险监管要求。

4.管理方法和程序。包括日间流动性风险管理、资产负债结构管理、现金流量管理、优质流动性资产管理、限额管理、压力测试、应急计划等方面。

(三)风险识别、计量、监测、控制的主要方法

1.识别。流动性风险的识别系指确定风险来源、性质的过程。流动性风险具有全局性、诱发性、渗透性和破坏性的特点。流动



性风险的来源和形成包括宏观因素、金融市场因素、经营管理因素和其它风险因素等。公司运用适当方法,对以上因素进行持续、前瞻分析,提高流动性风险识别的及时性。

2.计量方法。公司流动性风险计量的方法有三类:流动性指标、现金流缺口分析、压力测试。及时监测流动性指标,关注流动性比例、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流动性匹配率、核心负债依存度等指标变化情况,出现情况查找原因,及时采取应对措施。

(1)流动性指标采用比率分析方法,也可以使用绝对值作为参考值,进行指定周期的波动趋势分析,流动性指标分为监管指标、监测指标。

(2)现金流缺口指流动性头寸的赤字或盈余,现金流缺口分析是识别、计量和监测流动性风险的动态管理工具。公司做好资金匡算工作,提高对市场流动性的预判能力,确保具有充足的日间流动性头寸和相关融资安排,保持合理备付水平,及时满足日间支付需求。通过对现金流缺口分析,发现融资差距和防止过度依赖短期流动性供给。

(3)压力测试。通过压力测试分析自身承受压力事件的能力,考虑并预防未来可能发生的流动性危机,以提高公司在流动性压力情况下履行支付义务的能力。按照测算压力下对公司资产负债及表外业务流动性的影响程度分为轻度压力、中度压力和重度压力三个级别。公司每季度进行一次常规压力测试,在出现市场剧烈波动等情况或根据银保监部门要求,对特定压力情景进行临时性压力测试。

以报告期末数据为测试基础数据,设置基准、轻度、中度、重度四种压力情景,假设90日内到期存款续存率50%、90日内到期小微贷款续贷率为100%,其他贷款续贷率为70%,考虑因存款到期而减少缴存的法定准备金因素后,在基准、轻度、中度、



重度四种压力情景下，将变现剩余期限 90 日以上的可供出售及持有至到期的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作为风险缓释手段，均能够及时控制和应对测试结果下出现的现金流缺口，最短生存期为 90 天（压力测试最大值）。在压力情景下通过有效实施应急计划，可以及时控制和应对极端压力情景下产生的流动性缺口，流动性风险基本可控。

3. 监测和控制

（1）日间流动性风险管理。公司通过加强日间流动性头寸和相关融资安排，及时满足正常和压力情景下的日间支付需求。日间流动性风险管理包括以下方面：一是大额资金出行管理；二是超额备付金及备付率管理；三是资金头寸缺口及融资安排；四是短期投融资计划对日间流动性的影响；五是流动性比例变化趋势。公司充分利用资金资源，实现资金的优化配置，增强效益性和流动性。加强负债稳定性管理，确保负债总量适度、来源稳定、结构多元、期限匹配，防止过度集中、期限错配引发的流动性风险。优化长期融资的结构化流动性管理，提高在不同压力下抗击流动性风险的能力。

（2）限额管理。根据监管要求，结合自身的风险偏好、经营情况、管理水平以及外部环境等因素，对以下流动性指标的月末时点进行限额管理：一是流动性比例不低于 25%；二是流动性匹配率不低于 100%；三是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不低于 100%。

（3）应急计划。流动性应急计划的目标是确保公司在应对流动性压力情景和突发事件时，通过实施应急计划，紧急提升流动性控制在工作中的优先级别，并通过预先设定的程序和策略，集中内外部资源，全力解决流动性问题，确保公司不出现经营危机。同时为增强流动性风险抵御能力，防范流动性风险，公司加入省联社流动性互助专项准备金，报告期末已缴纳 5.96 亿



元准备金，有助于化解临时流动性不足。

4.主要流动性风险管理指标及简要分析。报告期末，公司各项流动性指标均达到良好水平。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为115.15%，优于监管要求（不低于100%）15.15个百分点；流动性比率为61.61%，优于监管要求（不低于25%）36.61个百分点；流动性匹配率为151.46%，优于监管要求（不低于100%）51.46个百分点；流动性缺口率为5.93%，优于监管要求（不低于-10%）15.93个百分点；核心负债比例为72.62%，优于监管要求（不低于60%）12.62个百分点。

三、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资产价格和商品价格的波动给商业银行表内头寸、表外头寸造成损失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股票价格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

公司目前承担的市场风险主要表现为利率风险，具体体现在债券投资业务方面，债券投资组合中既有利率债、又有信用债，既有短久期产品、又有长久期产品。虽品种较多样，但结构较合理，相关市场风险数据均处于合理区间，投资组合面临的市场风险整体可控。报告期末，公司债券投资组合久期为3.3050，修正久期为3.1917；凸性为19.9177；基点价值1140.06万元，95%置信水平VAR值为6510.02万元；99%置信水平VAR值为14200万元，均处于合理区间。

（一）引进市场风险量化管理模型。公司认真做好市场风险识别、计量、监测等各项工作，在与Wind进行多次沟通的基础上，利用其开发的AMS系统，引入市场风险量化管理模型，对公司持有债券的久期、修正久期、凸性、VAR值等市场风险数据进行监测与分析，初步构建了市场风险数据监测体系。

（二）合理配置资产。报告期末公司投资组合中既有国债、



国开债、农发债、进出口债等利率债，也有企业、银行等机构发行的信用债；既有短久期产品，也有长久期产品，包括了 MTN、PPN、CP、SCP 等多个投资品种，彼此同质性较弱，合理的资产配置较好起到了分散风险作用，使各市场风险指标处于合理区间。

(三) 持续开展市场风险识别和监测工作。充分发挥“三道防线”作用，在投前、投中及投后对交易予以风险控制，对交易账户及银行账户的债券投资比例、久期、VAR 值等设置相应的风险限额，对公司市场风险的水平及风险限额指标执行情况进行计量和监测，加强对市场的研判，继续提升市场风险管理能力。

四、银行账簿利率风险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指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不利变动导致银行账簿经济价值和整体收益遭受损失的风险，主要受到缺口风险、基准风险和期权性风险等因素的影响。

以报告期末计入银行账簿人民币资产负债余额为基点，主要测试收益率曲线平行移动和形状变化等因素导致的缺口风险而对经济价值及收益的影响。通过计算名义重定价现金流在各利率冲击情景下的净现值变动，得出其经济价值变动损失最大值（即基于经济价值变动的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值）为 33.08 亿元，在一级资本中占比为 23.61%，公司账簿利率风险管理整体状况较好，风险可控。

(一) 健全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体系。完善利率风险治理架构，优化利率风险管理系统，建立利率风险标准计量框架，确保利率风险治理架构、计量、系统等方面均满足监管要求；不断提升利率风险管理精细化水平，确保公司有效地识别、计量、监测与管控各项业务所承担的利率风险。

(二) 有效评估账簿利率风险值。通过主要利率敏感性缺口分析、久期分析、限额指标分析、情景模拟及压力测试等方法，



遵循合理性、审慎性原则，对银行账簿利率风险进行有效计量，并通过资产负债管理报告、压力测试报告等提出管理建议和业务调整策略，优化公司利率风险敞口。

（三）持续关注外部利率环境变化。加强宏观分析及利率走势研判，采取积极主动的利率风险管理策略，引导业务组合重定价期限改善；积极申请衍生品交易资格，丰富风险缓释手段，将公司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整体控制在合理水平。

五、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操作风险管理体系运行平稳，操作风险整体可控。

（一）搭建全方位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遵循“全面管理、职责明确、分散控制”的原则，通过建立完善的制度体系和操作风险防范责任体系，明确和落实各分支机构、部门和员工操作风险管理的具体责任。将操作风险管理覆盖各分支机构、部门、岗位、经营管理活动和操作环节，实行各业务条线指导与监督下的分层级控制模式。

（二）完善操作风险管理制度。全面摸底公司现行制度流程，对400多项制度进行全面梳理，加快提升制度流程的完整性、规范性和有效性，强化操作风险管理抓手。

（三）规范运营业务操作流程。一是抓流程建设，促管理规范。不断建立和完善运营流程体系，修订完善了24个业务流程，实现运营业务制度的全面覆盖。二是抓监督检查，促业务合规。按月检查与通报，做到了172家营业网点全覆盖，业务条线全覆盖，促进了运营操作规范化。三是抓员工培训，促素质提升。组织开展柜面业务培训11次，参训人数达上千人次；以微课程的形式上线三期柜面常见业务操作标准化动漫视频，营造合规文化



氛围。

（四）防控信贷业务操作风险。一是通过信贷文化重塑，打造“廉洁、合规、高效、担当”的信贷文化；通过信贷队伍建设，培养具备“列宁式卫兵”精神的客户经理队伍。二是推进授信业务流程标准化建设，制定授信项目标准化作业手册，规范尽职调查文本标准，完善授信申报资料模板；巩固信贷基础工作，落实好信贷“三查”工作；从信贷文化、信贷队伍、信贷基础等方面多维度、全方位综合推进，实现对信贷业务的全流程管理。三是在开展信用风险全面排查的同时，对所有存量房地产开发贷款、经营性物业抵押贷款、防疫再贷款、小额信用贷款开展专项检查。四是规范授信业务中的抵质押价值评估行为，客观真实的反映抵质押物的真实价值，规范授信业务中抵质押物价值评估，各支行对评估行为开展自查自纠，降低押品操作风险。

（五）持续建立健全安防体系。一是加强安全设施建设，持续提升防护能力，继续推进第六轮安全评估整改工作，顺利完成了6个营业网点公安验收和13个营业网点公安报建工作；已实现110报警双线双中心工作，建设完成总行大楼监控和应急指挥室，在省内银行业首次建成基于全行营业网点应急通信指挥调度的场所。二是加强监督检查，消防隐患。通过检查，发现问题和隐患，限期整改，消除隐患。对全行营业网点、ATM、金库等重点区域和部位开展实时远程监控。远程监控中心接收预警信息295万条，进行有效处置。三是加强安全教育培训，增强合规操作意识。开展安全知识培训、发事件应急处置演练、消防逃生演练和反恐防暴演练，提升现场人员的应急处置能力，强化演练效果。

六、信息科技风险

信息科技风险是指信息科技在商业银行运用过程中，由于自



然因素、人为因素、技术漏洞和管理缺陷产生的操作、法律和声誉等风险。报告期内，公司信息科技支撑能力不断提高，信息科技风险管控能力持续加强。

（一）完善信息科技风险体系建设。制定了《2021-2023年三年金融科技发展规划》，对标国际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 ISO27001 及等级保护等信息安全标准，建立公司信息安全管理活动中的各类管理制度。

（二）优化信息科技风险组织架构，规范科技人员配置，将科技运维、科技开发和科技研究有效分离，加强了信息科技治理，确保信息科技风理工作的有效运行。建立由信息技术部及业务部门、风险管理部和稽核审计部组成信息科技风险管理的“三道防线”，分别司职事前信息科技管理、事中信息科技风险控制以及事后信息科技审计，形成了分工合职责明确、相互制约、报告关系清晰的信息科技风险管理组织架构。

（三）设立科技创新委员会。在公司经营管理层，设立科技创新委员会。通过召开科技创会议，负责审议系统建设的风险，并提出应对策略，确保系统建设风险可控。

（四）开展信息科技风险专项排查。报告期内成立专项检查小组，对 172 个支行网点及机关，8895 台各类设备进行地毯式全覆盖的信息安全专项检查，共计整改各类问题 2354 个，并对 15 个系统进行了安全测评，共修复了 57 个漏洞且通过复测。

（五）规范公司 IT 服务及信息科技突发事件报告机制。设立 IT 服务台，通过 IT 服务台统一受理科技需求、服务请求和信息安全事件、信息科技突发事件的申告，统一调动公司 IT 服务资源进行响应和处理，提高公司 IT 服务事件响应效率、处理效率和处置质量。

七、法律合规风险



法律风险是指由于银行经营管理行为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行政规章、监管规定及其他相关规则的要求,提供的产品、服务、信息或从事的交易以及签署的合同协议等文件存在不利的法律缺陷,与客户、交易对手及利益相关方发生法律纠纷(诉讼或仲裁),有关法律法规、行政规章、监管规定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发生重要变化,以及由于内部和外部发生其他有关法律事件而可能导致法律制裁、监管处罚、财务损失或声誉损失等不利后果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积极开展合规风险防控工作,持续完善合规风险管理体系,着力构建合规管理长效机制,确保各项业务安全稳健运行。

(一)不断强化合规管理工作机制。强化对规章制度的合规前置审查,从源头把控风险。对年内推出的新产品、新业务进行合规风险评估,有效降低监管风险。

(二)扎实开展市场乱象回头看。按照中国银保监会的工作部署,结合自身经营管理实际,对照年度市场乱象整治工作要点,开展违规问题排查,摸清潜在业务风险,巩固和扩大前期乱象治理效果。

(三)形式多样推进合规文化建设。制定并推动合规教育培训工作方案落地实施,推出OA系统线上“叮咚答题”,借助“美好乐学”APP线上开展“合规知识千人大考试”,提高员工合规履职技能,有效提升员工合规意识。

(四)严抓案件防控管理。构建职责清晰、分工明确、齐抓共管的案防工作体系,持续开展案防警示教育,定期或不定期开展案件风险排查,规范员工底线行为,筑牢案件防控“防火墙”。

(五)切实加强法律风险防控。加强对合同文本的法律审查,开展合同管理专项检查,进一步规范合同管理。通过发布法律



风险提示和要点提示、编印法务主题合规简报等方式，有效防控法律风险。召开民法典实施专题学习会议，有效应对《民法典》带来的新机会与新挑战。

八、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商业银行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利益相关方对公司负面评价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声誉风险管理，密切关注声誉风险动态，加大监测、排查力度，整体声誉风险可控，未发生重大声誉风险事件。

（一）建立规范的管理机制。董事会加强对声誉风险的管理，高级管理层落实重大事项报告机制，明确专管部门、加强从总行到支行的协作机制，从顶层布局织起舆情管理工作“大网”。

（二）健全声誉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建立健全声誉风险管理相关制度，覆盖了公司所有的信息进出口，牢牢把关与外界进行信息沟通的关键节点。

（三）建立投诉与信访专项处理机制。使用专业的舆情监测工具，加强网络负面舆情监测与分析，实时掌握舆情动向；及时收集信息寻找原由，强化前置管理，做好沟通引导；提高服务水平，从源头化解风险，防止升级为声誉事件造成负面影响。指定专人专岗处理信访工作，有效做好信访事件升级、扩散的防控。报告期内信访回复率 100%、办结率 100%。

（四）积极开展正面宣传。通过提供新闻线索，挖掘典型案例等，在全国权威媒体、本地主流媒体刊发新闻稿件，营造良好的品牌形象和舆情环境。

（五）加强员工管理，强化员工声誉风险意识，邀请专业讲师开展声誉风险管理培训与案例模拟演练，提升声誉风险管理和应对水平能力。

九、风险隔离



报告期内，公司各经营主体有明确的经营目标和市场定位。集团内部已建立并持续完善内部防火墙体系，能及时、准确识别个体和总体风险，并通过审慎隔离股权、管理、业务、人员和信息等措施，具备独立的内部控制、风险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和财务管理等综合管理体系，实现自主管理和自主经营。

十、反洗钱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反洗钱最新监管要求，结合自身业务实际，从组织架构、制度建设、重点领域治理、人员培训、宣传教育等多个方面，不断完善反洗钱内控制度体系，改进反洗钱工作质效，提高反洗钱工作人员专业素养，提升洗钱风险管理能力，切实履行反洗钱职责和义务。



第五部分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保证股东合法参加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会议实施律师见证制，见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020年4月29日，公司分别在公司网站、《长沙晚报》发布了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会议于2020年5月20日在长沙如期召开。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代表及股东代理人共64名，代表股份数共计341703.0873万股，占股份总额的68.34%，其中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341703.0873万股，无被限制行使表决权的股份。该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如下6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0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4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主要股东2020年度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6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金融债券的议案

二、董事会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一) 董事会构成

1. 董事会成员。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由13名董事组成，其中股权董事8名、独立董事3名、职工董事2名，具体如下：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任职单位	职务	董事类别	持股数(万股)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是否在公司领取津贴
1	丁跃飞	男	54	湖南轨道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股权董事	0	否	否
2	皮钊	男	54	长沙市燃气实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	股权董事	0	否	否
3	兰萍	女	56	长沙房产(集团)有限公司	常务副总经理	股权董事	0	否	否
4	汤文胜	男	51	湖南省城建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股权董事	0	否	是
5	杨正华	男	49	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	股权董事	0	否	否
6	陈萍萍	女	51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	副董事长、行长	股权董事	200	是	否
7	胡善良	男	52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	董事长	股权董事	260	是	否
8	晏艳阳	女	58	湖南大学金融与统计学院	教授、博导	独立董事	0	否	是
9	高雪滢	女	44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	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职工董事	90	是	否
10	彭建刚	男	65	湖南大学金融管理研究中心	主任、博导	独立董事	0	否	是
11	彭新文	男	52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	副行长	职工董事	150	是	否
12	蔡四平	男	50	湖南工商大学财政金融学院	研究员、教授	独立董事	0	否	是
13	颜如意	男	57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股权董事	0	否	否

2.董事变动情况。因工作单位变化，2020年12月7日，彭滨、胡磊两名同志同时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

(二) 董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会议4次，审议议案53项。

1.2020年3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27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经营情况报告》的议案
2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4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主要股东 2020 年度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6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
7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
8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2023 年五年发展规划》的议案
9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三农金融服务工作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的议案
11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授权事项 2019 年度执行情况报告》的议案
12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2021 年三年发展规划〉2019 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13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14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主要股东评估报告》的议案
15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报告》的议案
16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名单的议案
17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流动性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
18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报告》的议案
19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全面风险评价报告》的议案
20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信贷资产五级分类报告》的议案
21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全面风险管理指引》的议案
22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良资产处置的议案
23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24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的议案
25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金融债券的议案
26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控股湖南沅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27	关于召开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2020年6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11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一季度经营情况报告》的议案
2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办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3	关于国家开发银行湖南省分行向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放转贷款的议案
4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长沙鑫润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5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良资产处置的议案
6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
7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书》的议案
8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客户身份识别和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实施办法（试行）》的议案
9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客户洗钱风险等级分类管理办法（修订）》的议案
10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额交易和可疑交易报告管理办法（修订）》的议案
11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反洗钱名单监测管理实施办法（试行）》的议案

3.2020年9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7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经营情况报告》的议案
2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长沙交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3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置固定资产的议案
4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首席信息官的议案
5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0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6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互联网贷款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的议案
7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法律合规部总经理的议案

4.2020年12月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以下 8 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三季度经营情况报告》的议案
2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2023 年三年金融科技发展规划》的议案
3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	关于提名李进同志为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5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机构规划的议案
6	关于聘任张锴同志为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的议案
7	关于聘任邓宇兰同志为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总监的议案
8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全面风险管理指引》的议案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构成及工作情况

1.专门委员会构成。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下设 6 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主任委员胡善良任，委员丁跃飞、杨正华、彭新文、颜如意；

关联交易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晏艳阳，委员蔡四平；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彭建刚，委员高雪滢；

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蔡四平，委员兰萍、彭建刚；

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主任委员陈萍萍，委员皮钊、高雪滢；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主任委员皮钊，委员杨正华、汤文胜。

2.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报告期内，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23 次，对 85 项议案和报告进行了讨论和审议，其中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召开会议 4 次，讨论和审议议案报告 23 项；关联交易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召开会议 6 次，讨论和审议议案报告 35 项；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 3 次，讨论和审议议案报告 14 项；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召开会议 4 次，讨论和审议议案报告 7 项；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召开会议 2 次，讨论和审议议案报告 2 项；消费



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召开会议 4 次，讨论和审议议案报告 5 项。

(四) 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公司现有独立董事 3 名，均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基本素质，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报告期内，各独立董事均能依法依规，勤勉尽职，重点关注公司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和公允性、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年度审计报告的真实性、可能对公司造成重大损失的事项，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客观、公正的意见，并致力于维护存款人和中小股东权益。主要履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为公司工作天数	出席董事会次数	主持专门委员会次数	提出意见建议条数
1	晏艳阳	关联交易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	34	4	6	31
2	彭建刚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	25	4	4	25
3	蔡四平	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34	4	3	33

(五) 董事会工作情况

1.2020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

(1) 坚守战略定位，推进高质量发展转型

① 坚守战略定位。坚守“支农支小支微支民”的战略定位，以“党建共创、普惠金融”为总抓手，立足主业支持小微企业、实体经济发展。以产品服务为依托，充分发挥“Q 系列”产品方便快捷优势，积极推动与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政府部门等各类主体的信用数据共享，以信用撬动金融资源，使金融“活水”更精准地流向小微客户和实体经济。着力解决融资难、融资贵难题，多策并举为小微客户解忧纾困，有效触达普惠金融的最后一公里。

② 推进发展转型。全面实施“夯基拓面、提质增效”工程，深入开展“访、录、评、授、用”，加大对“首贷户”支持力度，提高“首贷”成功率。持续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追求，提高信用贷款额度，增加城乡居民消费贷款投放，2020 年净增贷款客户数近



1.5万户，增幅达33.95%，净增量超过前两年总和，有效扩大了优质基础客户群。加强风险内控机制建设，制定“员工负面行为清单”、实行“红绿灯”积分制管理，大力开展不良贷款自主清收，风控能力得到明显提升。

③优化考核机制。增强核算意识，强化价值理念，突出质量效益指标，实施“主动定价”策略，推行了一系列全面均衡的绩效考核办法。对普惠金融、小微贷款、绿色贷款等实行FTP价格优惠，提升风险、合规指标在绩效考核指标中的比重，将社会责任指标纳入绩效考核指标系统，有效杜绝了不当激励，切实遏制了不审慎经营行为，在机制层面上为公司长期稳健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强保障。

（2）增强履职能力，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①公司治理更加规范。致力于维持高水平的公司治理，按照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不断完善以“三会一层”为主体的公司治理架构，治理主体职权明确、运行顺畅。全年依法召开股东大会1次，董事会例会4次，审议议案53个，对公司年度预算和决算方案、利润分配、债券发行等一系列重大事项进行了科学审慎的决策部署。会议严格遵循议事规则既定的筹备、召开、表决程序，确保了决策合法有效。在2020年银保监会组织的首次全国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评估中，公司被评为B级（获得A级的全国仅1家），充分说明公司的公司治理工作走在了全国银行业机构的最前列。

②董事会决策更加高效。按照专门委员会侧重专业议事、董事会侧重决策的机制，充分发挥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作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全年召开会议23次，对拟提交董事会审议的所有事项均进行前置讨论、深入评估与论证，就其规范性和可行性提出专业意见，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科学依据，提升了董事会的运作效率。全年组织董事集中学习4次，专业培训1次，系统



学习了公司治理、消费者权益保护、反洗钱等法律法规和监管制度，持续提升了董事的履职能力和水平。

③“三会一层”运作更加顺畅。进一步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授权事项跟踪反馈机制，对授权事项的落实情况进行持续跟踪、督办并及时向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汇报。严格落实高级管理层信息报告制度，董事会定期听取经营层的相关工作报告，全年听取关于数据治理、案防评估、专项审计、消费者权益保护、反洗钱等专项报告 23 个。全方位、多渠道保证信息沟通的及时性、全面性、有效性，确保各位董事及时充分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状况，为科学审慎决策提供强有力的依据。

（3）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构建良好社会关系

①全面加强股东股权管理。定期对主要股东资质、履行承诺事项、落实公司章程或协议条款，以及遵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等情况进行全面评估，合理判断其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构建了协同良好的股东关系。全面开展了股权确权，聘请专业律师现场见证确保手续严谨、依法合规，年末现场确权股份数 479481.69 万股，确权率达 95.90%，同步为股东妥善处理股权继承、股权证遗失等潜在问题，有效杜绝股份代持、隐形股东和虚假入股等违规行为，股权权属进一步清晰。持续加强股权日常管理，严格股东资质审查、强化对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穿透管理，进一步夯实了稳健发展的基础。

②依法依规开展关联交易。报告期内，全盘梳理分析关联方基础信息，对 1800 余户关联方进行了信息建档，全面开展了关联交易信息数据收集、完善，信息完整性、准确性大大增强，管理质量和系统化水平显著提升。日常管理中，严格遵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主要股东关联交易额度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定期向股东大会专项报告关联交易整体情况；严格落实关联董事回避制度，独立董事对重大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内部审批程序合规性等充分



发表专业意见，确保了关联交易审批依法合规。定期开展关联交易内外部专项审计，加强了股东行为约束，健全了关联交易监督机制。

③切实保障消费者权益。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全面、真实、完整地向社会公众披露年度报告，及时披露会计师事务所聘请、理财业务信息、收费项目和标准等临时信息，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和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高度重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定期听取消费者权益保护报告，着力对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进行规划、指导和协调。年内，推动开展了金融知识宣传、优质文明服务、反电信诈骗知识推送等系列活动，建立了“专人、专线、专门场所”的信访“三专”处理机制，悉心解答客户咨询，用心满足客户诉求，最大程度维护金融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切实提升了消费者的满意度，维护了公司良好社会声誉。

（4）强化风险管控，构筑稳健发展基础

①风险管理机制进一步完善。按照全员性、全面性、独立性、专业性和垂直型要求，进一步明确了“三会一层”、经营层“三道防线”在风险管理方面的不同职责，分工更加清晰，协作更加紧密，联动更加协调，风险管理机制更加顺畅有效。董事会及下设专门委员会通过多种渠道、多种方式，及时了解公司风险管理状况，通盘掌握相关信息，适时调整风险管理策略，着力发挥专业能力指导和监督全行风险管理工作的开展。年内，推动出台《长沙农商银行2020年全面风险管理指引》，对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等各类风险实行了限额管理；升级信用风险管理系统，建设风险贷款管理系统，开发线上函证小程序，为信用风险防控提供了有效的管理工具。

②客户信息保护更为有力有效。健全个人金融信息保护制度，明确信息数据提取、使用程序和审批流程，确保个人金融信息在业务处理各环节中的机密性，从源头上保障个人金融数据安全。



强化数据信息安全保密工作，分类施策加强客户信息工作治理，引导社会公众主动配合金融机构进行身份识别，进一步保护了客户信息和交易安全。编写了《敏感数据安全使用培训手册》并进行全覆盖式教育培训，深入开展金融消费者个人金融信息保护排查工作，有效杜绝了客户个人金融信息泄露问题。

③反洗钱工作质效显著提升。修改或新制定了《客户身份识别和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实施办法（试行）》等系列制度，进一步明晰了反洗钱各项工作开展的规则规范，完善了反洗钱工作的制度体系，夯实了制度基础。全面了解反洗钱工作情况，定期审议反洗钱工作报告，推动开展了反洗钱培训、反洗钱知识竞赛、反洗钱宣传等系列活动，有效提升了反洗钱工作能力和工作质效。2020年，在人民银行反洗钱现场检查中，公司反洗钱相关工作举措及工作质量得到了监管机构充分肯定。

3.2021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安排

2021年是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新一轮五年计划的开启之年，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有效衔接的关键之年，也是公司实施转型发展的深化之年。董事会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南重要讲话和中央、省委、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积极服务“三高四新”战略实施，立足新发展阶段，秉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两个标杆、四个表率、三个发展”的总目标¹不动摇，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线，以“党建共创、金融普惠”为抓手，推动落实“12345”经营思路²，持续加强战略引领、提升治理能力，大力发展普惠金融、绿色金融，加大科技赋能，加快转型，提质增效，

¹ “两个标杆、四个表率、三个发展”总目标，即树立全国省会城市农商银行优势领域标杆、全省农商银行全面标杆，在党建引领、普惠金融、人才培养、科技转型上为全省农商银行作表率，实现特色发展、创新发展、稳健发展。

² “12345”经营思路，即围绕打造“特而优”的精品银行这一目标，坚守“稳增长”和“控风险”两条主线，突出“特色化、轻型化、智能化”三大方向，坚持“公司金融做精、零售金融做深、普惠金融做广、同业金融做优”四大发展战略，完善“人力资源、风险管理、科技创新、资源配置、文化建设”五大保障体系。



进一步推动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为“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

(1) 加强战略引领，规划高质量发展目标

①科学编制五年发展规划。全面贯彻中央和地方各级政府“十四五”规划精神，紧扣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农村工作会议及政府工作报告明确的经济金融工作要点，充分调查研究，科学制定公司《2021—2025年改革发展总体规划》和《2021—2025年普惠金融专项规划》。将公司发展放到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环境大趋势中充分考量，充分把握时代特征，科学确定总体目标、主要任务和重点举措，为“建设有温度的百姓银行”和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可靠的规划保障和科学的路线指引。

②合理制定年度经营计划。按照整体发展导向，结合公司发展阶段实际，2021年公司将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坚定不移地与地方经济共生共荣，坚定不移地走普惠金融道路、高质量发展道路，全行经营主题是“拓面控险、提质增效”，主要发展目标为资产总额达1584亿元，增幅106亿元，增长7.17%；各项存款余额达1228亿元，增加92亿元，增幅8.10%；各项贷款余额达906亿元，增加105亿元，增幅13.07%；不良贷款率不高于1.5%，拨备覆盖率不低于150%；实现财务总收入70亿元，实现净利润12.5亿元。

③统筹谋划集团化发展格局。有序推进湘农系列“多县一行”和“一县一行”村镇银行建设工作，加快从单一银行法人机构向银行集团发展的步伐。加强对沅陵农商银行和各村镇银行的并表管理，全面构建母子公司之间的有效运营和监管体系，探索集团内部的协同机制，建立健全相关政策、制度和流程，实现客户、产品、渠道、人力和信息系统等资源在集团内部的合理配置，促进各机构和银行集团的协同发展。

(2) 强化定位思维，明确高质量发展路径

①主动融入地方发展大局。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



湖南重要讲话精神及省委、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积极服务“三高四新”战略和省、市“十四五”规划，主动融入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以湖南自贸区长沙片区建设、长株潭“一体化”建设等为着力点，助力长沙打造更具核心竞争力和世界影响力的产业集群；抓紧推进总部入驻湖南金融中心工作，为片区经济繁荣增添金融活力、作出新的贡献。

②全面服务乡村振兴战略。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和中央一号文件精神，大力支持农村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重点支持农业新业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新型村级集体经济发展；重点服务美丽乡村、特色乡村建设，确保服务乡村振兴能力得到明显提升。持续增加对农村建设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信贷投入，进一步加大在补齐农村基础设施短板方面的金融支持力度。持续深化浏阳市小河乡黄碑村对口扶贫工作，全面巩固脱贫攻坚成效。

③深入推进普惠金融发展。增强转型定力，沿着做小、做散、做优、做精的转型思路，深入实施普惠金融先锋工程，积极构建普惠金融“一平台五机制”³，进一步巩固和扩大村组共建、商圈共建、社区共建成效，持续完善绩效考核、经济资本计量、FTP对普惠金融的激励机制，加大资源倾斜力度，夯实基础客户群，做大做优普惠金融。继续开展“百名行长千企行”活动，深入园区、商圈大力拓展首贷户，不断提高小微企业融资效率和覆盖面。围绕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服务好长沙市精细农业发展，促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大对粮食、绿茶、油茶、花猪、小龙虾、蔬菜、花卉苗木等特色农业链发展的支持力度。

④大力发展绿色金融。紧盯碳达峰碳中和“30.60”目标，跟进政府相关政策举措，超前谋划，提前布局，把业务转型全面融入地方产业优化大局中，积极抢占绿色金融市场。将绿色信贷工作纳入新五年业务转型整体规划，明确绿色信贷支持的方向和重点

³ 一平台五机制，即普惠金融数字化平台，普惠金融组织联动机制、信息共享机制、信用保障机制、风险防控机制、成果评价机制。



领域，系统化研究制订贷款投向、产品研发、利率定价、资源配置、LPR考核等一揽子激励约束措施，实行差异化的授信政策和动态的风险管理举措，确保2021年绿色信贷投放明显提速。在资金支持、债券承销、结算、理财、咨询等方面进行系统化研究，全面整合内外部资源，制订具有针对性、多样化的综合化金融服务方案。

（3）提升治理能力，夯实高质量发展基石

①构建更有效的党建引领机制。围绕建党100周年，开展党史、国史、改革开放史和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进一步强化党建工作要求，通过发挥党建引领作用凝聚各方共识、增进团结协调，充分调动各方积极性、能动性、创造性，以团队智慧、集体力量推动改革转型和可持续、高质量发展。积极探索党的优势和现代公司治理优势的有机结合，把党的政治优势、思想优势和组织优势转化为公司治理优势、科学管理优势和市场竞争优势，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及时贯彻落实到经营管理中，在助力乡村振兴、服务实体经济中展现新作为、实现新发展。深入开展党风党纪教育和廉洁从业教育，着力整治业务营销、经营管理中的作风问题，完善容错纠错机制，强化对敢于负责、敢于担当作为干部的保护，形成激浊扬清、干事创业的良好生态。要切实加强优秀传统文化、先进党建文化对企业文化建设的引领作用，在践行朱子八德、传承红色基因的同时，加强经营哲学和价值观念的提炼升华。倡导奋斗者文化，以人才为本，崇尚奋斗，打造奋斗者的精神家园；倡导爱心文化，依托长沙农商银行慈善基金会，加大扶贫、济困、恤病、助残、促进教育事业工作力度，以实际行动回馈社会；倡导合规文化，坚持“合规就是保自己平安、保家庭幸福、保单位和谐”的理念，在全行营造“事事讲合规、时时讲合规、人人不违规”的良好氛围。

②构建更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全面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



于完善金融机构公司治理的系列决策部署，着力规范治理主体行为，健全体制机制，持续提升公司治理的科学性、稳健性和有效性。深入落实银保监会《健全银行业保险业公司治理三年行动方案（2020—2022年）》要求，进一步完善董事、高级管理层成员的履职评价制度，明确评价标准，增强结果运用；进一步明确董事会对高级管理层的授权原则，优化管理机制，推动高级管理层在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独立自主开展工作，激发担当作为新动力。

③构建更高效的风险防控机制。正确处理好发展和风控的关系，按照“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的风险管理工作思路，不断完善覆盖全机构、全业务、全流程、全类别的风险管理体系。狠抓风险预防、预警、处置、问责机制和能力建设，对风险苗头早识别、早预警、早发现、早处置；狠抓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等重点领域风险防控，强力推动不良贷款自主清收，全面提升风险管理质效和资产质量水平，为实现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④构建更灵活的人力“六能”机制。在薪酬激励、职位晋升、人员流动方面全面打造“六能”机制，进一步把人力激活、队伍建强。以业绩计量系统为手段，推动薪酬与绩效分配制度改革，实施精准到人的穿透式考核管理，实现“薪酬能高能低”；继续实施管理人员任期考核，激发干部队伍危机感和活力，转变“职务终身制”思维，实现“干部能上能下”；构建劳动合同考核机制，采取360度全方位考核评价的方式，不合格者不予续聘，实现“员工能进能出”。着力打造“千百十”人才计划，力争五年内培养1000名专业骨干人才、200名专家团队人才、50名复合精英人才，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人才支撑。

⑤构建更严谨的激励约束机制。围绕董事会确定的发展规划、转型目标，以及提质增效、资产管理、资本补充等重点任务，进



一步优化绩效考核体系，积极构建风险与收益兼顾、长期与短期并重、精神与物质兼备的激励约束机制。突出质量、效益指标，确保风险、合规适当比重，加强成本核算和管控，强化利率定价管理，提升费用使用效率，切实增强资源配置的精细化和有效性。加大薪酬制度的市场化接轨，探索实施多种激励方式，强化内部督查、审计工作功能，系统化构建中长期激励约束机制。

（4）加强科技创新，增强高质量发展支撑

①加快打造科技大平台。加大科技投入，推动科技创新，加快落实金融科技发展三年规划。构建安全、敏捷、智能、开放的技术架构，加强集云基础、IT智能运维、自动化测试为一体的科技建设，推动移动银行系统、小微信贷系统、网格化精准营销系统、ESB和微服务平台、大数据平台、私有云平台、零信任网络安全平台等项目尽快落地，持续提升科技支撑、科技赋能水平。

②加快推进数字化转型。主动应对数字经济带来的全新机遇和挑战，培养数据思维，加强数据应用，充分发挥数据驱动作用做实数据资产与安全管理，推动业务发展和经营管理数字化转型。加强与长沙市数据资源管理局、税务、市场监管等职能部门和第三方数据服务商的合作，建立健全数据采集、管理、应用等制度流程，提升运用数据设计产品、营销运营、决策管理的能力，实现对多样化、海量数据的价值挖掘，将数据转化为高质量发展的新资源和新动能。

③加快布局场景生态建设。紧跟国家数字化发展战略，将场景生态建设作为贯彻落实公司发展战略、促进业务发展的突破口，加快产品、渠道和服务资源整合，进一步提升交叉营销能力。大力发展在线支付、电子二三类账户等业务，塑造集存款理财、消费分期、现金周转等为一体的特色信用卡品牌。加强与衣、食、住、行、育、娱、医、寿等场景及平台对接，构建“美好生活生态圈”，进一步提升场景批量获客能力。



三、监事会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一) 监事会构成

1. 监事会成员。报告期末，公司监事会由7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监事1名、外部监事3名、职工监事3名，具体如下：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任职单位	职务	监事类别	持股数(万股)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是否在公司领取津贴
1	刘红樱	女	51	长沙农商银行	监事长	职工监事	200	是	否
2	岳意定	男	67	中南大学商学院	教授、博导	外部监事	0	否	是
3	张强	女	67	湖南大学	教授、博导	外部监事	0	否	是
4	王一兵	男	63	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	湖南省人民政府研究员	外部监事	0	否	是
5	刘芳	女	49	长沙交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股东监事	0	否	否
6	张广	男	38	长沙农商银行	金霞支行副行长	职工监事	90	是	否
7	严从善	女	40	长沙农商银行	天心支行行长助理	职工监事	90	是	否

2. 监事变动情况。报告期内，监事无变动情况。

(二) 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会议4次，审议议案54项。

1. 2020年3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35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及其成员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
3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及其成员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
4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



5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对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的议案
6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2021 年三年发展规划〉2019 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7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8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9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主要股东 2020 年度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10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2023 年五年发展规划》的议案
11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三农金融服务工作报告》的议案
12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的议案
13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14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主要股东评估报告》的议案
15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报告》的议案
16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名单的议案
17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流动性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
18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报告》的议案
19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全面风险评价报告》的议案
20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信贷资产五级分类报告》的议案
21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全面风险管理指引》的议案
22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良资产处置的议案
23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24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的议案
25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分析报告》的议案
26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数据治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7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案防工作自我评估报告》的议案
28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29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30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资本管理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31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薪酬与绩效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32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33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反洗钱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34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金融债券的议案
35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控股湖南沅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2.2020 年 6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 7 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办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2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良资产处置的议案
3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
4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客户身份识别和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实施办法（试行）》的议案
5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客户洗钱风险等级分类管理办法（修订）》的议案
6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额交易和可疑交易报告管理办法（修订）》的议案
7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反洗钱名单监测管理实施办法（试行）》的议案

3.2020 年 9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 5 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置固定资产的议案
2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首席信息官的议案
3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4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互联网贷款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的议案
5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法律合规部总经理的议案

4.2020 年 12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 7 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2023 年三年金融科技发展规划》的议案
2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	关于提名李进同志为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4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机构规划的议案
5	关于聘任张锴同志为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的议案
6	关于聘任邓宇兰同志为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总监的议案
7	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全面风险管理指引》的议案

（三）专门委员会构成及工作情况

1.专门委员会构成。报告期末，公司监事会下设 3 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

监督委员会，岳意定任主任委员，刘芳、严从善任委员；

提名委员会，张强任主任委员，刘红樱、张广任委员；

审计委员会，王一兵任主任委员，张广、严从善任委员。

2.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报告期内，监事会专门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10 次，对 75 项议案报告进行了讨论和审议，其中监督委员会召开会议 4 次，讨论和审议议案报告 53 项；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 3 次，讨论和审议议案报告 9 项；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 3 次，讨论和审议议案报告 13 项。

（四）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公司现有外部监事 3 名，均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基本素质，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报告期内，各外部监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要求，亲自按时出席了全部监事会会议，主持了监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对公司的重要事项开展了研究和讨论，参与监事会组织的“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专题调研。勤勉履行监督职责，重点关注公司的业务发展情况、经营管理情况、风险防控情况、内部控



制状况等。主要履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为公司 工作天 数	出席股 东大会 次数	出席监 事会次 数	主持专门 委员会次 数	提出意见 建议条数
1	岳意定	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	28	1	4	4	52
2	张 强	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	26	1	4	3	45
3	王一兵	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26	1	4	3	47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1.年度主要工作情况

2020年，监事会积极应对新形势，理清工作思路、强化工作措施，通过审议、审计、评价和调研等多种方式，认真履行了股东大会赋予的监督职责。

（1）守护好战略方向，积极推进决策监督

今年，监事会站在全行战略发展的高度，认真审议了董事会制定的《2019-2023年五年发展规划》，监事会认为，该规划目标明确、措施具体、可执行性良好，能够推动公司实现更高质量更可持续发展。监事会还加强了对战略执行情况的评估，跟踪战略目标和经营指标的完成情况，从科学性、合理性、有效性等角度出发，对公司2019-2021年的业务发展规划开展了审慎评估，促进了董事会增强战略管理能力，督促了高级管理层增强战略执行能力。另外，监事会还重点关注公司的科技赋能工作，审议了《2021-2023年三年金融科技发展规划》，并多次提出加大科技赋能力度、严防科技信息风险、强化金融消费者信息安全保护等科技方面的意见建议，积极推进公司的数字化转型，为精准营销、精细管理、防控风险提供有力支撑。同时，监事长作为党委委员，直接参与行内“三重一大”事项的研究决策，并通过分管审计和纪检工作，参与行内多个委员会会议以及列席行务会和开展调查研究等，深入了解了公司经营管理中的突出问题，及时发表意见和



建议，推动将审计报告向党委会直通汇报，强化了决策监督，促进公司朝着既定的战略发展方向稳健发展。

（2）履行好议事职责，精心组织过程监督

2020年，监事会不断完善会议议事程序，认真履行会议监督职责，全年共召开监事会例会4次、监事会监督委员会会议4次、监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3次、监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3次，监事亲自出席率达到100%，会中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了54项议案，听取了14项专项报告，学习了9项最新监管制度，向董事会和经营层提出建议92条，列席董事会会议4次，出席股东大会1次。各位监事在会议中认真审核各项议案，独立发表意见和建议，审慎行使表决权，积极对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审议及决策过程进行监督，较好地实现了对全行重点工作的全面监督。

（3）使用好审计利剑，持续强化结果监督

①督促扎实开展审计检查。2020年，以合规经营和防控风险为重点，监事会将审计作为监督抓手，督促有序开展各类审计项目，有效地实现了对全行经营工作成效的检查和监督，为全行依法合规稳健经营提供了有力保障。一年来，共对全行5家一级支行开展全面审计暨内部控制评价（移位稽核），关注各层级内控合规工作实施情况；开展2次突击检查；对关联交易、财务、资金、绩效考核与薪酬等8个重点业务或高风险领域开展专项审计；开展经济责任审计共计186人次。截至12月末，现场审计累计发现问题154个，提出稽核意见154条。

②督促完善审计职能。监事会进一步推动审计职能的完善，督促将审计监督关口从事后审计向事前、事中审计推进，从合规操作层面向风险内控层面推进。今年，审计部门对一级支行开展了全面审计暨内部控制评价，本轮全面审计从检查发现的操作层面问题，延伸至一级支行用人、用权、用钱及班子团队建设等方面，不仅反映出了制度及流程中的缺陷，更进一步综合反映出全



行在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内部控制制度执行以及风控责任主体履职等方面的问题，为决策层提供了科学有效的参考。

③督促提升审计效能。监事会积极督促并指导内审部门健全审计流程和机制，不断提升审计效能。实施现场审计前，审计部门运用科技手段和非现场数据工具开展审计分析，最大限度锁定审计对象和获得问题线索，实现非现场精准定位。现场审计中，通过倾听一线员工意见，正视一线员工反馈的问题，再结合现场论证，实现“一逮一个准”，提升了审计检查效能。审计项目结束后，审计结果直接向党委会汇报，当即研究处理，实现问题处理的“直通车”，同时通过“问题清单”，和整改“销号制”管理，将审计整改落实情况纳入年度绩效考评，实现了审计整改效能的提升。通过精准高效的审计行动，强化了监事会对全行工作的了解程度和监督力度。同时，监事会还定期听取审计结果汇报，进一步强化了内审的独立性和权威性。

④督促加强审计结果运用。一是督促内审部门开发了“红绿灯”积分系统。“红绿灯”积分系统是将员工及机构违规行为进行量化，并运用积分机制，为员工及机构建立违规行为档案的一套评价系统。“红绿灯”积分系统按照积分区间值以红、黄、绿灯进行分类管理，将员工亮灯情况与年度考核、评先评优、提拔任用、发展党员等事项挂钩，将机构亮灯情况与评先评优、机构相关权限以及机构班子成员的年度考核、评先评优、提拔任用等事项挂钩，以此促进全行处罚结果的有效运用，为新形势下全面监督提供重要保证，提升审计监督震慑效应，提升公司内部控制效果。二是督促召开典型案例的分析会。从案例发生的由来，发生的原因，违反的规章制度，应受的相应处罚以及提出管理建议等方面，有针对性地对重点岗位、重要人员进行警示教育，起到预防风险的作用，提升内部控制效果。

(4) 实施好履职评价，不断提升履职监督



按照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监事会不断加强对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履职监督，不断规范监督方式和完善评价程序，在关注经营成果和监管指标完成情况的同时，注重对履职过程的监督，通过列席会议、现场调研、听取汇报等方式，全面监督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在战略制定执行、内控风险管理、重大财务决策、普惠金融服务、反洗钱管理、资本管理、数据治理等方面的履职情况，并及时将履职评价结果向股东大会和监管部门报告，督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勤勉履职。

（5）开展好专题调研，有效推进热点监督

根据新冠肺炎疫情的发展形势，上半年监事会开展了“新冠疫情给中小银行的影响和政策建议”专题调研，研究分析疫情给中小银行带来的冲击和机遇，探讨中小银行未来的转型发展方向，并向政府部门提出了扶持本土中小银行的政策建议，促进中小银行在帮助实体经济复工复产的过程中实现自身的稳健发展。下半年，根据监管重点和公司发展的热点问题，监事会组织召开调研会议，开展了专题调研，挖掘公司推动高质量发展过程中的特色、亮点，查找差距、痛点，分析原因，研究破解难题之策，形成了“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的专题调研报告，为公司全面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提供参考。

2.对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通过有效的监督检查，监事会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以下独立意见：

（1）对年度经营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各项经营活动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2020年，长沙农商银行全行上下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立足支农支小支微支民的市场定位，稳步实施“12345”经营战略，全面推动营销工作，促进产品升级提档，提升普惠金融服务能力，加强风险防范和内部控制，优化内部管理



和资源配置，总体经营情况持续向好，发展动力增强，质量、效益、规模实现稳步提升。

（2）对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积极运用审计手段，主动监督公司经营活动，依法列席了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对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和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履行职务的情况进行了必要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依法合规，决议内容和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监管文件的规定，认真履行各项职责，依法开展经营活动，不断完善内控制度，未发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务时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3）对财务活动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履行财务监督职责，对公司的重要财务决策和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督促审计部门开展财务专项审计。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年度财务报告的编制和审计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全面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4）对重大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通过按季审议关联交易专项报告、组织监督委员会讨论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等方式，对公司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关联交易程序依法合规，信息报送及时，交易过程公平，交易结果公允，各项占比指标符合监管规定，未发现违背公允性原则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依法合规的关联交易不仅体现了股东对公司业务的支持，更对公司的经营发展具有积极的促进作用。

（5）对内部控制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监督，督促审计部门开展内控评价工作，并出具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注重加强内部控制，建立和实施了较为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内部控制体系基本健全、有效。

3.2021 年工作计划

2021 年，监事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把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长远利益、全体股东和金融消费者的切身利益作为工作立足点，进一步增强履职能力、强化监督措施、提升工作质量，既独立履职发挥好监督制衡作用，又把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作为监督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推动公司在合规稳健经营中实现高质量发展。

(1) 开展好会议议事和监督工作

认真召开监事会和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积极出席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以及经营层各类会议，认真听取各项报告，严格审议各项议题，关注重大事项的决策过程，关注重要指标的重大变动及原因，监督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的实施，促进依法合规经营，充分发挥监督作用。

(2) 持续强化各项监督检查工作

① 监督发展战略的有效实施。对公司董事会和经营层落实和执行公司《2019-2023 年五年发展规划》的情况进行监督，并据此开展审慎评估，督促注重发展质量效益，推动全行持续稳健高质量发展。

② 加强对决策行为的监督。对董事会和经营层落实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决议、遵守各项监管规定的情况进行监督，督促审计部门进一步完善审计职能，提升审计效能，深化审计结果的运用，不断加大审计在公司制度建设、决策实施及战略执行等方面的真实反映、审慎评估和持续优化等作用，推动审计向决策层深入，进而促进公司的科学决策和稳健经营。



③加大风险和内控检查力度。推动审计部门对“一套标准、一个仓库、一张交通图、一个名医堂、一支警队”“五个一”工程的落地实施，并将“五个一”运用于“查、处、改、防、用”五个环节的闭环管理中，推动内部控制工作的高质量发展。同时，进一步加强对行内各项工作的监督，加强风险防控提示，将监事会重点监督的不良贷款、关联交易、股权管理、财务管理、反洗钱等事项，与审计部门的稽核工作和纪检部门的监察工作等有机结合，形成监督合力，加强综合惩治效果。

④推进财务管理监督。强化对公司财务预算、财务收支、税务筹划和贯彻执行国家财经法规情况的监督检查，加强对财务数据研究分析，确保财务工作的真实性和合法性。督促财务部门持续完善制度，抓好预决算管理工作，促进财务工作精细化管理。

（3）推进董监高履职监督工作

持续强化对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履职监督，把履职监督贯穿于战略监督、财务监督、风险监督和内控监督之中，实行日常履职记录制。开展好2020年度的履职评价工作，通过科学、规范的履职评价标准和程序，出具对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并按规定向股东大会和监管部门报告。

（4）深入开展2021年专题调研

围绕监管要求和省联社重要部署，结合公司业务实际，2021年监事会将以“普惠金融”为主题，在全行组织开展一次专题调研工作，调研将深入基层，实地了解当前公司普惠金融的发展情况，客观反馈存在的不足与差距，提出针对性、实践性强的工作建议，为公司普惠金融工作带来积极的促进作用。

（5）加强监事会履职能力建设

积极开展业务、政策、管理等专业培训，进一步发挥好外部监事的独立性和专业优势，提升股东监事的积极性，充分调动职



工监事内部监督的主动性，及时学习并深入分析新的经济金融政策和监管法律法规，同时，赴先进银行学习考察，学习借鉴先进银行公司治理、风险管理，内控建设、财务监督等方面的经验和做法，不断提升监事会工作质量。

四、高级管理层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一) 高级管理层成员。报告期末，公司高级管理层由以下7人组成：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分管工作范围
1	陈萍萍	女	51	行长	主持经营层工作，全面负责日常经营和管理；分管信息技术部
2	罗建明	男	53	副行长	分管办公室、人力资源部、党群工作部
3	李建文	男	55	副行长	分管授信审批部、运营管理部、安全保卫部
4	黄治国	男	44	副行长	分管公司金融部、清收事业部，协管董事会办公室
5	彭新文	男	52	副行长	分管计划财务部、法律合规部、风险管理部
6	曹 巍	男	37	副行长	分管金融市场部、信用卡及消费金融事业部，协管信息技术部
7	张 镡	男	37	行长助理	分管零售金融部、法人机构管理部、普惠金融事业部

(二) 董事会秘书黄治国，男，44岁，负责董事会事务性工作。

五、薪酬管理

公司制定了与发展战略、业务发展以及人才引进与成长相适应的薪酬政策。按照收入与风险匹配、长期与短期协调一致原则，建立健全具有一定市场竞争力、与业绩发展相匹配且兼顾内部公平的薪酬管理制度。

公司根据《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实施稳健的薪酬政策，坚持薪酬机制与公司治理要求相统一、薪酬激励与竞争能力及持续发展能力相兼顾、薪酬水平与风险成本调整后的经营业



绩相适应、短期激励与长期激励相协调的原则，建立了有利于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实现、竞争力提升、人才培养和引进，与风险控制相适应的薪酬机制。

（一）薪酬管理架构及决策程序。根据公司章程等制度以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国家有关法律和政策规定以及行业管理部门相关规定及意见，负责公司的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设计，对薪酬管理负最终责任。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根据董事会的授权并结合湖南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相关规定，制定并落实高级管理层成员的绩效考核制度；审议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审议董事和高级管理层成员的薪酬方案，向董事会提出建议，监督薪酬方案实施；审议高级管理层成员的绩效考核意见、绩效考核及薪酬管理专项审计报告，向董事会提供完善建议等。

管理层组织实施董事会薪酬管理方面的决议，人力资源部门负责具体事项的落实，风险管理部、法律合规部、计划财务部等部门参与并监督薪酬机制的执行和完善性反馈。稽核部门每年对薪酬制度的设计和执行情况进行专项审计，并报告董事会。

公司监事会根据《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津贴制度》、《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津贴制度》以及湖南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制定的《法人行社领导人员薪酬管理办法（试行）》等规定，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考核评价，依据考核结果确定其薪酬。

（二）年度薪酬总量、受益人及薪酬结构。公司董事会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并结合湖南省农村农信社联合社相关管理办法，根据当地工资水平及年度经营计划，综合考虑当年人员总量、结构



以及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风险控制等多种因素，结合湖南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绩效考核方案及指标预测情况预算总额，年终根据年度绩效考核情况确定年度执行薪酬总额，具体薪酬总额详见本年度报告财务报表。

公司出台了《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行员等级管理办法(试行)》、《长沙农村商业银行员工薪酬管理办法(试行)》等制度，员工薪酬由固定部分的基本薪酬、可变部分的绩效薪酬和福利性收入等构成。基本薪酬是为保障员工基本生活而支付的基本报酬，包括津补贴，根据员工的职位和岗位以及行龄、学历、资证等因素确定。绩效薪酬是支付给员工的业绩报酬，根据绩效薪酬系数、所在单位及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等因素确定。

(三) 绩效考核标准。公司制定了《2020年一级支行绩效考核办法》、《2020年事业部及营业部绩效考核方案》、《2020年总行机关部室绩效考评办法》，各机构根据总行的考核制度，相应制定支行、员工绩效薪酬考核办法。

公司遵循监管机构《银行业金融机构绩效考评监管指引》《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的要求，按经营效益类、发展转型类、合规经营类、社会责任类等五大类，建立了全方位的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并层层分解落实到具体支行(部门)和岗位。根据支行(部门)和员工个人的绩效考核情况，确定员工的具体绩效薪酬。

(四) 薪酬延期支付情况。为确保薪酬水平与风险成本调整后的经营业绩相适应，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的人员的薪酬支付实施与风险挂钩的政策，实行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并根据湖南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制定的《法人行社



领导人员薪酬管理办法（试行）》及公司制定的《中层管理人员考核暂行办法》等制度确定不同人员的延期支付情况。延期支付的比例按对风险的影响程度相应确定，公司董事长、行长、监事长绩效薪酬的 50%进行延期支付，其他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人员的绩效薪酬的 40%进行延期支付，延期支付的绩效薪酬分三年等额支付。在规定期限内对风险损失负有责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和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的人员，根据责任大小支付责任者延期未支付的绩效薪酬，扣回已发放的绩效薪酬。

（五）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和对银行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的员工的薪酬信息。在公司专职服务的董事以公司内岗位领取报酬，不在公司专职服务的股东董事，在各自的任职单位领取报酬，独立董事按履职评价结果发放津贴。报告期内，在公司领取薪酬、津贴的董事会成员 8 人，合计领取薪酬、津贴 381 万元，其中独立董事 3 人、股权董事 1 人领取津贴 35 万元；高级管理层成员 6 人，合计领取薪酬 459 万元(预发薪酬)；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的总行部门人员 31 人，合计领取薪酬 1898 万元。

（六）薪酬方案制定、备案及年度绩效考核

公司依据湖南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相关制度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办法，各支行、事业部、总行机关部室根据 2020 年一级支行绩效考核办法、2020 年事业部及营业部绩效考核方案、2020 年总行机关部室绩效考评办法制定员工绩效考核办法，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对有关制度及时向监管机构进行了备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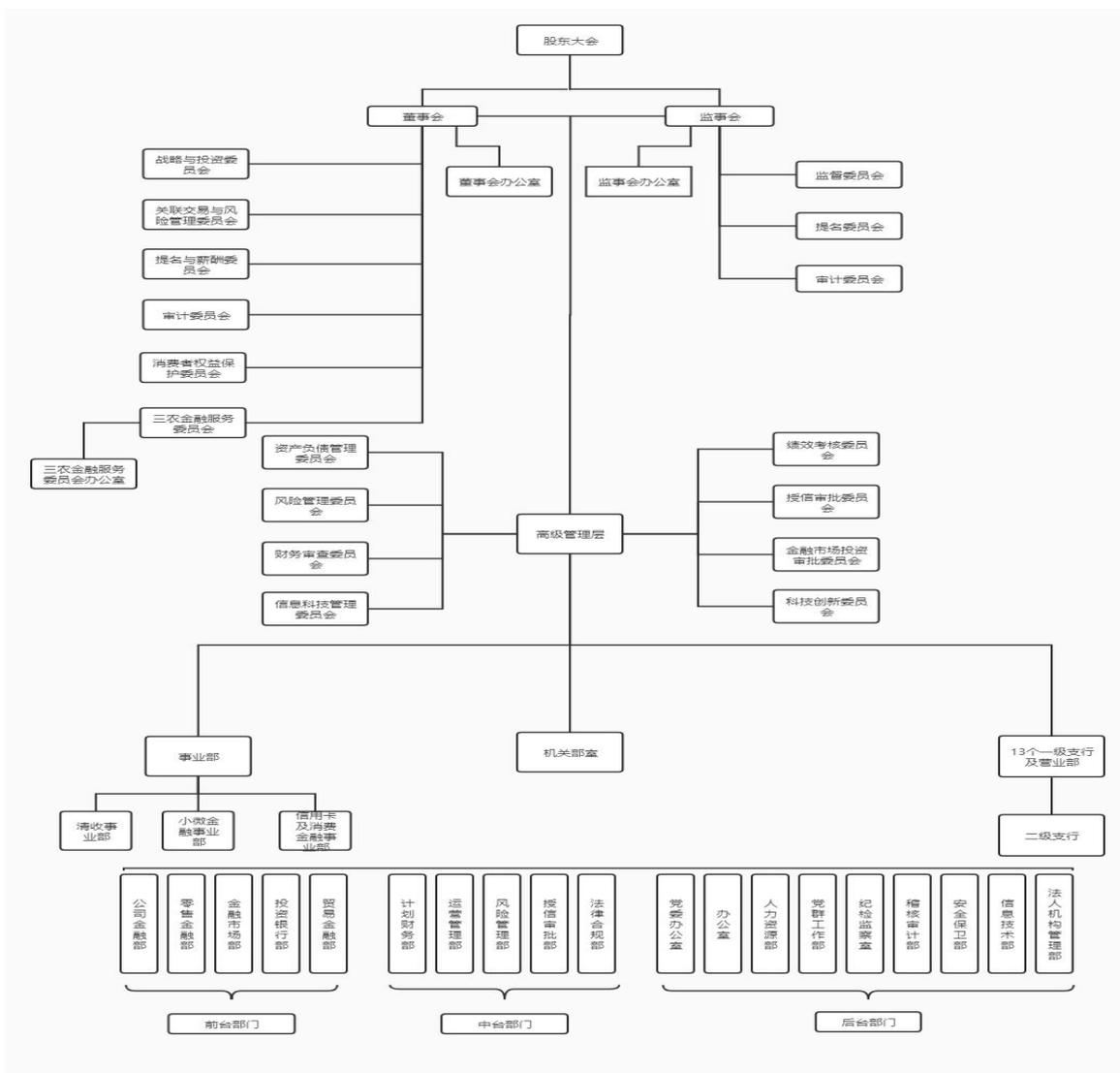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稳健经营”的经营理念，各项工作开展紧盯年初制定的各项目标，较好地完成了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全



行年度经营计划、目标任务。

六、机构设置

(一) 组织架构。报告期末，长沙农商银行董事会下设董事会办公室，监事会下设监事会办公室，经营管理层下设办公室等 19 个职能部门、清收事业部等 3 个事业部、望城支行等 13 个一级支行及营业部，公司组织架构图如下



(二) 员工情况。报告期末，公司合同制在岗员工 1801 人，平均年龄 37.7 岁。从学历结构看，研究生及以上 284 人，占比



15.77%；本科学历 1111 人，占比 61.69%；大专及以下学历 406 人，占比 22.54%。从职称结构看，高级职称 3 人，占比 0.17%；中级职称 115 人，占比 6.39%；初级职称 207 人，占比 11.49%。

七、公司治理评价

报告期内，中国银保监会对全国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进行了首次评估，公司被评为 B 级（良好）。



第六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

一、关联交易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全部关联方共发生关联交易 887 笔，金额合计 86401.27 万元，占公司资本净额的 5.68%；报告期末，公司与全部关联方关联交易共 505 笔，余额共计 269493.29 万元，占报告期末资本净额的 17.73%（2020 年末公司资本净额为人民币 1520395.21 万元），其中：

1. 授信类关联交易

(1) 信贷类关联交易 503 笔，余额 261493.29 万元，占公司资本净额的 17.2%：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期末余额 (万元)	占资本净 额比例	关联情况说明
长沙先导洋湖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贷款	9300.00	1.72%	长沙先导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
中节能先导城市节能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贷款	12400.00		
湖南湘江时代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贷款	4500.00		
长沙市神宇建筑防水防腐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贷款	850	2.14%	长沙市燃气实业有限公司向公司委派了董事，系公司主要股东
湖南神宇新材料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贷款	500		
长沙市燃气实业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贷款	24450.00		
湖南长燃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贷款	6650.00		
长沙交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贷款	76365.00	5.04%	长沙交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委派了监事，系公司主要股东
长沙交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个人	贷款	280		
湖南轻盐新阳光医疗产	流动资金贷款	7726.00	1.06%	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



业发展有限公司				司系公司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
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贷款	8000		
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个人	贷款	400		
长沙恒兴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贷款	4500.00	4.34%	长沙房产（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
长沙恒隆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贷款	4500.00		
湖南长燃丽城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经营性物业贷款	29000.00		
长沙市富湘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贷款	28000		
湖南城际铁路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贷款	31500	2.07%	湖南轨道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委派了董事，系公司主要股东
其他关联方	贷款	12572.29	0.83%	
总计		261493.29	17.2%	

(2) 债券类关联交易 2 笔，余额 8000 万元，占公司资本净额的 0.53%: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期末余额 (万元)	占资本净额 比例	关联情况说明
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4000.00	0.263%	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
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私募债	4000.00	0.263%	
总计		8000.00	0.53%	

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8 湘轻盐、债券代码：150874.SH、票面利率：5.2%）2018 年 11 月 16 日簿记发行，2018 年 11 月 19 起息，2023 年 11 月 19 日到期，期限为 5（3+2）年，债券持有人有回售选择权，主体评级为 AA+，公司目前持有该债券 4000 万。

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债券简称: 20 湖南轻工 MTN001、债券代码: 102002310.IB、票面利率: 4.80%) 2020 年 12 月 16 日发行, 2025 年 12 月 16 日到期, 期限为 5 年, 债券和主体评级均为 AA+, 公司目前持有该债券 4000 万。

报告期内未发生资产转移类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未发生服务类关联交易。

(二) 重大关联交易审议情况

1. 董事会审议情况。2020 年 5 月 20 日, 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主要股东 2020 年度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报告期内, 董事会预计在额度内审批重大关联交易 2 笔, 授信金额 116370 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1) 2020 年 6 月 17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长沙鑫润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长沙鑫润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授信 17000 万元, 该公司为公司主要股东湖南轨道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关联方。

(2) 2020 年 9 月 10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长沙交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长沙交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单一客户授信 99370 万元, 该公司为公司主要股东。

2. 关联交易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情况。报告期内, 董事会关联交易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了《关于长沙鑫润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长沙交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形成了会议决议, 主任委员代表委员会在董事会上对上述两笔重大关联交易审议情况发表了专业意见, 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额度是否符合监管规定、



价格公允性、审批流程合规性等内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重大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设立了湖南洪江湘农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金额 5150 万元，持有该村镇银行股份总额的 51.5%；投资控股了湖南沅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金额 20400 万元，持有该农商银行股份总额的 51%。

三、重大资产处置

报告期内，公司核销不良贷款本金 51025.21 万元，核销信用卡透支呆账本金 4920.90 万元。

四、会计师事务所聘任

2020 年 12 月 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进行公司 2020 年年度报表审计。

五、获得荣誉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分支机构共获得各类荣誉 20 余项：

- 2020 年本币市场交易 300 强
- 2019 年度银行间本币市场最佳进步奖
- 2019 年中债成员“结算 100 强-优秀自营商”
- 湖南省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集体
- 2019 年度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评估 A 类单位
- 长沙市文明标兵单位
- 湖南省融资创新考评三等奖
- 2019 年度省级财政业务优秀代理银行
- 2019 年度省级非税业务优秀主办行
- 2020 年度湖南省科技金融志愿者服务优秀服务机构
- 金融惠企知识竞赛第一名
- 银行间市场业务专项评估 A 类



- 脱贫攻坚，决胜三湘金融扶贫短视频大赛一等奖
- 安全保卫先进工作单位
- 年度最佳普惠金融实践奖
- 全国商业银行财富管理能力百强
- 福祥·金种子天天盈五星理财产品
- 2020年湖南金融“五一巾帼标兵岗”
- 2019年金融消费者权益标准化网点
- 2020-2021年湖南省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标准化网点
- 优化营商环境群众最满意青年文明号
- 2019年度全市单位内部治安保卫工作先进集体
- 长沙市青年文明号
- 中银协“五星级”服务网点
- 中银协“千佳”示范单位



第七部分 社会责任报告

2020年度是大考之年，抵御新冠肺炎疫情冲击，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公司完美过关；2020年是收官之年，公司与长沙地区经济社会同发展、同进步，用发展壮大向“十三五”献礼。面对经济下行、市场竞争加剧等复杂环境，公司坚守初心使命，立足支农支小支微支民，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一、助力复工复产，彰显农商担当

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在各级党委政府的正确指导下，公司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与疫情抗争、同时间赛跑，把建设有温度的百姓银行落实到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复商复市的大局中去，赢得了各级政府的高度肯定和社会各界的广泛认可。一是金融活水解实体之困。全年累放各类贷款 1346.61 亿元，较上年增加 248.61 亿元，增长 22.64%，为地方实体经济复苏注入了一剂强心剂。在监管部门的鼎力支持下，充分利用地方优势，成功获得全省首批疫情防控专项再贷款资金 9 亿元、全省首批防疫再贴现专用额度 2286 万元、支小再贷款 10 亿元，成功发行全省首批疫情防控专项同业存单 1 亿元，资金均 100% 投放支持本地企业复工复产。二是多措并举助企业纾困。公司积极响应中央“向实体经济让利 1.5 万亿元”的号召，与市场主体同呼吸、共命运。全年贷款加权平均利率较上年下降 17BP，其中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利率较年初下降 27BP。通过下调贷款利率、无还本续贷、延期还本付息、取消或降低收费、减免租金等方式，共计为民营小微企业减负超 1 亿元。一系列支持赢得了广大客户的普遍赞誉。三是创新产品显服务温度。公司想客户之所想、急客户之所急，火速推出防疫快贷、复工闪贷、烟火闪贷、随薪贷战疫守护专款等四大战疫专项产品，高效率、低利率发放 15.81 亿元，受到社会各界广泛赞誉。



二、聚焦党建共创，发展普惠金融

公司弘扬奋斗者精神，立志做“穷人的银行家”，深入开展“党建共创、金融普惠”行动，大力实施“夯基拓面六大计划”，义利兼顾、以义统利，脚上的泥土多了，离百姓的心更近了。报告期内公司累计走访客户 13.5 万户，采集录入数近 7 万户，开立村级经济合作组织基本账户 188 个、一般账户 26 个。报告期末全行信贷客户数较年初增长 33.96%，户均贷款余额较年初下降 21.63 万元。其中，个人贷款客户数较年初增长 31.82%；对公贷款客户数较年初增长 84.48%。做小做散、做深做透的导向进一步明晰，机制进一步健全，效果进一步凸显。“5050 项目”以“战区”模式迅速推进，与 90 余家目标对象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包括高桥、红星、邵阳商会等 25 个商圈（商会、协会），红星村、潭阳社区等 65 个村（社区），覆盖超 17.76 万人、5.6 万户、1.66 万商户。报告期末 100 余个项目完成验收，60 余个项目达到优秀；代发村民数约为 6.46 万户；授信超 2.56 万户，授信覆盖面 45.7%；新签约 1.16 万户，用信 1.1 万户，签约用信率高达 94%。通过“5050 项目”的实施，零售贷款户均余额由下降近 10 万元，新发便民卡张数超过以往两年新发便民卡总和。“拓优计划”拓展优质小微企业客户近 1000 户，发放贷款 15.60 亿元，户均贷款余额 156.32 万元。“星火计划”拓展客户 919 户，贷款金额超 2 亿元，户均 22 万元。“一主一特”按照“一行、一策、一品、一专、一特”，确定 13 条主打产业链、11 条特色产业链、150 余家产业链潜在客户。“3535 计划”新增对公存款账户 4000 余个、新增基本存款账户 2000 余个。“2020 计划”新增储蓄存款万元户 1 万余户、新增手机银行 7.79 万户、新增信用卡 5.3 万张。

三、重视绿色信贷，提升发展质效

认真落实中国银保监会《绿色信贷指引》（银监发〔2012〕4 号）工作要求和省联社各项重要决策部署，加快发展绿色信贷，



持续提升服务社会经济发展质效，严控信贷资金进入环保风险领域，大力支持环境保护和绿色经济发展。

一是认真执行宏观调控政策。加强绿色信贷工作，支持环境保护和绿色经济发展，是银行业贯彻落实宏观调控政策、是履行社会责任的重要内容。公司制定了《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色信贷指引》和《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授信政策指引》等制度，积极支持节能环保等绿色信贷产业。报告期内公司贷款未流向高污染、高能耗和产能过剩行业，未对未通过环评审批及环保设施验收的项目提供信贷支持，信贷制度和信贷投向符合国家宏观调控政策要求。

二是严控信贷资金进入环保风险领域。根据环保部门的环境风险企业和环境不良企业名单，对公司存量贷款客户进行逐一清查，对环境风险企业、环境不良企业和两高一剩行业企业及时进行整改或退出。报告期内公司无环境风险企业和环境不良企业贷款余额，也未对环境风险企业和环境不良企业进行授信。

三是大力支持环境保护和绿色经济发展。在坚持风险可控、商业可持续的前提下，公司持续加大对绿色信贷的支持力度，积极支持环保领域重点项目建设和环保产业发展，重点支持绿色、低碳、循环经济发展。报告期内公司绿色信贷贷款主要投向节能环保、清洁生产等行业。

四是提供综合化金融服务。制定“绿色通道”机制，通过简化信贷手续、优化调查、优先审批、优先安排信贷规模，全力支持绿色、低碳、循环经济的优质项目发展。积极发展电子银行业务，大力发展绿色、安全、方便、快捷的电子银行产品。如公司推出的“Q支付”，为公司客户提供一站式收银、管理、运营、增值服务及金融解决方案，有效改善了支付环境，降低了商户收银费用成本。在长沙市区北部和南部等偏远地区设置多家“Q惠邻”金融便利店，并根据农村需求不断完善金融服务功能，实现



农村地区“基础金融服务不出村、综合金融服务不出镇”，打通金融服务“最后一公里”。

四、履行反洗钱义务，强化反洗钱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反洗钱最新监管要求，认真贯彻文件精神，结合公司业务实际，从组织架构、制度建设、重点领域治理、人员培训、宣传教育等多个方面，不断改进反洗钱工作质效，完善反洗钱内控制度体系，提高反洗钱工作人员专业素养，顺利完成人行反洗钱执法检查工作。

一是加强反洗钱机制建设。印发了《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管理工作办法（试行）》，明确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职责，并授权分管反洗钱管理部门副行长牵头负责全行洗钱风险管理工作，其有权独立开展工作和直接向董事会报告洗钱风险管理情况。同时成立反洗钱工作领导小组，由总行行长任组长、分管洗钱风险管理部门的副行长任副组长，全行所有部室及事业部负责人任成员，负责领导和协调全行反洗钱具体工作。指定法律合规部作为反洗钱管理部门，牵头开展洗钱风险管理工作，推动落实各项反洗钱工作。

二是加强产品（业务）反洗钱风险评估。根据《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产品（业务）洗钱风险评估管理办法（试行）》规定，在新产品、新业务上线前，坚持“谁开发、谁负责”，采取系统评估和人工评估相结合的方式，由产品研发部门或相关业务部门开展产品（业务）洗钱风险评估。产品/业务洗钱风险评估要素包括客户对象、代理情况、流动性、使用渠道、现金关联度、交易范围、办理流程、交易限制和涉嫌洗钱记录等九个项目，每个项目设置不同的权重及评估要素，确保评估工作的可量化、可追溯以及客观性。根据反洗钱监管要求及产品洗钱风险形势变化，对评估要素及其权重、风险子项及其风险分值进行动态调整。报告期内对全行所有业务条线产品（业务、服务）开展全面评估，



补充建立 84 项产品（业务、服务）风险类型清单，其中低风险 78 项、中风险 6 项，初步建立产品业务清单。

三是加强反洗钱宣传和培训。报告期内公司除日常在网点电子屏上滚动播放反洗钱信息外，共计开展了 19 次宣传活动，其中反洗钱专题宣传 1 次，反洗钱知识竞赛及答题活动 5 次，其他综合性宣传 13 次，累计发放宣传资料 5 万余份，宣传受众人次近 200 万。将反洗钱培训工作贯穿于全年日常工作当中，除通过晨会、以会代培、电话督导、文件及案例学习等形式开展日常反洗钱学习外，还积极开展多种形式集中培训，全面提升公司反洗钱人员反洗钱意识和履职能力。报告期内组织开展反洗钱基础知识培训、反洗钱系统具体操作培训、高级管理层培训等反洗钱培训共计 17 次，累计培训 5273 人次；选派人员参加由监管机构、省联社、中国银行业协会等外部机构组织的反洗钱分析监测业务培训、反洗钱业务知识线上培训、客户身份识别最佳实践等外部反洗钱培训共计 11 次，累计培训 1484 人次。全行员工反洗钱知识和意识不断增强，反洗钱工作人员履职能力不断提升。有力提升了社会公众的法律意识及洗钱风险防范意识，为防范洗钱风险，维护金融稳定起到了积极作用，

四是开展审计和检查。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反洗钱工作的有关规定，每年至少对辖内 20% 以上的营业机构开展反洗钱内部审计工作，对全行反洗钱制度建设、执行情况 and 相关部门、岗位反洗钱工作履职情况进行专门、独立、客观的监督和评价。法律合规部牵头对反洗钱工作领导小组成员部室、各支行反洗钱工作情况不定期进行全面检查、重点检查或专项检查，指导和督促有效落实反洗钱工作职责。各业务部室牵头对本条线反洗钱工作进行检查，并将结果定期报送法律合规部。

五、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提升服务质量

全面深入贯彻落实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制度及要求，紧



贴“美好银行”定位，聚焦“有温度的百姓银行”，以强化行为监管、规范金融秩序为目标，不断完善消保机制建设，进一步规范金融营销宣传行为，有效开展全员消保教育培训，创新消费者宣传教育模式，加强内部自律，强化外部沟通协调，履行银行消费者权益保护职责，为营造构建和谐美好的金融消费环境做出了积极的努力。

一是加强了消费者权益保护机制建设。公司董事会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列入议事日程，定期审议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董事会下设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是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领导机构，对公司消保工作进行规划、指导、协调。零售主管行领导为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主管行领导，牵头协调和系统指导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总行零售金融部牵头全行消保工作，建立起横向、纵向信息共享、工作协调配合机制以及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政策和要求的纵向传导和执行机制。总行职能部门、分支机构分别明确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负责人及工作专员，负责组织落实本单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通过三级管理体系的完善，确保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由专人、专岗对接。

二是建章立制，规范经营行为。一是持续完善制度体系，在原有制度体系的基础上，制定了《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审查管理办法》、《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消费者投诉管理办法（修订）》、《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大风险应急处置预案（试行）》、《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卡业务应急处置预案（试行）》、《关于印发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发布平台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关于进一步规范金融营销宣传行为的通知》等办法，进一步完善规范了金融营销宣传管理、消保审查、投诉管理、重大风险应急处置及信息发布管理等方面内容，促进消保工作落到实处。二是制定了《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要点》，进一步明确了消保工作目标及工作职责。

三是普及金融知识，保护客户权益。以“金融知识纳入国民教育体系三个一百工程”为载体，制定了《2020年度金融知识普及与金融消费者教育工作计划表》，有节奏、有重点的开展集中性宣教活动。重点开展了“两节”期间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教育活动、“3.15金融消费者权益日”宣传活动、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集中宣传、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月、信用记录关爱日、普及金融知识万里行、人民币宣传进社区、网络安全宣传周等系列活动。发放消保宣传手册、防范非法集资、反假币、个人征信等宣传折页近11万份、向客户发送宣传短信、微信近万条，受众对象30余万人，有效提高了金融消费者的金融知识和风险防范意识，增强了金融消费者的自我保护能力。活动被湖南经视、新湖南、今日头条、长沙晚报、红网等20余家媒体报道，获得广大群众一致好评。

四是抓实投诉处理，提高服务质量。公司高度重视金融消费者投诉，建立了“专人专线专门场所”的信访“三专”处理机制，指定专人专岗处理信访工作，有效做好信访事件升级、扩散的防控。报告期内共处理信访件14件，信访回复率100%，较上年度下降7件；监测到11起网络舆情，解决率达到100%；金融消费者投诉均在规定时间内处理完毕并及时向监管机构反馈，投诉解决率100%，客户满意率100%。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群体性投诉事件。

六、实施精准扶贫，支持公益事业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脱贫攻坚号召，定点扶贫浏阳市小河乡皇碑村，坚持“扶真贫、真扶贫、真脱贫”，积极投入精准扶贫的伟大事业，建立全省首个专用于扶贫助农的农商银行网上商城，为当地农特产品搭建起畅通的销售渠道，助力贫困户建立起增收脱



贫的长效机制；帮助新建蔬菜大棚 10 个，带动 30 户贫困户增收；帮助建成农产品初级加工厂，总投资 500 万元，吸纳 40 余名群众就近就业，全村建档立卡贫困户全部如期脱贫。取材于真实扶贫故事的微电影《山里山外》在中国人民银行扶贫开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金融市场司和金融时报社联合开展“与扶贫同行”金融故事短视频大赛中荣获二等奖。

公司秉承服务社会宗旨和责任，积极开展公益慈善事业，报告期内通过长沙市红十字会为长沙市防疫抗疫工作捐赠 200 万元，同时，行党委向全体员工发起捐赠号召，通过募捐为武汉市抗击疫情捐款 72.37 万元。借助公司慈善基金会平台，开展了 2020 年“爱心成就梦想”公益助学项目，累计捐赠 50 万元助学金，为 100 名家庭贫困、成绩优异的大学新生送去了温暖。报告期内，公司共对外捐赠 303.6595 万元，充分履行了社会责任，展示了良好社会公众形象。



第八部分 三农金融服务报告

公司作为本土农商银行一直以来坚持立足三农、聚焦三农、服务三农，积极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支农工作要求，在推动农村地区经济发展、产业调整、农民增收上全面发挥农村金融主力军作用。2020年，公司主动担当社会责任，高举普惠金融大旗，助力乡村振兴战略，持续加大信贷投放，积极创新产品体系，着力提升服务水平，不断提升支农支小金融服务质效。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工作机制建设及执行情况

（一）基本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各项贷款余额 801.27 亿元，较年初增加 107.70 亿元，增幅 15.53%。其中：涉农贷款余额 187.62 亿元，占比 23.42%；小微企业贷款增长迅猛，余额 407.23 亿元，占比 50.82%，较年初增长 37.43 亿元；单户授信总额 1000 万元以下（含）小微企业贷款余额为 133 亿元，较年初增长 16.38 亿元，增速 14.05%，比全行各项贷款平均增速高 0.02 个百分点，完成单列普惠型小微企业信贷计划任务的 136.50%；有贷款余额户数 14729 户，比年初增加 4303 户；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不良率 3.09%，当年累放的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平均利率 6.58%；各项指标均达到了“两增两控”监管考核指标要求。

（二）工作机制优化完善情况

1. 建立党建引领机制。公司将“党建共创、金融普惠”行动确立为全行未来发展的基石工程、重中之重。2020 年度，以长沙市基层公共服务（一门式）全覆盖为契机，建立起党委战略共建、支部协同共建、党员互助共建的三级共建模式，以“5050”项目为切入点推进金融普惠在村、圈进一步落地。截至 12 月末，阶段计划中所有商圈、村社共建配对率 100%，签订共建协议率 100%，



“金融组织员、金融协理员、金融联络员”到位率 100%。

2.强化资金投向引导机制。出台了《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授信指引》，把现代农业确立为年度重点支持的第一大行业，引导和督促各支行进一步加强对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业产业强镇的金融支持力度，积极满足高端农机装备制造、农产品加工业、农产品冷链仓储物流等现代农业重点领域的合理融资需求，全力推动高效农业、智慧农业、绿色农业发展，充分发掘地区特色资源，支持探索农业与旅游、养老、健康等产业融合发展的有效模式。报告期内，通过适时调整二级支行的贷款审批权限、简化授信文本、开辟绿色审批通道，服务效率进一步提高；将信用贷款额度从 10 万元提升至 50 万元，对种养大户、特色农业、休闲农业、农民合作社和龙头企业等涉农主体提供无抵押、无担保贷款，有效缓释了担保难、融资难问题，更好地满足了村民消费和生产经营转型需求。

3.优化考核激励机制。通过调整考核方案、加大激励力度，确保全行战略定位、董事会要求和既定经营目标落实到位。在利率定价上对支农贷款、小微贷款给予价格优惠，在考核中对纯农村片区支行实行差异化对待、对中小微贷款和小额贷款投放实行差别化考核，引导和激励双管齐下，有效推动了各支行将优质的金融服务和产品投入到农村地区和涉农产业，实现了服务农业企业和农村居民的质、量双提升。

4.完善尽职免责机制。针对涉农贷款和小微企业贷款本身风险特点，经详细调研论证，配套出台了小微企业授信业务尽职免责实施细则，对涉农、小微企业贷款实行更加宽松的尽职免责条款和高于全行平均不良率水平的风险容忍度，从制度层面解决了客户经理“不敢贷”“不愿贷”的问题。报告期内，本着“尊重事实、尽职免责、有责必追、违规必究”的原则，在核销贷款责任认定和追究中，累计对 96 人次、986.83 万元涉农和小微贷款认定为



尽职尽责。

二、重点工作举措

(一) 实施“5050”项目，大力推进普惠金融。把“5050”项目作为年度重头戏，以点带面推动“党建共创、金融普惠”行动走深走实，以战区划分的形式推动领导班子包片联点、“部室+支行”分片联点，开展全覆盖式入户走访。先后对石人村、火炬村、红星村、潭阳社区等 69 个村（社区）进行了整村授信，对高桥大市场、三湘大市场、山东商会等 40 个市场（商会、协会）进行了整圈授信，整个项目覆盖人口超 17.76 万人、5.6 万户，覆盖商户（含小微企业）超 1.66 万户。在项目实施的首年即取得了阶段性成效，全行累计走访 13.50 万户，信息录入 6.86 万户，授信超 2.56 万户，后续公司将进一步深化走访授信成果，确保走访率全覆盖、授信和用信率持续提升。

(二) 丰富产品体系，切实满足差异化需求。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总目标，深入落实中央“一号”文件精神，根据三农市场需求不断完善金融产品体系。在储蓄业务上，面向拆迁户、农村中老年群体、城乡居民等客群推出智能活期、智能定期、大额定期存单等创新型存款产品，发行了“福祥金种子”系列理财产品，积极帮助客户实现财富保值增值。在线下信贷业务上，积极响应乡村振兴战略，充分契合农村市场实际需求，推出了“借记卡+涉农贷款”的乡村振兴卡和个体工商户便民卡，首年累计发卡 53 张，贷款余额 2729 万元。在线上信贷业务上，为城乡居民推出了“Q 闪贷”系列产品，主打“310”业务新模式（即 3 分钟放款、1 秒钟审批、0 人工干预），大幅提升了业务办理效率，有效满足了客户融资频、周转快的消费金融需求。在综合服务上，通过对各种产品全面整合、科学搭配，推出了“Q 惠邻+整村授信+便民卡”“Q 收银+Q 支付+小额信用贷款”等组合产品，为客户综合性需求提供了多样化的“一揽子”服务方案。



(三) 做实精准扶贫，积极发挥金融输血造血功能。一是加大金融产业扶贫力度。加强与扶贫部门的合作，制定了金融精准扶贫工作方案，出台了操作规程和风险补偿资金管理系列举措，全年实现贫困农户建档立卡 6306 户，评级 3466 户，授信 1535 户，授信金额 4115.50 万元。二是建立起金融扶贫服务站。根据《望城区贫困村金融扶贫服务站建设工作方案》，联合当地政府在白若、乔口、格塘设立了 3 个金融扶贫服务站，大大提升了对扶贫工作的金融支持能力和金融服务能力。三是搭建了消费助农平台。以帮扶对象浏阳市小河乡皇碑村为试点，在信用卡微信公众号上线了“消费助农平台”，打通了当地特产销售渠道，为贫困户增收脱贫提供了有效途径和有力抓手。

(四) 加快村行建设，有效提升县域金融供给能力。为解决县域地区银行业金融机构覆盖率低、金融供给不足、金融服务缺位等问题，公司积极发挥全省农村金融排头兵作用，于 2020 年全面启动村镇银行建设，设立了法人机构管理部专门机构，全流程推进控股农商银行和村镇银行筹建及后续运营、管理工作。年内，“多县一行”洪江湘农村镇银行正式挂牌开业；6 家“一县一行”村镇银行加快筹建，其中绥宁村镇银行已完成筹建工作并召开了创立大会，桑植、城步、新田、江永和双牌 5 家村镇银行均分别召开了发起人大会，计划在 2021 年上半年全部挂牌开业。

三、2021 年三农工作计划

(一)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省委、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乡村振兴战略，紧扣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要求，深入开展“党建共创，金融普惠”行动，加大信贷投放力度，丰富业务产品体系，做实、做深、做优综合性金融服务，为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促进农业高质高



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作出新贡献。

（二）工作目标

2021年，公司将坚守服务三农的市场定位，坚定支农支小的战略定力，着力提升三农金融服务水平，努力实现以下四个目标：

一是持续增加涉农信贷投放。实现普惠型涉农贷款和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增速高于全行各项贷款的平均增速，其中涉农贷款余额不低于200亿元。

二是强力推进“三个一”工程。新增现代农业龙头企业客户10户，新增现代农业龙头企业上下游小微企业客户100户，新增农村经济合作组织账户10户。

三是全力助力乡村振兴。开展50个村的整村授信，助力地方产业调整升级，为农民创业增收提供金融支持。

四是有效延伸服务触手。建设40家以上的福祥e站，进一步拓展支农金融服务的广度和深度，切实提升精准性和有效性。

（三）工作措施

1.加强党建共创，服务乡村振兴。一是建好机制。积极跟进乡村振兴战略整体动态，以“党建共创、金融普惠”为抓手搭建平台、建立机制，加大与各级政府、主管部门的对接，及时获取和分析有关信息，针对性制定三农服务措施，做到有的放矢。二是加强联动。深度融入地方基层治理，探索“党建共创+乡村振兴”金融服务平台建设的有效路径，通过在基层村组开展联点帮扶、结对培训、阵地共建、资源共享等党建共创活动，助力新农村建设和乡村振兴。三是做实举措。在总行公司金融部设立乡村振兴专业营销中心，构建乡村振兴服务平台；将望城支行设置为服务“乡村振兴”的专营特色一级支行，围绕美丽乡村建设和农业现代化产业链等方面，提供全方位的金融专项服务。

2.聚焦农业链条，发展产业金融。加强与农业产业龙头企业



的合作，围绕农业供给侧改革和发展现代绿色农业的要求，大力支持农业产业化和规模化发展，加大对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地方特色农业的服务力度。根据属地原则，将省级及市级农业龙头企业服务网格划分至各一级支行，通过专业团队服务长沙现代农业产业链。借助公司网点分布广的优势，持续围绕农产品加工、乳制品生产、农业科技研发、生态农业、高端农机装备制造等行业，积极对接核心企业客户的上下游商贸加工、冷链物流仓储等企业，全方位服务“种植-交易-生产-物流-渠道-终端”全产业链发展。

3.深耕基础客群，打造金融生态。一是项目带动。在2020年度基础上继续扩大覆盖面和服务充实度，充分发挥“金融三员”等关键人作用，夯实村组共建、商圈共建、社区共建等平台，纵深推进“5050项目”。结合网格化管理，实现辖内村组、社区、商圈的网格细分和覆盖，大力推动“一户一机双卡”工程，以新农民、新生代、新市民为拓展重点，做小做散、夯基拓面，拓展基础客群，提升市场覆盖率。二是服务升级。将服务重心充分下沉，建立惠民、助民的绿色服务通道，提升走访覆盖面、授信覆盖面、签约覆盖面、用信覆盖面，持续促进产能和质效提升。三是打造生态。聚焦公共服务领域，加强顶层设计，整合服务资源，着力完善资源生态圈建设。结合长沙市基层公共服务“一门式”全覆盖工作，大力建设农村金融服务站——福祥e站，大力发展“乡村+业务”、“乡村+社区”、“乡村+智慧”金融，实现农村地区、城郊地区、城区金融服务全覆盖，打造长沙农商银行“金融生态圈”。

4.建设信用体系，完善信用环境。加强与地方政府的联动，充分依托各村党组织、群团组织，利用政务数据和走村入户收集信息，加快推进信用乡、信用村、信用户建设。全面采集农户基本信息、生物或非生物资产、生产经营、收入支出、社会评价等信息，建立农户、农村个体工商户、涉农小微企业信用档案，着力解决农民信用数据缺失问题，推动涉农信息联通与共享。加大



金融知识普及力度，广泛开展金融知识、防诈骗、儿童财商教育等专题讲座或活动，大力推动信用环境建设。

5.加强科技支撑，赋能三农金融。在人、财、物等方面倾力支持科技发展，举全行之力加大科技赋能。集中优质资源，全力推进25个重点系统和平台建设，加快推动电子挎包系统、小微信贷系统、网格化精准营销系统、ESB和微服务平台、大数据平台、私有云平台、零信任网络安全平台等项目落地。加强与长沙市数据资源管理局、税务局、市场监管局等职能部门和第三方数据服务商的合作，加速积累大数据资源，加快研发数字化、线上化、标准化的产品和服务，通过数字化转型进一步提升金融服务能力和水平。



第九部分 审计报告和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 二、财务报表
 - (一) 资产负债表
 - (二) 利润表
 - (三) 现金流量表
 -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三、财务报表附注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Pan-Chin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真诚相伴 与您同心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第 1—3 页
二、财务报表	第 4—11 页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第 4 页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第 5 页
(三) 合并利润表	第 6 页
(四) 母公司利润表	第 7 页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第 8 页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第 9 页
(七)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第 10 页
(八)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第 11 页
三、财务报表附注	第 12—68 页



审计报告

天健湘审〔2021〕230号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农商行）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长沙农商行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长沙农商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长沙农商行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长沙农商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长沙农商行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长沙农商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



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长沙农商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长沙农商行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长沙农商行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会商银01表

编制单位：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项目	注释号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资产：				负债：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8,205,697,009.15	10,968,146,677.73	向中央银行借款	15	2,019,988,300.00	1,500,000,000.00
存放同业款项	2	2,718,403,210.05	2,399,523,457.9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6	264,120,086.60	1,499,180,968.49
贵金属				拆入资金	17	1,100,000,000.00	400,000,000.00
拆出资金	3	2,449,000,000.00	1,23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	7,990,533,825.47	8,374,635,382.8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吸收存款	19	105,281,176,672.56	92,930,961,519.99
应收利息	4	1,151,554,215.61	933,775,623.25	应付职工薪酬	20	51,756,600.00	44,887,172.55
发放贷款和垫款	5	75,063,338,489.81	65,909,841,078.06	应交税费	21	259,704,729.84	151,569,466.63
持有待售资产				应付利息	22	2,333,258,162.83	1,600,107,331.8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	36,135,236,084.56	32,945,905,716.01	持有待售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7	17,975,244,714.35	15,401,258,662.20	预计负债	23		811,800.00
应收款项类投资	8	2,870,116,000.00	2,004,236,000.00	应付债券	24	13,306,132,632.61	11,167,576,497.44
长期股权投资				其中：优先股			
投资性房地产				永续债			
固定资产	10	654,305,561.06	678,643,284.47	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形资产	11	31,232,468.68	8,797,410.28	其他负债	25	438,531,655.50	562,692,278.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	185,239,163.29	16,364,261.18	负债合计		133,045,202,665.41	118,232,422,418.10
其他资产	13	664,824,317.74	434,258,373.16	股东权益：			
				股本	26	5,000,000,000.00	5,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7	4,414,467,210.00	4,449,064,779.9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8	173,397,445.42	324,770,646.02
				盈余公积	29	857,415,156.39	737,084,536.26
				一般风险准备	30	3,112,235,360.16	2,872,531,981.61
				未分配利润	31	1,455,483,266.09	1,314,876,182.2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5,012,998,438.06	14,698,328,126.16
				少数股东权益		45,990,130.83	
				股东权益合计		15,058,988,568.89	14,698,328,126.16
资产总计		148,104,191,234.30	132,930,750,544.2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48,104,191,234.30	132,930,750,544.2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 公 司 资 产 负 债 表

2020年12月31日

会商银01表

编制单位：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项 目	注释号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资产：				负债：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195,589,778.05	10,968,146,677.73	向中央银行借款	15	1,999,988,300.00	1,500,000,000.00
存放同业款项	2	2,696,460,731.26	2,399,523,457.9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6	482,120,086.60	1,499,180,968.49
贵金属				拆入资金	17	1,100,000,000.00	400,000,000.00
拆出资金	3	2,449,000,000.00	1,23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	7,990,533,825.47	8,374,635,382.8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吸收存款	19	105,125,088,155.19	92,930,961,519.99
应收利息	4	1,151,517,708.81	933,775,623.25	应付职工薪酬	20	50,627,497.55	44,887,172.55
发放贷款和垫款	5	75,044,078,833.47	65,909,841,078.06	应交税费	21	259,672,469.94	151,569,466.63
持有待售资产				应付利息	22	2,333,698,546.08	1,600,107,331.8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	36,135,236,084.56	32,945,905,716.01	持有待售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7	17,975,244,714.35	15,401,258,662.20	预计负债	23		811,800.00
应收款项类投资	8	2,870,116,000.00	2,004,236,000.00	应付债券	24	13,306,132,632.61	11,167,576,497.44
长期股权投资	9	51,5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投资性房地产				永续债			
固定资产	10	653,742,887.45	678,643,284.47	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形资产	11	31,224,481.96	8,797,410.28	其他负债	25	437,742,290.74	562,692,278.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	185,239,163.29	16,364,261.18	负债合计		133,085,603,804.18	118,232,422,418.10
其他资产	13	662,316,977.84	434,258,373.16	股东权益：			
				股本	26	5,000,000,000.00	5,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7	4,414,467,210.00	4,449,064,779.9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8	173,397,445.42	324,770,646.02
				盈余公积	29	857,415,156.39	737,084,536.26
				一般风险准备	30	3,112,235,360.16	2,872,531,981.61
				未分配利润	31	1,458,148,384.89	1,314,876,182.28
				股东权益合计		15,015,663,556.86	14,698,328,126.16
资产总计		148,101,267,361.04	132,930,750,544.2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48,101,267,361.04	132,930,750,544.2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0年度

会商银02表

编制单位：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营业收入		3,715,903,452.51	3,520,788,272.62
利息净收入	1	3,469,181,343.40	3,318,238,244.21
利息收入		6,363,816,142.17	5,683,268,600.11
利息支出		2,894,634,798.77	2,365,030,355.9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	198,941,407.44	159,849,062.0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39,368,510.14	192,763,553.9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0,427,102.70	32,914,491.9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	29,193,904.90	34,266,438.6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131,315.30	1,096,880.88
其他业务收入		5,302,026.99	6,267,646.8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	15,977,653.58	
其他收益	5	5,438,431.50	1,070,000.00
二、营业支出		2,107,151,161.46	1,755,108,065.06
税金及附加	6	43,771,191.38	59,959,701.79
业务及管理费	7	1,283,982,187.86	1,227,668,392.14
资产减值损失	8	777,883,945.99	466,225,579.96
其他业务成本		1,513,836.23	1,254,391.17
三、营业利润（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08,752,291.05	1,765,680,207.56
加：营业外收入	9	8,755,489.27	14,604,087.33
减：营业外支出	10	9,292,051.24	7,046,175.21
四、利润总额（净亏损以“-”号填列）		1,608,215,729.08	1,773,238,119.68
减：所得税费用	11	410,084,515.76	370,639,253.8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98,131,213.32	1,402,598,865.8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98,131,213.32	1,402,598,865.8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00,641,082.49	1,402,598,865.87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509,869.1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	-151,373,200.60	103,625,645.17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1,373,200.60	103,625,645.17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51,373,200.60	103,625,645.17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46,758,012.72	1,506,224,511.0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20年度

会商银02表

编制单位：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营业收入		3,713,813,011.77	3,520,788,272.62
利息净收入	1	3,467,095,339.18	3,318,238,244.21
利息收入		6,363,514,412.67	5,683,268,600.11
利息支出		2,896,419,073.49	2,365,030,355.9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	198,936,970.92	159,849,062.0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39,361,528.45	192,763,553.9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0,424,557.53	32,914,491.9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	29,193,904.90	34,266,438.6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131,315.30	1,096,880.88
其他业务收入		5,302,026.99	6,267,646.8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977,653.58	
其他收益	4	5,438,431.50	1,070,000.00
二、营业支出		2,099,890,732.59	1,755,108,065.06
税金及附加	5	43,770,250.21	59,959,701.79
业务及管理费	6	1,277,216,537.50	1,227,668,392.14
资产减值损失	7	777,390,108.65	466,225,579.96
其他业务成本		1,513,836.23	1,254,391.17
三、营业利润（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13,922,279.18	1,765,680,207.56
加：营业外收入	8	8,755,489.11	14,604,087.33
减：营业外支出	9	9,287,051.24	7,046,175.21
四、利润总额（净亏损以“-”号填列）		1,613,390,717.05	1,773,238,119.68
减：所得税费用	10	410,084,515.76	370,639,253.8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03,306,201.29	1,402,598,865.8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03,306,201.29	1,402,598,865.8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	-151,373,200.60	103,625,645.17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1,373,200.60	103,625,645.17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51,373,200.60	103,625,645.17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51,933,000.69	1,506,224,511.0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年度

会商银03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1,115,154,270.68	1,206,873,148.19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519,988,300.00	-1,000,000,00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903,101,557.34	3,541,673,089.4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783,145,899.03	4,333,113,142.6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7,821,337.29	187,792,900.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43,008,249.66	8,269,452,280.3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9,921,513,447.83	5,060,146,883.38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255,528,766.93	-949,244,584.29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011,653,398.31	2,693,874,889.9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2,840,221.93	596,254,200.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29,251,324.75	847,647,737.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9,059,350.76	570,892,003.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68,788,976.65	8,819,571,129.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4,219,273.01	-550,118,849.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6,165,814,995.70	33,245,740,192.7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94,881,289.64	1,656,802,507.5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556,492.14	172,126.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179,252,777.48	34,902,714,826.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43,028,610,635.20	39,666,290,655.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336,188.90	374,545,514.6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7,100,000.00	51,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379,046,824.10	40,092,336,169.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99,794,046.62	-5,189,621,343.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1,627,459,360.00	19,921,926,3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627,459,360.00	19,921,926,3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720,000,000.00	11,88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6,340,014.15	689,688,329.9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386,340,014.15	12,569,688,329.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1,119,345.85	7,352,237,970.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85,721.7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88,041,149.52	1,612,497,777.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91,981,652.46	2,779,483,875.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03,940,502.94	4,391,981,652.4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 公 司 现 金 流 量 表

2020年度

会商银03表

编制单位：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1,177,065,753.31	1,206,873,148.19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99,988,300.00	-1,000,000,00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903,101,557.34	3,541,673,089.4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782,861,328.90	4,333,113,142.6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7,031,972.37	187,792,900.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83,845,797.24	8,269,452,280.3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9,901,759,954.15	5,060,146,883.38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264,724,293.48	-949,244,584.29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012,994,744.61	2,693,874,889.9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1,632,507.00	596,254,200.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29,116,010.56	847,647,737.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4,807,854.29	570,892,003.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35,586,777.13	8,819,571,129.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8,259,020.11	-550,118,849.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6,165,814,995.70	33,245,740,192.7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94,881,289.64	1,656,802,507.5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56,492.14	172,126.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079,252,777.48	34,902,714,826.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43,028,610,635.20	39,666,290,655.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230,119.34	374,545,514.6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7,100,000.00	51,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375,940,754.54	40,092,336,169.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96,687,977.06	-5,189,621,343.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1,627,459,360.00	19,921,926,3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627,459,360.00	19,921,926,3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720,000,000.00	11,88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6,340,014.15	689,688,329.9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386,340,014.15	12,569,688,329.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1,119,345.85	7,352,237,970.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85,721.7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91,981,652.46	2,779,483,875.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81,086,319.60	4,391,981,652.4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4,410,064,779.99		324,770,616.02	737,084,536.26	2,872,531,882.28	1,314,876,182.28	14,698,328,126.16	5,000,000,000.00	4,410,064,779.99		221,115,000.85	596,824,616.67		2,515,697,816.40	1,109,371,374.21	15,862,103,615.12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4,410,064,779.99		324,770,616.02	737,084,536.26	2,872,531,882.28	1,314,876,182.28	14,698,328,126.16	5,000,000,000.00	4,410,064,779.99		221,115,000.85	596,824,616.67		2,515,697,816.40	1,109,371,374.21	15,862,103,615.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597,569.99		-151,373,200.00	120,330,620.13	229,703,378.55	143,272,202.61	317,335,430.70				103,625,645.17	140,259,886.59		356,834,171.21	295,504,806.97	868,224,511.0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1,373,200.00			1,303,306,201.29	1,651,633,000.69									1,506,224,511.04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4,597,569.99						-34,597,569.99												
1. 股东投入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4,597,569.99						-34,597,569.99												
(三) 利润分配					120,330,620.13	229,703,378.55	-1,090,035,996.68	-700,000,000.00					140,259,886.59				-70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0,330,620.13		-120,330,620.13						140,259,886.5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29,703,378.55	-229,703,378.55													
3. 对股东的分配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00	4,414,467,210.00		173,397,416.02	857,415,156.39	3,112,235,260.83	1,458,148,384.89	15,015,663,556.86	5,000,000,000.00	4,410,064,779.99		324,770,616.02	737,084,536.26		2,872,531,882.28	1,314,876,182.28	16,698,328,126.1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再雪莉

郭斌

郭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本行基本情况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是经中国银监会（湘银监复〔2016〕231号）批准，由原湖南望城农村商业银行、长沙雨花农村合作银行、长沙天心农村合作银行、长沙芙蓉农村合作银行、长沙开福农村合作银行（以下简称原五家行）合并组建的金融机构，在原五家行改革重组的基础上，通过发起方式设立，以原有股东为基础，同时吸收符合发起人条件的职工自然人、境内非金融机构、境内银行业金融机构、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及银监会认可的其他发起人组成的股份制地方性金融机构，于2016年9月7日在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湖南省长沙市。本行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30100MA4L6A8L6T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0.00万元，股份总数500,0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本行取得机构编码为B1223H243010001号的金融许可证。

本行属银行业。主要经营活动：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等。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行2021年3月25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本行将湖南洪江湘农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洪江村镇银行）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之说明。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行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行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行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行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行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行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本行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包括库存现金、存放于中央银行的超额准备金、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不含缴存财政性存款）及原到期日在3个月以内的存放同业款项和拆出资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本行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



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八)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本行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行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本行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



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行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行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



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本行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各项：(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9)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本行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但未超过 12 个月的，本行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本行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列报

本行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未作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行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2）本行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九）买入返售与卖出回购款项的核算方法

买入返售交易是指按照合同或协议以一定的价格向交易对手买入相关资产（包括债券及票据），合同或协议到期日再以约定价格返售相同之金融产品。买入返售按买入返售相关资产时实际支付的款项入账，在资产负债表“买入返售金融资产”项目列示。

卖出回购交易是指按照合同或协议以一定的价格将相关的资产（包括债券和票据）出售给交易对手，到合同或协议到期日，再以约定价格回购相同之金融产品。卖出回购按卖出回



购相关资产时实际收到的款项入账，在资产负债表“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目列示。卖出的金融产品仍按原分类列于资产负债表内，并按照相关的会计政策核算。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的利息收支，在返售或回购期间内以实际利率确认。实际利率与合同约定利率差别较小的，按合同约定利率计算利息收支。

(十)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本行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行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本行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因本行无法控制的下列原因之一，导致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未能在一年内完成，且本行仍然承诺出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继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买方或其他方意外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本行针对这些条件已经及时采取行动，且预计能够自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起一年内顺利化解延期因素；（2）因发生罕见情况，导致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未能在一年内完成出售，本行在最初一年内已经针对这些新情况采取必要措施且重新满足了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1) 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初始计量和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



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2)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的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3) 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以及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二)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项 目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0-3	1.94-5.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0-3	9.7-20.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5	0-3	19.4-25.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0-3	32.33-33.33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0-3	19.4-33.33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四)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五)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专有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年限
专利权及专有技术	5-10
软件	5-10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对受益期明确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受益期摊销；受益期不明确的按5年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七) 抵债资产



在收回已减值贷款和垫款时，本行可通过法律程序收回抵押品的所有权或由借款人自愿交付所有权。如果本行有意按规定对资产进行变现并且不再要求借款人偿还贷款，将确认抵债资产。金融类抵债资产以公允价值入账，对于取得抵债资产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垫付诉讼费用和为取得抵债资产所支付的欠缴税费等相关交易费用，根据金融资产的类别，分别计入当期损益或初始入账价值。非金融类抵债资产初始确认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作为成本入账，取得抵债资产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垫付诉讼费用和为取得抵债资产支付的欠缴税费等相关交易费用，计入抵债资产入账价值。

(十八) 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本行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本行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



当期损益：(1) 本行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本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九) 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行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行，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行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行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 应付债券

应付债券按其公允价值，即以实际收到的款项(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扣减交易费用的差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并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对实际收到的借入资金净额和到期应偿还金额之间的差额采用实际利率法在借款期间内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委托贷款及存款

本行代表第三方贷款人发放委托贷款时，本行以代理人身份按照提供资金的委托人的指令发放委托贷款给借款人。本行与这些第三方贷款人签订合同，代表他们管理和回收贷款。委托贷款发放的标准以及所有条件包括贷款目的、金额、利率和还款安排等，均由第三方贷款人决定。本行对与这些委托贷款有关的管理活动收取手续费，并在提供服务的期间内平均确认收入。委托贷款的损失风险由第三方贷款人承担。

资产负债表日，本行按照实际收到委托人提供的资金与根据委托人意愿实际发放的贷款的差额列示于吸收存款项目。

(二十二) 收入和支出确认的原则和方法

1. 利息收入和支出

本行对除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外的其他生息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均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的一种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行在考虑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等,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将予以考虑。本行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存续期间无法可靠预计时,采用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整个合同期内的合同现金流量。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支出

本行通过在特定时点或一定期间内提供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和接受服务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支出。

本行通过提供和接受特定交易服务收取和支付的手续费及佣金的,与特定交易相关的手续费及佣金在交易双方实际约定的条款完成后确认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支出。

3. 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

本行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

(二十三)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本行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本行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行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



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本行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行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五) 经营租赁

本行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 一般风险准备金

本行按不低于年末风险资产的1.5%计提一般风险准备。

四、税（费）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	---------	-----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2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 税收优惠

1. 根据财税〔2011〕99号、财税〔2014〕2号、财税〔2016〕30号、财税〔2019〕57号：对企业持有2011-2023年发行的中国铁路建设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2.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地方政府债券利息免征所得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5号)，对企业和个人取得的2012年及以后年度发行的地方政府债券利息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3.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金融机构小微企业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91号)，自2018年9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金融机构向小微企业、微型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

4.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77号)，自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金融机构与小微企业、微型企业签订的借款合同免征印花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明细情况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库存现金	312,546,672.91	372,053,864.44	311,641,653.80	372,053,864.44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7,720,146,716.26	8,975,688,483.19	7,710,951,189.71	8,975,688,483.19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172,990,619.98	1,620,404,330.10	172,983,934.54	1,620,404,330.10
存放中央银行其他款项	13,000.00		13,000.00	
合计	8,205,697,009.15	10,968,146,677.73	8,195,589,778.05	10,968,146,677.73

(2)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系按规定缴存中国人民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该等款项不能用于日常业务。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行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7.50%,外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5.00%;子公司洪江村镇银行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6.00%。

(3)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包括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用于支付清算、头寸调拨的资金及其他作为资产运用的业务备付金。

(4) 存放中央银行其他款项主要系缴存中国人民银行的财政性存款。

2. 存放同业款项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存放境内银行	2,718,403,210.05	2,399,523,457.92	2,696,460,731.26	2,399,523,457.92
小计	2,718,403,210.05	2,399,523,457.92	2,696,460,731.26	2,399,523,457.92
减:坏账准备				
合计	2,718,403,210.05	2,399,523,457.92	2,696,460,731.26	2,399,523,457.92

3. 拆出资金

项目	合并及母公司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拆放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	2,449,000,000.00	1,230,000,000.00
小计	2,449,000,000.00	1,230,000,000.00
减:坏账准备		
合计	2,449,000,000.00	1,230,000,000.00

4. 应收利息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存放金融机构利息	40,199.05	263,013.70	40,199.05	263,013.70
拆出资金利息	8,516,266.66	25,000.00	8,516,266.66	25,000.00
债券及其他投资利息	1,014,023,067.11	839,531,536.04	1,014,023,067.11	839,531,536.04
客户贷款和垫款	128,974,682.79	93,956,073.51	128,938,175.99	93,956,073.51
小计	1,151,554,215.61	933,775,623.25	1,151,517,708.81	933,775,623.25
减：坏账准备				
合计	1,151,554,215.61	933,775,623.25	1,151,517,708.81	933,775,623.25

5.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按个人和企业分布情况

1) 合并情况

项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个人贷款和垫款	29,293,473,395.42	26,624,213,416.83
其中：信用卡垫款	3,692,758,318.56	3,192,175,774.10
住房按揭	7,322,490,632.00	6,149,429,379.56
经营性贷款	13,002,269,320.48	12,545,054,431.55
消费性贷款	5,275,955,124.38	4,737,553,831.62
公司贷款和垫款	48,386,487,477.85	41,458,469,635.24
其中：一般贷款	44,501,246,871.20	35,707,470,066.94
贸易融资	849,588,375.11	456,500,000.00
贴现	3,034,048,627.28	5,251,529,336.93
其他	1,603,604.26	42,970,231.37
贷款和垫款原值	77,679,960,873.27	68,082,683,052.07
减：贷款损失准备	2,616,622,383.46	2,172,841,974.01
合计	75,063,338,489.81	65,909,841,078.06

2) 母公司情况

项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个人贷款和垫款	29,273,719,901.74	26,624,213,416.83



其中：信用卡垫款	3,692,758,318.56	3,192,175,774.10
住房按揭	7,322,490,632.00	6,149,429,379.56
经营性贷款	12,999,771,779.16	12,545,054,431.55
消费性贷款	5,258,699,172.02	4,737,553,831.62
公司贷款和垫款	48,386,487,477.85	41,458,469,635.24
其中：一般贷款	44,501,246,871.20	35,707,470,066.94
贸易融资	849,588,375.11	456,500,000.00
贴现	3,034,048,627.28	5,251,529,336.93
其他	1,603,604.26	42,970,231.37
贷款和垫款原值	77,660,207,379.59	68,082,683,052.07
减：贷款损失准备	2,616,128,546.12	2,172,841,974.01
合计	75,044,078,833.47	65,909,841,078.06

(2) 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1) 合并情况

项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信用贷款	8,035,228,760.02	5,838,139,833.32
保证贷款	19,418,137,603.33	16,473,903,661.24
抵押贷款	40,410,605,269.58	35,762,741,676.58
质押贷款	6,781,940,613.06	4,756,368,544.00
贴现	3,034,048,627.28	5,251,529,336.93
小计	77,679,960,873.27	68,082,683,052.07
减：贷款损失准备	2,616,622,383.46	2,172,841,974.01
合计	75,063,338,489.81	65,909,841,078.06

2) 母公司情况

项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信用贷款	8,017,945,266.34	5,838,139,833.32
保证贷款	19,416,737,603.33	16,473,903,661.24
抵押贷款	40,409,535,269.58	35,762,741,676.58
质押贷款	6,781,940,613.06	4,756,368,544.00



贴现	3,034,048,627.28	5,251,529,336.93
小计	77,660,207,379.59	68,082,683,052.07
减：贷款损失准备	2,616,128,546.12	2,172,841,974.01
合计	75,044,078,833.47	65,909,841,078.06

(3) 按行业方式分布情况

1) 合并情况

项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企业贷款和垫款	45,352,438,850.57	58.38	36,206,940,298.31	53.18
其中：批发和零售业	6,867,410,165.11	8.84	5,161,715,638.12	7.58
建筑业	8,904,599,031.27	11.46	7,608,291,356.27	11.18
房地产业	3,456,863,925.70	4.45	2,650,899,039.88	3.89
制造业	3,140,967,348.59	4.04	2,103,321,188.35	3.09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8,111,021,390.63	10.44	7,396,698,407.95	10.86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106,562,264.87	2.71	1,604,954,806.84	2.36
农、林、牧、渔业	1,437,097,394.62	1.85	1,914,243,421.37	2.81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930,909,198.61	6.35	2,828,202,596.78	4.15
住宿和餐饮业	1,392,683,528.96	1.79	657,091,067.90	0.97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2,245,171,348.81	2.89	2,213,009,658.98	3.2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56,645,615.59	0.85	531,826,201.97	0.78
教育业	157,380,000.00	0.20	96,640,000.00	0.14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336,288,241.58	0.43	204,540,107.57	0.30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841,001,999.91	1.08	804,089,780.92	1.18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607,297,396.32	0.78	347,717,025.41	0.51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金融业				
采矿业	15,590,000.00	0.02	38,700,000.00	0.06
卫生和社会工作	144,950,000.00	0.19	45,000,000.00	0.07



个人贷款和垫款	29,293,473,395.42	37.71	26,624,213,416.83	39.11
贴现	3,034,048,627.28	3.91	5,251,529,336.93	7.71
小计	77,679,960,873.27	100.00	68,082,683,052.07	1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2,616,622,383.46		2,172,841,974.01	
合计	75,063,338,489.81		65,909,841,078.06	

2) 母公司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企业贷款和垫款	45,352,438,850.57	58.40	36,206,940,298.31	53.18
其中：批发和零售业	6,867,410,165.11	8.84	5,161,715,638.12	7.58
建筑业	8,904,599,031.27	11.47	7,608,291,356.27	11.18
房地产业	3,456,863,925.70	4.45	2,650,899,039.88	3.89
制造业	3,140,967,348.59	4.04	2,103,321,188.35	3.09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8,111,021,390.63	10.44	7,396,698,407.95	10.86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106,562,264.87	2.71	1,604,954,806.84	2.36
农、林、牧、渔业	1,437,097,394.62	1.85	1,914,243,421.37	2.81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930,909,198.61	6.35	2,828,202,596.78	4.15
住宿和餐饮业	1,392,683,528.96	1.79	657,091,067.90	0.97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2,245,171,348.81	2.89	2,213,009,658.98	3.2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56,645,615.59	0.85	531,826,201.97	0.78
教育业	157,380,000.00	0.20	96,640,000.00	0.14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336,288,241.58	0.43	204,540,107.57	0.30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841,001,999.91	1.08	804,089,780.92	1.18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607,297,396.32	0.78	347,717,025.41	0.51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金融业				
采矿业	15,590,000.00	0.02	38,700,000.00	0.06
卫生和社会工作	144,950,000.00	0.19	45,000,000.00	0.07



个人贷款和垫款	29,273,719,901.74	37.69	26,624,213,416.83	39.11
贴现	3,034,048,627.28	3.91	5,251,529,336.93	7.71
小计	77,660,207,379.59	100.00	68,082,683,052.07	1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2,616,128,546.12		2,172,841,974.01	
合计	75,044,078,833.47		65,909,841,078.06	

(4) 逾期贷款（以本金逾期为逾期）

合并及母公司情况

项目	期末数				合计
	逾期1天至90天(含90天)	逾期90天至360天(含360天)	逾期360天至3年(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信用贷款	47,956,564.36	28,679,411.33	16,050,340.44	342,530.76	93,028,846.89
保证贷款	19,580,000.00	61,814,682.43	176,240,468.62		257,635,151.05
抵押贷款	106,471,291.80	207,685,203.86	187,913,981.10	11,423,634.19	513,494,110.95
质押贷款	45,000.00	18,159,698.71	50,343,810.01		68,548,508.72
小计	174,052,856.16	316,338,996.33	430,548,600.17	11,766,164.95	932,706,617.61

(续上表)

项目	上年年末数				合计
	逾期1天至90天(含90天)	逾期90天至360天(含360天)	逾期360天至3年(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信用贷款	66,918,651.11	29,552,561.16	15,019,573.29	1,800,000.00	113,290,785.56
保证贷款	127,260,656.59	244,830,082.53	106,235,080.34	11,540,495.86	489,866,315.32
抵押贷款	194,848,009.64	161,015,066.34	242,988,779.90	503,793.90	599,355,649.78
质押贷款	9,542,556.98	30,318,277.93	23,568,656.11		63,429,491.02
小计	398,569,874.32	465,715,987.96	387,812,089.64	13,844,289.76	1,265,942,241.68

(5)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行贴现收到的票据部分已质押于卖出回购协议，该票据账面价值1,099,395,289.11元。

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合并及母公司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债务工具	23,954,437,490.62	22,077,805,728.01
债券	18,213,083,630.62	13,864,935,678.01
其中：政府债券	4,192,682,678.62	2,281,561,260.01
政策性金融债券	7,835,476,200.00	5,372,610,570.00
企业债券	3,740,563,600.00	3,512,546,310.00
商业银行债券	1,822,110,315.00	2,069,960,998.00
其他金融债券	622,250,837.00	628,256,540.00
同业存单	5,741,353,860.00	8,212,870,050.00
权益工具	88,935,200.00	88,935,200.00
其中：按成本计量的	88,935,200.00	88,935,200.00
其他	12,091,863,393.94	10,779,164,788.00
其中：基金	6,550,681,753.31	5,294,452,990.82
理财产品	5,541,181,640.63	5,484,711,797.18
小 计	36,135,236,084.56	32,945,905,716.01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合 计	36,135,236,084.56	32,945,905,716.01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额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债务工具	权益工具	其他	小 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 债务工具的摊余 成本	23,945,079,368.40		11,870,024,922.26	35,815,104,290.66
公允价值	23,954,437,490.62		12,091,863,393.94	36,046,300,884.56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9,358,122.22		221,838,471.68	231,196,593.90
已计提减值金额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长沙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	1,035,200.00			1,035,200.00
湖南省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	1,300,000.00			1,300,000.00



湖南华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000,000.00			32,000,000.00
益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4,600,000.00			54,600,000.00
小计	88,935,200.00			88,935,200.0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上年年末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长沙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					25.90%	
湖南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7.22%	120,000.00
湖南华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	2,000,000.00
益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	2,608,200.00
小计						4,728,200.00

(4) 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无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转入的情况。

(5)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部分债券已被质押,账面价值合计9,103,095,877.65元,其中用于向中央银行借款为870,979,740.00元;质押用于国库现金定期存款的为3,854,640,489.65元;质押于卖出回购协议中的为3,842,543,998.00元;质押用于融入债券的为534,931,650.00元。

7. 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目	合并及母公司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政府债券	3,165,130,820.96	2,512,732,993.96
政策性金融债券	9,502,074,031.02	9,868,496,295.82
企业债券	4,658,039,875.63	2,590,042,203.10
商业银行债券	649,999,986.74	429,987,169.32



小 计	17,975,244,714.35	15,401,258,662.20
减：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合 计	17,975,244,714.35	15,401,258,662.20

(2)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分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债券部分债券已被质押,账面价值合计6,347,461,262.19元,其中质押用于国库现金定期存款的为2,870,993,120.95元;质押于卖出回购协议中的为3,476,468,141.24元。

8. 应收款项类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 目	合并及母公司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资产管理计划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债权融资计划	1,430,000,000.00	1,030,000,000.00
收益凭证	1,375,000,000.00	900,000,000.00
小 计	2,905,000,000.00	2,030,000,000.00
减：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准备	34,884,000.00	25,764,000.00
合 计	2,870,116,000.00	2,004,236,000.00

(2) 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期末余额
应收款项投资减值准备	25,764,000.00	9,120,000.00	34,884,000.00
合 计	25,764,000.00	9,120,000.00	34,884,000.00

9. 长期股权投资

母公司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上年年末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湖南洪江湘农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51,500,000.00		51,500,000.00	51,500,000.00
合 计		51,500,000.00		51,500,000.00	51,500,000.0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持股	表决权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	本期
-------	----	-----	-----------	------	------	----



	比例(%)	比例(%)	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湖南湘江农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00	51.00				
合计						

10.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1) 合并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账面原值小计	1,206,976,065.47	39,789,095.34	27,618,444.62	1,219,146,716.19
房屋及建筑物	1,024,178,965.12	29,160,554.25	7,960,244.48	1,045,379,274.89
机器设备	32,157,042.82	241,565.86	3,389,107.55	29,009,501.13
电子设备	120,991,287.17	8,067,988.83	14,325,914.68	114,733,361.32
运输工具	1,985,300.00	280,159.30		2,265,459.30
其他设备	27,663,470.36	2,038,827.10	1,943,177.91	27,759,119.55
	—	本期转入	本期计提	—
2) 累计折旧小计	528,332,781.00	61,419,008.02	24,910,633.89	564,841,155.13
房屋及建筑物	374,666,571.74	46,295,364.63	5,381,405.92	415,580,530.45
机器设备	29,122,166.63	1,026,089.11	3,354,703.27	26,793,552.47
电子设备	102,795,372.61	10,578,264.68	14,268,011.99	99,105,625.30
运输工具	1,764,826.00	54,161.47		1,818,987.47
其他设备	19,983,844.02	3,465,128.13	1,906,512.71	21,542,459.44
3) 账面净值小计	678,643,284.47	—	—	654,305,561.06
房屋及建筑物	649,512,393.38	—	—	629,798,744.44
机器设备	3,034,876.19	—	—	2,215,948.66
电子设备	18,195,914.56	—	—	15,627,736.02
运输工具	220,474.00	—	—	446,471.83
其他设备	7,679,626.34	—	—	6,216,660.11
4) 账面价值合计	678,643,284.47	—	—	654,305,561.06



房屋及建筑物	649,512,393.38	—	—	629,798,744.44
机器设备	3,034,876.19	—	—	2,215,948.66
电子设备	18,195,914.56	—	—	15,627,736.02
运输工具	220,474.00	—	—	446,471.83
其他设备	7,679,626.34	—	—	6,216,660.11

2020年度固定资产折旧额为61,419,008.02元；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值为29,780,545.34元。

2) 母公司情况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账面原值小计	1,206,976,065.47	39,181,414.13		27,618,444.62	1,218,539,034.98
房屋及建筑物	1,024,178,965.12	29,160,554.25		7,960,244.48	1,045,379,274.89
机器设备	32,157,042.82	175,583.36		3,389,107.55	28,943,518.63
电子设备	120,991,287.17	7,598,311.61		14,325,914.68	114,263,684.10
运输工具	1,985,300.00	280,159.30			2,265,459.30
其他设备	27,663,470.36	1,966,805.61		1,943,177.91	27,687,098.06
	—	本期 转入	本期计提	—	—
2) 累计折旧小计	528,332,781.00		61,374,000.42	24,910,633.89	564,796,147.53
房屋及建筑物	374,666,571.74		46,295,364.63	5,381,405.92	415,580,530.45
机器设备	29,122,166.63		1,024,489.03	3,354,703.27	26,791,952.39
电子设备	102,795,372.61		10,535,969.02	14,268,011.99	99,063,329.64
运输工具	1,764,826.00		54,161.47		1,818,987.47
其他设备	19,983,844.02		3,464,016.27	1,906,512.71	21,541,347.58
3) 账面净值小计	678,643,284.47	—	—	—	653,742,887.45
房屋及建筑物	649,512,393.38	—	—	—	629,798,744.44
机器设备	3,034,876.19	—	—	—	2,151,566.24
电子设备	18,195,914.56	—	—	—	15,200,354.46
运输工具	220,474.00	—	—	—	446,471.83
其他设备	7,679,626.34	—	—	—	6,145,750.48



4) 账面价值合计	678,643,284.47	—	—	653,742,887.45
房屋及建筑物	649,512,393.38	—	—	629,798,744.44
机器设备	3,034,876.19	—	—	2,151,566.24
电子设备	18,195,914.56	—	—	15,200,354.46
运输工具	220,474.00	—	—	446,471.83
其他设备	7,679,626.34	—	—	6,145,750.48

2020年度固定资产折旧额为61,374,000.42元；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值为29,780,545.34元。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的情况

本行改制后，权证更名尚未办理完毕。

11. 无形资产

(1) 合并情况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账面原值小计	10,675,135.43	25,271,925.64		35,947,061.07
土地使用权	10,597,400.00	23,199,767.92		33,797,167.92
软件		2,072,157.72		2,072,157.72
专利权及专有技术	77,735.43			77,735.43
2) 累计摊销小计	1,877,725.15	2,836,867.24		4,714,592.39
土地使用权	1,862,936.42	2,484,714.86		4,347,651.28
软件		344,378.84		344,378.84
专利权及专有技术	14,788.73	7,773.54		22,562.27
3) 账面净值小计	8,797,410.28			31,232,468.68
土地使用权	8,734,463.58			29,449,516.64
软件				1,727,778.88
专利权及专有技术	62,946.70			55,173.16
4) 账面价值合计	8,797,410.28			31,232,468.68
土地使用权	8,734,463.58			29,449,516.64
软件				1,727,778.88



专利权及专有技术	62,946.70			55,173.16
----------	-----------	--	--	-----------

2020年度无形资产摊销额 2,836,867.24元。

(2) 母公司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账面原值小计	10,675,135.43	25,263,518.56		35,938,653.99
土地使用权	10,597,400.00	23,199,767.92		33,797,167.92
软件		2,063,750.64		2,063,750.64
专利权及专有技术	77,735.43			77,735.43
2) 累计摊销小计	1,877,725.15	2,836,446.88		4,714,172.03
土地使用权	1,862,936.42	2,484,714.86		4,347,651.28
软件		343,958.48		343,958.48
专利权及专有技术	14,788.73	7,773.54		22,562.27
3) 账面净值小计	8,797,410.28			31,224,481.96
土地使用权	8,734,463.58			29,449,516.64
软件				1,719,792.16
专利权及专有技术	62,946.70			55,173.16
4) 账面价值合计	8,797,410.28			31,224,481.96
土地使用权	8,734,463.58			29,449,516.64
软件				1,719,792.16
专利权及专有技术	62,946.70			55,173.16

2020年度无形资产摊销额 2,836,446.88元。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目	合并及母公司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准备	8,721,000.00	34,884,000.00	6,441,000.00	25,764,000.00



贷款资产减值准备	234,317,311.77	937,269,247.08	118,180,143.19	472,720,572.77
小计	243,038,311.77	972,153,247.08	124,621,143.19	498,484,572.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7,799,148.48	231,196,593.90	108,256,882.01	433,027,528.03
小计	57,799,148.48	231,196,593.90	108,256,882.01	433,027,528.03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明细

项目	合并及母公司	
	本期互抵金额	上期互抵金额
递延所得税负债	57,799,148.48	108,256,882.01
小计	57,799,148.48	108,256,882.01

13. 其他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长期待摊费用	120,844,874.80	120,597,374.36	118,483,783.35	120,597,374.36
抵债资产	146,287,403.18	147,921,578.18	146,287,403.18	147,921,578.18
其他应收款	52,992,392.13	42,316,005.15	52,982,392.13	42,316,005.15
在建工程	27,463,399.18	71,923,415.47	27,463,399.18	71,923,415.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7,100,000.00	51,500,000.00	317,100,000.00	51,500,000.00
其他	136,248.45			
合计	664,824,317.74	434,258,373.16	662,316,977.84	434,258,373.16

(2)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租赁费用	6,443,275.51	18,730,165.67	6,443,275.51	18,730,165.67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41,629,358.53	36,081,834.65	39,268,267.08	36,081,834.65
其他	72,772,240.76	65,785,374.04	72,772,240.76	65,785,374.04



合 计	120,844,874.80	120,597,374.36	118,483,783.35	120,597,374.36
-----	----------------	----------------	----------------	----------------

(3) 抵债资产

款项性质	合并及母公司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土地、房屋及建筑物	202,997,460.24	202,997,460.24
小 计	202,997,460.24	202,997,460.24
减：减值准备	56,710,057.06	55,075,882.06
合 计	146,287,403.18	147,921,578.18

(4)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诉讼费垫款	30,042,759.05	33,444,052.77	30,042,759.05	33,444,052.77
应收往来款项	11,088,544.70	2,992,718.24	11,088,544.70	2,992,718.24
保证金及押金	930,343.00	13,285,538.00	922,343.00	13,285,538.00
信用卡应收费用	23,264,359.74	17,626,571.56	23,264,359.74	17,626,571.56
其他	29,453,685.47	14,456,799.73	29,451,685.47	14,456,799.73
小 计	94,779,691.96	81,805,680.30	94,769,691.96	81,805,680.30
减：坏账准备	41,787,299.83	39,489,675.15	41,787,299.83	39,489,675.15
合 计	52,992,392.13	42,316,005.15	52,982,392.13	42,316,005.15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无持股 5%及以上的关联方应收款项。

(5) 在建工程

项 目	合并及母公司	
	本期数	上期数
期初余额	71,923,415.47	25,978,699.33
本期增加	7,942,434.50	47,636,808.52
本期转固	29,780,545.34	1,692,092.38
其他减少	22,621,905.45	



期末余额	27,463,399.18	71,923,415.47
净值	27,463,399.18	71,923,415.47

本期其他减少 22,621,905.45 元，主要系工程完成结转长期待摊费用。

(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合并及母公司	
	本期数	上期数
预付投资款	317,100,000.00	51,500,000.00

2) 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期末预付投资款 317,100,000.00 系两项投资预付款。其中：本行本期购买湘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湖南沅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沅陵农商行)51% 股份并增资及购买沅陵农商行不良资产款合计 285,600,000.00 元，因沅陵农商行董事会成员未进行改选，暂在该科目核算；本期拟设立湖南绥宁湘农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付投资款 31,500,000.00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被投资单位仍在筹建期间，尚未完成创立大会召开。

14.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1) 合并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期计提	收回已核销资产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贷款减值准备	2,172,841,974.01	768,016,036.09	235,225,479.00	559,461,105.64		2,616,622,383.46
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	25,764,000.00	9,120,000.00				34,884,000.00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55,075,882.06	1,634,175.00				56,710,057.0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9,489,675.15	-886,265.10	8,664,221.54	5,480,331.76		41,787,299.83
合计	2,293,171,531.22	777,883,945.99	243,889,700.54	564,941,437.40		2,750,003,740.35

(2) 母公司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期计提	收回已核销资产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贷款减值准备	2,172,841,974.01	767,522,198.75	235,225,479.00	559,461,105.64		2,616,128,546.12



项目	上年年末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期计提	收回已核销资产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	25,764,000.00	9,120,000.00				34,884,000.00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55,075,882.06	1,634,175.00				56,710,057.0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9,489,675.15	-886,265.10	8,664,221.54	5,480,331.76		41,787,299.83
合计	2,293,171,531.22	777,390,108.65	243,889,700.54	564,941,437.40		2,749,509,903.01

15. 向中央银行借款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中央银行借款	2,019,988,300.00	1,500,000,000.00	1,999,988,300.00	1,500,000,000.00
合计	2,019,988,300.00	1,500,000,000.00	1,999,988,300.00	1,500,000,000.00

1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境内银行	80,828,912.38	785,095,722.50	298,828,912.38	785,095,722.50
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	183,291,174.22	714,085,245.99	183,291,174.22	714,085,245.99
合计	264,120,086.60	1,499,180,968.49	482,120,086.60	1,499,180,968.49

17. 拆入资金

项目	合并及母公司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境内银行	1,100,000,000.00	400,000,000.00
合计	1,100,000,000.00	400,000,000.00

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项目	合并及母公司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证券	6,775,200,000.00	6,168,800,000.00
票据	1,215,333,825.47	2,205,835,382.81
合计	7,990,533,825.47	8,374,635,382.81

19. 吸收存款

(1) 明细情况

1) 合并情况

项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活期存款	42,687,264,477.77	39,228,220,190.36
其中：公司	27,080,206,125.68	25,185,017,439.17
个人	15,607,058,352.09	14,043,202,751.19
定期存款	56,210,335,014.10	47,761,157,782.38
其中：公司	17,231,179,906.24	12,235,029,422.58
个人	38,979,155,107.86	35,526,128,359.80
存入保证金	666,239,629.24	609,388,463.15
财政性存款	5,647,272,859.03	5,165,321,713.29
其他	70,064,692.42	166,873,370.81
合计	105,281,176,672.56	92,930,961,519.99

2) 母公司情况

项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活期存款	42,638,614,491.78	39,228,220,190.36
其中：公司	27,051,606,663.66	25,185,017,439.17
个人	15,587,007,828.12	14,043,202,751.19
定期存款	56,102,896,482.72	47,761,157,782.38
其中：公司	17,134,179,906.24	12,235,029,422.58
个人	38,968,716,576.48	35,526,128,359.80
存入保证金	666,239,629.24	609,388,463.15
财政性存款	5,647,272,859.03	5,165,321,713.29
其他	70,064,692.42	166,873,370.81



合 计	105,125,088,155.19	92,930,961,519.99
-----	--------------------	-------------------

(2) 存入保证金按性质列示如下

项 目	合并及母公司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贷款保证金	109,845,245.35	155,582,315.62
保函保证金	116,638,919.58	96,639,336.02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46,790,880.77	281,436,482.58
其他	92,964,583.54	75,730,328.93
合 计	666,239,629.24	609,388,463.15

20.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1) 合并情况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44,740,448.26	543,300,384.61	536,441,627.91	51,599,204.9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6,724.29	67,865,078.50	67,854,407.75	157,395.04
合 计	44,887,172.55	611,165,463.11	604,296,035.66	51,756,600.00

2) 母公司情况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44,740,448.26	541,016,348.72	535,265,040.19	50,491,756.7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6,724.29	67,809,374.22	67,820,357.75	135,740.76
合 计	44,887,172.55	608,825,722.94	603,085,397.94	50,627,497.55

(2) 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1) 合并情况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3,524,486.02	430,522,297.57	424,828,959.99	49,217,823.60
职工福利费		44,262,337.90	44,262,337.90	
社会保险费	116,320.00	13,460,063.38	13,371,133.99	205,249.3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934,603.44	11,737,254.05	197,349.39



工伤保险费		158,208.84	158,208.84	
生育保险费		117.60	117.60	
补充医疗保险	116,320.00	1,367,133.50	1,475,553.50	7,900.00
住房公积金		41,111,206.00	41,061,082.00	50,124.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99,642.24	13,944,479.76	12,918,114.03	2,126,007.97
小计	44,740,448.26	543,300,384.61	536,441,627.91	51,599,204.96

2) 母公司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3,524,486.02	428,679,717.72	424,009,871.57	48,194,332.17
职工福利费		44,066,179.13	44,066,179.13	
社会保险费	116,320.00	13,405,026.75	13,316,097.36	205,249.3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879,566.81	11,682,217.42	197,349.39
工伤保险费		158,208.84	158,208.84	
生育保险费		117.60	117.60	
补充医疗保险	116,320.00	1,367,133.50	1,475,553.50	7,900.00
住房公积金		41,009,900.00	41,009,90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99,642.24	13,855,525.12	12,862,992.13	2,092,175.23
小计	44,740,448.26	541,016,348.72	535,265,040.19	50,491,756.79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1) 合并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38,391,092.86	38,391,092.86	
失业保险费		276,859.34	276,859.34	
补充养老保险	146,724.29	29,197,126.30	29,186,455.55	157,395.04
小计	146,724.29	67,865,078.50	67,854,407.75	157,395.04

2) 母公司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38,357,042.86	38,357,042.86	
失业保险费		276,859.34	276,859.34	



补充养老保险	146,724.29	29,175,472.02	29,186,455.55	135,740.76
小计	146,724.29	67,809,374.22	67,820,357.75	135,740.76

21. 应交税费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企业所得税	168,532,723.53	90,674,477.05	168,532,723.53	90,674,477.05
增值税	78,037,324.04	50,371,571.92	78,037,324.04	50,371,571.92
城市维护建设税	5,428,339.93	4,034,527.62	5,428,339.93	4,034,527.62
教育费附加	3,878,256.42	2,881,805.44	3,878,256.42	2,881,805.44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438,594.85	982,781.12	2,435,672.06	982,781.12
其他	1,389,491.07	2,624,303.48	1,360,153.96	2,624,303.48
合计	259,704,729.84	151,569,466.63	259,672,469.94	151,569,466.63

22. 应付利息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应付单位定期存款利息	644,279,397.80	331,707,821.00	643,489,064.48	331,707,821.00
应付个人定期存款利息	1,635,002,155.23	1,254,064,262.44	1,634,925,106.37	1,254,064,262.44
应付对公活期存款利息	7,377,184.70	40,943.17	7,374,013.12	40,943.17
应付活期储蓄利息	2,853,733.16	5,078,075.21	2,851,864.60	5,078,075.21
应付债券利息	42,366,575.34	904,696.60	42,366,575.34	904,696.60
应付同业存款利息	248,228.78	600,260.82	1,561,034.35	600,260.82
应付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	51,396.59	295,833.33	51,396.59	295,833.33
应付向央行借款利息	1,064,315.07	6,741,095.89	1,064,315.07	6,741,095.89
应付其他利息	15,176.16	674,343.41	15,176.16	674,343.41
合计	2,333,258,162.83	1,600,107,331.87	2,333,698,546.08	1,600,107,331.87



23. 预计负债

项 目	合并及母公司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预计诉讼损失		811,800.00
合 计		811,800.00

24. 应付债券

(1) 明细情况

项 目	合并及母公司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同业存单	8,306,132,632.61	7,667,576,497.44
长沙农商行2019年第一期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券	3,500,000,000.00	3,500,000,000.00
长沙农商行2020年第一期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券	1,500,000,000.00	
合 计	13,306,132,632.61	11,167,576,497.44

(2) 同业存单

发行期限	合并及母公司	
	期末余额	利率区间
1-6个月(含6个月)	5,230,138,418.01	3.08%-3.42%
7-12个月(含12个月)	3,075,994,214.60	2.60%-3.20%
合 计	8,306,132,632.61	

(3) 合并及母公司应付债券情况

债券名称	面值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期限	票面利率	发行金额
长沙农商行2019年第一期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券	3,500,000,000.00	2019/12/12	2022/12/12	3年	3.70%	3,500,000,000.00
长沙农商行2020年第一期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券	1,500,000,000.00	2020/3/19	2023/3/19	3年	3.04%	1,500,000,000.00



合 计	5,000,000,000.00					5,000,000,000.00
-----	------------------	--	--	--	--	------------------

25. 其他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应付股利		11,500.00		11,500.00
其他应付款	288,616,649.18	430,144,509.68	287,827,284.42	430,144,509.68
清算往来款	149,909,756.32	132,536,268.64	149,909,756.32	132,536,268.64
其他	5,250.00		5,250.00	
合 计	438,531,655.50	562,692,278.32	437,742,290.74	562,692,278.32

(2)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老股东股金及股利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应付各项费用	19,230,030.20	16,988,500.00	18,670,300.00	16,988,500.00
预收及暂收款	27,869,587.78	37,762,136.11	27,810,243.14	37,762,136.11
保证金、租金及押金等	6,714,295.71	12,830,177.42	6,704,935.21	12,830,177.42
股东购买贷款收回的本息[注]	125,706,086.57	273,429,830.82	125,706,086.57	273,429,830.82
其他	49,096,648.92	29,133,865.33	48,935,719.50	29,133,865.33
合 计	288,616,649.18	430,144,509.68	287,827,284.42	430,144,509.68

[注]根据《发起人另行出资购买不良贷款和平衡老股东权益协议书》约定，股东购买的不良贷款后续收回的本金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后续收回的利息部分计入当期损益。经2019年4月19日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收回的发起人另行出资购买的不良贷款，归全体股东所有，收回不良贷款本金扣除合理成本，在会计年度决算日后按持有本行股权的比例返还给股东；收回不良贷款利息计入本行当期经营收益。该处理方式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26. 股本

投资者名称	上年年末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人股	3,527,629,191.00			3,527,629,191.00
个人股	1,472,370,809.00			1,472,370,809.00
合计	5,000,000,000.00			5,000,000,000.00

27. 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	4,449,064,779.99		34,597,569.99	4,414,467,210.00
合计	4,449,064,779.99		34,597,569.99	4,414,467,210.00

本期减少 34,597,569.99 元主要系冲销原计入资本公积的置换贷款清收费用。本行 2017 年末账面留存 2017 年各支行收回的置换贷款本金的预提清收费用及接收抵债资产预计费用，本行于 2017 年计入资本公积，后经 2019 年 4 月 19 日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收回的发起人另行出资购买的不良贷款，归全体股东所有，收回不良贷款本金扣除合理成本，在会计年度决算日后按持有本行股权的比例返还给股东；收回不良贷款利息计入本行当期经营收益，该处理方式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截至 2020 年末，上述清收费用已作为清收奖励支付完毕。

28.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合并及母公司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本期发生额			小计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24,770,646.02	-165,787,882.68	27,032,288.59	-41,446,970.67	-151,373,200.60	173,397,445.42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24,770,646.02	-165,787,882.68	27,032,288.59	-41,446,970.67	-151,373,200.60	173,397,445.4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24,770,646.02	-165,787,882.68	27,032,288.59	-41,446,970.67	-151,373,200.60	173,397,445.42



29. 盈余公积

(1) 合并及母公司明细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573,555,856.17	120,330,620.13		693,886,476.30
任意盈余公积	163,528,680.09			163,528,680.09
合计	737,084,536.26	120,330,620.13		857,415,156.39

(2) 盈余公积增减原因及依据说明

按2020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20,330,620.13元。

30. 一般风险准备

(1) 合并及母公司明细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般风险准备	2,872,531,981.61	239,703,378.55		3,112,235,360.16
合计	2,872,531,981.61	239,703,378.55		3,112,235,360.16

(2) 其他说明

自2012年7月1日起,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在提取资产减值准备的基础上,设立一般风险准备用以弥补银行尚未识别的与风险资产相关的潜在可能损失,按不低于年末风险资产的1.5%计提一般风险准备。

根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银发〔2018〕106号)》规定,本行按照资产管理产品管理费收入的10%计提风险准备金,风险准备金余额达到产品余额的1%时可以不再提取。

31. 未分配利润

(1) 合并情况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期初未分配利润	1,314,876,182.2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00,641,082.4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0,330,620.13	1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9,703,378.55	



应付股利	700,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55,483,266.09	
(2) 母公司情况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期初未分配利润	1,314,876,182.28	
加：本期净利润	1,203,306,201.2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0,330,620.13	1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9,703,378.55	
应付股利	700,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58,148,384.89	

(二) 利润表项目注释

1. 利息净收入

(1) 合并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收入	6,363,816,142.17	5,683,268,600.11
发放贷款和垫款	4,068,101,590.06	3,668,126,898.94
存放同业	27,426,331.64	24,851,016.43
存放中央银行	132,598,118.00	159,237,997.89
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5,536,186.66	51,178,437.89
债券及其他投资	2,040,153,915.81	1,779,874,248.96
利息支出	2,894,634,798.77	2,365,030,355.90
同业存放	503,980.51	30,874,858.37
卖出回购的金融资产	145,211,068.52	121,367,132.37
吸收存款	2,322,935,228.99	2,020,591,970.63
央行借款利息支出	24,403,815.09	19,775,138.88
应付债券及同业存单利息	232,817,091.81	154,531,573.22
其他	168,763,613.85	17,889,682.43



利息净收入	3,469,181,343.40	3,318,238,244.21
(2) 母公司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收入	6,363,514,412.67	5,683,268,600.11
发放贷款和垫款	4,067,898,214.95	3,668,126,898.94
存放同业	27,376,800.74	24,851,016.43
存放中央银行	132,549,294.51	159,237,997.89
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5,536,186.66	51,178,437.89
债券及其他投资	2,040,153,915.81	1,779,874,248.96
利息支出	2,896,419,073.49	2,365,030,355.90
同业存放	3,241,120.53	30,874,858.37
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的金融资产	145,211,068.52	121,367,132.37
吸收存款	2,321,982,363.69	2,020,591,970.63
央行借款利息支出	24,403,815.09	19,775,138.88
应付债券及同业存单利息	232,817,091.81	154,531,573.22
其他	168,763,613.85	17,889,682.43
利息净收入	3,467,095,339.18	3,318,238,244.21

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 合并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39,368,510.14	192,763,553.97
其中：结算类业务收入	298,875.87	547,882.38
银行卡业务收入	223,218,233.46	180,422,065.56
代理类业务收入	6,982,411.03	4,091,599.96
其他手续费业务收入	8,868,989.78	7,702,006.0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0,427,102.70	32,914,491.94
其中：结算类业务支出	5,325,801.17	6,369,017.16
银行卡业务支出	2,048,903.41	3,419,924.62



代理类业务支出	1,858,813.87	1,022,014.02
其他手续费业务支出	31,193,584.25	22,103,536.1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98,941,407.44	159,849,062.03
(2) 母公司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39,361,528.45	192,763,553.97
其中：结算类业务收入	298,875.87	547,882.38
银行卡业务收入	223,214,322.98	180,422,065.56
代理类业务收入	6,982,411.03	4,091,599.96
其他手续费业务收入	8,865,918.57	7,702,006.0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0,424,557.53	32,914,491.94
其中：结算类业务支出	5,324,822.98	6,369,017.16
银行卡业务支出	2,048,903.41	3,419,924.62
代理类业务支出	1,858,813.87	1,022,014.02
其他手续费业务支出	31,192,017.27	22,103,536.1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98,936,970.92	159,849,062.03

3. 投资收益

项 目	合并及母公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3,264,681.10	6,487,786.26
处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7,730,386.00	25,658,652.42
成本法核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4,728,200.00	2,120,000.00
合 计	29,193,904.90	34,266,438.68

4.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合并及母公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5,977,653.58	
合 计	15,977,653.58	



5. 其他收益

项 目	合并及母公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与日常经营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	5,438,431.50	1,070,000.00
合 计	5,438,431.50	1,070,000.00

6.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税		24,881,324.36		24,881,324.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506,267.55	13,863,015.70	17,506,267.55	13,863,015.70
教育费附加	12,504,476.85	9,902,154.08	12,504,476.85	9,902,154.08
房产税	9,405,677.05	6,467,371.79	9,405,677.05	6,467,371.79
印花税	2,830,614.77	3,485,128.40	2,829,673.60	3,485,128.40
土地使用税	1,524,155.16	1,360,707.46	1,524,155.16	1,360,707.46
合 计	43,771,191.38	59,959,701.79	43,770,250.21	59,959,701.79

注：上期营业税均系补缴以前年度税金

7. 业务及管理费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611,165,463.11	586,876,248.34	608,825,722.94	586,876,248.34
业务费用	561,511,275.30	546,075,148.99	557,288,078.83	546,075,148.99
固定资产折旧	61,419,008.02	61,237,936.92	61,374,000.42	61,237,936.92
无形资产摊销	2,836,867.24	279,501.75	2,836,446.88	279,501.7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2,268,229.11	28,219,561.25	42,139,339.29	28,219,561.25
税费	4,781,345.08	4,979,994.89	4,752,949.14	4,979,994.89
合 计	1,283,982,187.86	1,227,668,392.14	1,277,216,537.50	1,227,668,392.14



8.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客户贷款和垫款	768,016,036.09	436,025,324.90	767,522,198.75	436,025,324.90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886,265.10	18,487,250.02	-886,265.10	18,487,250.02
抵债资产减值损失	1,634,175.00	10,119,602.43	1,634,175.00	10,119,602.43
应收金融工具减值损失	9,120,000.00	1,593,402.61	9,120,000.00	1,593,402.61
合 计	777,883,945.99	466,225,579.96	777,390,108.65	466,225,579.96

9. 营业外收入

(1) 明细情况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政府补助		4,861,700.00		4,861,700.00
罚没收入	200,011.59	69,921.31	200,011.59	69,921.31
久悬未取款项收入	6,544,348.69	2,653,769.99	6,544,348.69	2,653,769.99
其他	2,011,128.99	7,018,696.03	2,011,128.83	7,018,696.03
合 计	8,755,489.27	14,604,087.33	8,755,489.11	14,604,087.33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合并及母公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财政奖励		4,861,700.00
小 计		4,861,700.00

10.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对外捐赠	3,559,595.00	2,860,000.00	3,554,595.00	2,860,000.00
罚没损失	5,050,939.84		5,050,939.84	
资产盘亏及清理损失	131,172.17	146,317.08	131,172.17	146,317.08
诉讼赔款		3,047,793.00		3,047,793.00
其他	550,344.23	992,065.13	550,344.23	992,065.13
合计	9,292,051.24	7,046,175.21	9,287,051.24	7,046,175.21

1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合并及母公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528,501,684.34	410,684,901.1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8,417,168.58	-40,045,647.35
合计	410,084,515.76	370,639,253.81

12.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28之说明。

(三)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合并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98,131,213.32	1,402,598,865.87
加: 资产减值准备	777,883,945.99	466,225,579.9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1,419,008.02	61,237,936.92
无形资产摊销	2,836,867.24	279,501.7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2,268,229.11	28,219,561.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977,653.58	



补充资料	合并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6,317.0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07,336,824.00	-1,625,342,675.7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193,904.90	-34,266,438.6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8,417,168.58	-40,045,647.3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941,284,053.86	-5,183,673,737.5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603,889,614.25	4,374,501,887.3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4,219,273.01	-550,118,849.10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203,940,502.94	4,391,981,652.4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391,981,652.46	2,084,415,260.7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695,068,614.3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88,041,149.52	1,612,497,777.43
(续上表)		
补充资料	母公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03,306,201.29	1,402,598,865.87
加: 资产减值准备	777,390,108.65	466,225,579.9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1,374,000.42	61,237,936.92
无形资产摊销	2,836,446.88	279,501.7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2,139,339.29	28,219,561.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977,653.58	



补充资料	母公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6,317.0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07,336,824.00	-1,625,342,675.7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193,904.90	-34,266,438.6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8,417,168.58	-40,045,647.3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912,275,226.83	-5,183,673,737.5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644,413,701.47	4,374,501,887.3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8,259,020.11	-550,118,849.10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181,086,319.60	4,391,981,652.4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391,981,652.46	2,084,415,260.7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695,068,614.3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10,895,332.86	1,612,497,777.4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合并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1) 现金	3,203,940,502.94	4,391,981,652.46
其中: 库存现金	312,546,672.91	372,053,864.44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72,990,619.98	1,620,404,330.10
存放同业款项	2,718,403,210.05	2,399,523,457.92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03,940,502.94	4,391,981,652.46

(续上表)



项 目	母公司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1) 现金	3,181,086,319.60	4,391,981,652.46
其中：库存现金	311,641,653.80	372,053,864.44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72,983,934.54	1,620,404,330.10
存放同业款项	2,696,460,731.26	2,399,523,457.92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81,086,319.60	4,391,981,652.46

(四) 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项 目	金额	列报项目	说明
企业扶持资金	1,365,000.00	其他收益	《关于做好2018年度促进区域经济发展扶持资金发放工作的通知》
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补贴	1,173,121.91	其他收益	《关于进一步加强待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管理的通知》（财行〔2019〕11号）
疫情期间贷款贴息	1,121,309.59	其他收益	长沙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疫情期间加大金融支持工作方案》的通知（长发改信财〔2020〕51号）
企业税收奖励	370,000.00	其他收益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0年小微信贷风险补偿资金的通知》（湘财金指〔2020〕15号）
融资创新考评专项资金	300,000.00	其他收益	湖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表彰2020年度融资创新考评专项资金获奖单位的通报
产业扶持经济贡献奖	300,000.00	其他收益	2019年金融产业扶持经济贡献奖
扶贫小额信贷工作经费	300,000.00	其他收益	扶贫小额信贷工作经费
高新区管委会政策兑现奖金	284,000.00	其他收益	关于印发《长沙高新去支持中小微企业开展债务性融资实施办法》的通知（长高新管发〔2019〕7号）
代理国库业务奖励	100,000.00	其他收益	凤亭支行代理国库业务2020年奖励
企业税收奖励	75,000.00	其他收益	2019年企业税收奖励
营商环境奖	50,000.00	其他收益	《关于2019年度振兴工业实体经济政策兑现的决定》（雨开工发〔2020〕12号）
合 计	5,438,431.50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重要子公司中的权益



1. 重要子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湖南洪江湘农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怀化市	湖南怀化市	金融业	51.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报告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湖南洪江湘农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9.00	4,599.01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报告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湖南洪江湘农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599.01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1) 资产和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数	
	资产合计	负债合计
湖南洪江湘农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373.67	17,891.17

(2) 损益和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湖南洪江湘农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9.04	-517.50	-517.50	14,395.36

(二) 发起设立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行发起设立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本行发行并管理的非保本理财产品。

1. 作为结构化主体发起人的认定依据

本行在对潜在目标客户群分析研究的基础上,设计并向特定目标客户群销售理财计划,



并将募集到的理财资金根据产品合同的约定投入相关金融市场或投资相关金融产品,在获得投资收益后,根据合同约定分配给投资者。本行作为资产管理人获取固定管理费、浮动管理费 etc 手续费收入。

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发行并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总规模为: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总规模	190,971.90	15,273.93

2. 从结构化主体获得的收益及收益类型

单位:万元

结构化主体类型	收益类型	从结构化主体获得的收益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非保本理财产品	手续费收入	137.66	
合计		137.66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本行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之说明。
2. 本期与本行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行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关联方

(1) 持有本行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法人股东持股情况及其变化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持股数(万)	持股比例(%)	持股数(万)	持股比例(%)
长沙先导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	10.00	50,000.00	10.00
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	8.00	40,000.00	8.00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	7.00	35,000.00	7.00
长沙房产(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	5.00	25,000.00	5.00

(2) 持有本行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地	经营性质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
长沙先导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创业投资、产业投资、资产管理(不含代客理财);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企业管理服务。	长沙市	有限责任公司	50,000 万元	黄满池



长沙房产(集团)有限公司	城市建设综合开发、房地产开发经营和租赁。	长沙市	有限责任公司	30,000 万元	李建国
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从事盐的开采加工及其相关的化工业务、食品批发零售业务、塑料制品业、陶瓷制品业、医疗服务业、产业投资。	长沙市	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万元	冯传良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产业投资、高等级公路收费及养护、汽车清洗停靠服务、汽车配件等金属材料销售。	长沙市	股份有限公司	151,782.83 万元	周志中

(3) 持有本行 5%以下(不含 5%)表决权股份且在本行派驻董监事的法人股东持股情况及其变化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持股数(万)	持股比例(%)	持股数(万)	持股比例(%)
湖南轨道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4.00	20,000.00	4.00
长沙市燃气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	2.00	10,000.00	2.00
长沙交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0	10,000.00	2.00
湖南省城建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36.18	0.0072	36.18	0.0072

(4) 持有本行 5%以下(不含 5%)表决权股份且在本行派驻董监事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地	经营性质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
湖南轨道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轨道交通项目投融资；土地综合开发及物业经营；加油加气站建设；物联网建设与管理；新型城镇化项目投资、建设、运营等。	长沙市	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 万元	王武亮
长沙市燃气实业有限公司	实业投资；自有房屋租赁。	长沙市	有限责任公司	1,200 万元	贺湘林
长沙交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交通投资；基础设施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等。	长沙市	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万元	何托林
湖南省城建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箱式变电站、高低压成套电气设备、三箱系列产品、交直流电源装置、自动化控制成套设备、电缆桥架、机械产品的冷作加工；电线、电缆、仪器仪表、五金、机电产品设备的安装调试及技术咨询。	长沙市	有限责任公司	5,000 万元	章鹏

(5) 持有本行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及持有本行 5%以下(不含 5%)表决权股份且在本行派驻董监事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关联方名称	与本行的关系
长沙先导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持股 10.00%的股东
长沙先导洋湖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长沙先导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中节能先导城市节能有限公司	长沙先导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长沙先导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沙先导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湖南先导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长沙先导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湖南湘江时代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长沙先导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 8.00%的股东
湖南轻盐新阳光医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湖南轻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湖南轻盐宏创商贸有限公司	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湖南轻盐新阳光医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重庆湘渝盐化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冯传良、杨正华、文建波、陈军、陈伟	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7.00%的股东
大有期货有限公司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湖南省现代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湖南现代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桃江现代环境城市防洪有限责任公司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湖南盈胜元商贸有限公司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现代财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长沙房产（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 5.00%的股东
长沙恒兴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长沙房产（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长沙恒隆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长沙房产（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湖南长燃丽城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长沙房产（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长沙市富湘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长沙房产（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湖南长银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长沙房产（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潘彩炼、刘波	长沙房产（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湖南轨道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本行 5%以下的股份且在本行派驻董监事的股东



湖南城际铁路有限公司	湖南轨道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湖南金隅阳光投资有限公司	湖南轨道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湖南轨道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湖南轨道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长沙市燃气实业有限公司	持有本行 5%以下的股份且在本行派驻董监事的股东
长沙市神宇建筑防水防腐有限公司	长沙市燃气实业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湖南神宇新材料有限公司	长沙市燃气实业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湖南中安工程有限公司	长沙市燃气实业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长沙市燃气实业有限公司	长沙市燃气实业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宁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长沙市燃气实业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湖南长燃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长沙市燃气实业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贺湘林、王小武、银得良	长沙市燃气实业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长沙交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本行 5%以下的股份且在本行派驻董监事的股东
长沙市公路桥梁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长沙交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长沙交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沙交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长沙湘行智慧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交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长沙交通置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长沙交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何托林	长沙交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湖南省城建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持有本行 5%以下的股份且在本行派驻董监事的股东
章鹏	湖南省城建电气设备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6) 与本行发生主要关联交易的其他关联方

本行其他关联方包括：1) 本行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2) 本行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二) 关联方交易情况

1. 主要关联交易

(1) 关联方贷款利息收入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本期发生额	占全部贷款利息收入比重(%)	本期发生额	占全部贷款利息收入比重(%)
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5,789.90	0.1722		



其他关联方	8,892.82	3.4460	7,149.63	2.0287
合计	14,682.72	3.6182	7,149.63	2.0287

(2) 关联方存款利息支出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存款利息支出	占全部存款利息支出的比重(%)	存款利息支出	占全部存款利息支出的比重(%)
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763.15	0.3285	879.50	0.4352
其他关联方	913.15	0.3931	718.73	0.3557
合计	1,676.30	0.7216	1,598.23	0.7909

2. 关联交易未结算项目金额及其相应比例

(1) 关联方及其一致行动人贷款余额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占全部贷款余额的比重(%)	期末余额	占全部贷款余额的比重(%)
长沙先导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6,200.00	0.3373		
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16,126.00	0.2076		
长沙房产(集团)有限公司	66,000.00	0.8496		
湖南轨道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1,500.00	0.4055		
长沙市燃气实业有限公司	32,450.00	0.4177	34,550.00	0.5075
长沙交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6,645.00	0.9867	99,480.00	1.4612
湖南省城建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500.00	0.0064		
其他关联方	12,072.29	0.1554	13,168.75	0.1934
合计	261,493.29	3.3662	147,198.75	2.1621

(2) 关联方及其一致行动人存款余额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占全部存款余额的比重(%)	期末余额	占全部存款余额的比重(%)
长沙先导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65,363.04	0.6208	5,741.77	0.0618
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23,241.08	0.2208	58,173.37	0.6260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6,210.01	0.1540	14,228.19	0.1531
长沙房产(集团)有限公司	617.25	0.0059	10,007.06	0.1077



项 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占全部存款余额的比重(%)	期末余额	占全部存款余额的比重(%)
湖南轨道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4,909.68	0.7115	2,655.69	0.0286
长沙市燃气实业有限公司	8,326.78	0.0791	726.04	0.0078
长沙交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190.08	0.1063	13,322.41	0.1434
湖南省城建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10.32	0.0001		
其他关联方	30,772.05	0.2923	52,165.60	0.5613
合 计	230,640.29	2.1908	157,020.13	1.6897

(3) 其他投资余额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8,000.00	8,000.00
合 计	8,000.00	8,000.00

(三)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薪酬	1,051.19	1,008.96
合 计	1,051.19	1,008.96

(四) 本行关联交易定价按照本行利率定价相关管理办法执行, 在相关办法中没有明确规定的, 优先以市场价格作为基准; 没有市场价格的, 按照成本加成定价; 既没有市场价格, 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法定价的, 按照协议价定价。本行的关联交易金额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不重大。

八、承诺事项和或有事项

(一) 信贷承诺

单位: 万元

项 目	合并及母公司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开出保函	18,106.91	12,357.16
银行承兑汇票	73,856.53	68,517.96



未使用信用卡授信额度	1,111,795.65	796,782.81
合计	1,203,759.09	877,657.93

(二) 其他重大承诺和或有事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大承诺和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本行于 2021 年 1 月 7 日支付沅陵农商行增资款 81,600,000.00 元，截至报告出具日，沅陵农商行验资事项暂未完成，待沅陵农商行办理股权变更手续后，本行将持有沅陵农商行 57.38% 的股份。

(二) 经 2021 年 3 月 25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批准，本行拟按当年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2,033.06 万元，按照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970.34 万元，按照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在册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 13% (含税金) 比例进行现金分红，分红金额为 65,000 万元。该股利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编号: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2584943685L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负责人 毛育晖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涉及许可审批的经营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成立日期 2011年11月16日

营业期限

营业场所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芙蓉中路二段198号新世纪大厦19楼



登记机关

2021年3月16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5003041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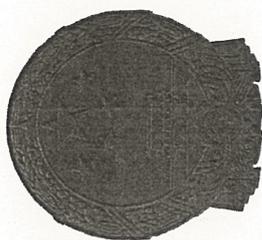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持证分所执行行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湖南省财政厅

二〇二一年 三月 十九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

负责人: 毛育晖

经营场所: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198号新世纪大厦19层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 3300000014302

批准执业文号: 湘财会函[2011]24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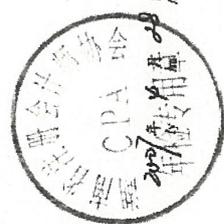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0月28日



姓名 黄涵源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5-05-12
工作单位 湖南开元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1101087505123166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证书编号: 430160020051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0年8月28日

2007年11月5日换发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同意调入: 不健会计师事务所湖南分所
2010.6.3

1. 注册会计师执业条例，除要附原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外，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2. 注册会计师停止执业除按法定程序外，应将本证书报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3. 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办手续。

同意调入: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湖南分所
2010.6.2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and the certificate is only for personal use and shall not be transferred, altered or used for other purposes without the permission of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2.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刘继龙
Full name: 刘继龙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6-07-14
Date of birth: 1986-07-14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安徽分所
Working unit: (特殊普通合伙) 安徽分所
身份证号码: 43052119860714287X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330000015643
No. of Certificate: 330000015643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6-9-27
Date of Issuance: 2016-9-2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安徽分所
注册会计师管理专用章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日期 月 日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日期 月 日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日期 月 日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日期 月 日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第十部分 分支机构信息

报告期末，公司有 172 个分支机构（含总行营业部、一级支行、二级支行）。

分支机构信息见《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末分支机构一览表》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末分支机构一览表

序号	网点类型	机构名称	机构地址	机构联系电话
1	营业部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芙蓉南路一段439号	0731-88593059
2	一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韶山路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韶山中路731号	0731-85670209
3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韶兴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内环线桔园小区4片	0731-85572740
4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洞井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中意一路608号	0731-85632891
5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桃支行	长沙市雨花区洞井街道金海路8号和太平小区4-6号门面	0731-84323236
6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桃花支行	长沙市雨花区洞井街道汇金路1号五金机电市场A区1栋101号	0731-85636031
7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升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湘府中路高升金典商务楼门面内	0731-85866938
8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红星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井湾子国际家居广场东北角1-2号门面	0731-85583537
9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红莲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中意一路547号	0731-85579974
10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莲湖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莲湖汽配城二期21B1016-1018号门面	0731-85053498
11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井奎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井奎路景湾小区	0731-85583994
12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韶峰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友谊路星语林名园6号	0731-85585401
13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井湾子支行	长沙市雨花区木莲中路169号	0731-89872685
14	一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望城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高塘岭大道99号	0731-88062028
15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郭亮北路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高塘岭街道郭亮北路311号	0731-88062793
16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郭亮中路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高塘岭街道白芙蓉社区郭亮中路273号	0731-88085260
17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塘岭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高塘岭街道郭亮中路458号	0731-88062460
18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山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乌山街道徐家桥社区216号	0731-88470001
19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乔口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乔口镇大码头003号	0731-88360093
20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格塘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格塘乡众兴村第0813826幢	0731-88340045
21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康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高塘岭街道新康社区	0731-88520032
22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港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高乔大道旁靖港新集镇	0731-88300047
23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步行街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高塘岭街道步行街C1栋104、105、106号门面	0731-88085659
24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星月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普瑞大道金泽园小区4-101号	0731-88581938
25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悦喜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金山桥街道金山桥社区悦禧国际山庄第0814109幢	0731-88116208
26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星城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大泽湖街道东马社区	0731-88380013
27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星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乌山街道高冲村湖南高星(钢铁)物流中心信息中心大楼104门面	0731-83075099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末分支机构一览表

序号	网点类型	机构名称	机构地址	机构联系电话
28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若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白若铺友仁集镇	0731-88560401
29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枫林三路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白若铺镇排子山村温家塘组	0731-88565185
30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玫瑰园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玫瑰园小区商业街10-12栋195-198门面	0731-89829173
31	一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芙蓉北路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桥驿镇桥驿社区	0731-88431035
32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官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铜官镇丰盛园小区第0813855幢	0731-88207195
33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湖寺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茶亭镇郭亮集镇	0731-88350042
34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杨桥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桥驿镇杨桥新街	0731-88450133
35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茶亭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茶亭镇梅花岭第0810057幢	0731-88240024
36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城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东城镇慎家桥第0814101幢	0731-88250388
37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丁字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丁字镇北城天籁小区2栋101房	0731-88408201
38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紫湾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丁字镇新街	0731-88408711
39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湾田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太阳山路388号湾田国际建材城2号楼(门面1165-1169、1188-1195)	0731-88325866
40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书堂山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丁字镇书堂山第0813858、0813859幢	0731-88405242
41	一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岳麓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桐梓坡西路19号嘉汇大厦	0731-88803961
42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花塘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雷锋街道枫林三路1320号	0731-88105113
43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坪塘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洋湖街道水印华府2栋120-124号	0731-88500548
44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泉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坪塘街道白泉村骆家咀	0731-88460011
45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莲花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莲花镇莲花社区双枫西路	0731-88264301
46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丰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莲花镇东塘村	0731-88260366
47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麓景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麓景路129号	0731-88883649
48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江新区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南园路128号麓山枫情苑1栋106至111号门面	0731-88811353
49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含浦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含浦街道十字路	0731-88550208
50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雨厂坪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雨厂坪镇雨厂坪社区雨厂坪路206号	0731-88320014
51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斑马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长沙含浦科教产业园裕园商业街5A-5-6-7号	0731-88532038
52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雷锋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雷锋街道正兴路11号	0731-88105220
53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木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莲花镇桐木村	0731-88261334
54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平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坪塘街道莲花山村	0731-88540053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末分支机构一览表

序号	网点类型	机构名称	机构地址	机构联系电话
55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马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雷锋街道廖家坪村	0731-88370015
56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望月湖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银盆岭南路229号岳麓现代城地下室及裙房1308、1309、1046、1047、1048	0731-85013736
57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学城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渔湾路麓枫和苑4号栋	
58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江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观沙岭街道茶山馨苑小区12栋3单元1-2层	0731-88881431
59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枫林三路669号天顶街道物业综合楼3栋东边1-3项一层和二层	0731-85536008
60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府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金星大道一段20号长沙市政务服务中心二办一楼大厅扶梯北侧窗口用房	0731-85793677
61	一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雨花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香樟东路2号	0731-85880804
62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井塘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圭塘路167号	0731-89907448
63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树木岭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劳动东路120号	0731-85573074
64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圭塘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万家丽中路168号大塘农民公寓住宅小区7栋1-2层、01-06号门面	0731-82562808
65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木莲路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木莲东路81号木莲花园1栋101门面	0731-85881283
66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府东路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湘府东路二段99号汇财御景湾新寓第1栋第1层101、102门面	0731-85311960
67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铁桥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万家丽中路二段539号万科金域华府三、四期B区102号	0731-85311950
68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科园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同升街道兴安路与环保大道交叉路口西南角	0731-85633203
69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牛头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洞井街道桃花社区筹建委员会生产安置商住楼10号、11号门面	0731-85633204
70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升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时代阳光大道459号	0731-88194897
71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跳马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跳马镇佳兆业水岸新都2栋103-107房	0731-88292056
72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杨林支行	长沙市雨花区跳马镇杨林新村原沙仙村新村部	0731-28280099
73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冬斯港支行	长沙市雨花区跳马镇冬斯港村胜利组	0731-86965567
74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广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红旗路黎郡新宇熙春园黎郡金街2栋东头门面	0731-84682815
75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托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黎托新城黎郡新宇第一期景园10栋	0731-85959429
76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山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星城新宇·黎雅苑小区4号长沙东山置业大厦一楼	0731-84519682
77	一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铁新城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长沙大道566号	0731-85881686
78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花桥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黎托街道花桥社区筹建委员会（黎托建筑公司旁）	0731-84726131
79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黎托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黎托街道劳动路 and 花侯路交汇处平阳商业广场001号	0731-85959430
80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桥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长沙大道123号	0731-85980279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末分支机构一览表

序号	网点类型	机构名称	机构地址	机构联系电话
81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大门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高桥大市场西大门	0731-84687503
82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高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高桥村一号小区A1栋	0731-84687509
83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翼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马王堆南路769号翼翔花园(原天翼花园)8栋1层101-104门面	0731-84687852
84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塘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高桥火焰村	0731-85264277
85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一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东二环辅路天下一家嘉园裙楼一楼西南角	0731-85411577
86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政园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东二环一段647号长建建材市场3栋110、111号门面	0731-84761826
87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友谊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万家丽中路二段8号华晨世纪广场D区一层2、3栋中间111号、112号、113号及其中间过道	0731-85124559
88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汽配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高桥友谊汽配市场	0731-84688892
89	一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心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杉木冲中路180号欧洲城16栋	0731-85222108
90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盆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芙蓉中路三段432号	0731-8528898
91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芙新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芙蓉南路一段98号	0731-85016653
92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府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中路298号	0731-85894158
93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剑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天剑二村101号	0731-85135073
94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湖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南湖路46号金泰小区1栋101房	0731-85427061
95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桥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书院南路139号	0731-85412083
96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木莲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青园路550号	0731-85581451
97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开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新开铺仁和家园住宅小区32栋101号门面	0731-85262088
98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红卫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新韶西路288号御文雅苑小区8栋101、102号门店	0731-82891113
99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阳光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时代阳光大道西388号轻盐雅苑1栋101、201号房	0731-85361928
100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迎新路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迎新路499号御溪国际2栋M层111、114、118号	0731-85573258
101	一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江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书院南路披塘社区披塘综合办公楼	0731-85564002
102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托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新开铺路1131号	0731-85411013
103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先锋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托子冲路先锋新宇小区综合办公楼	0731-86950525
104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湖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暮云街道西湖村3区605号	0731-86968110
105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托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暮云镇南托街道市场路98号	0731-86904896
106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机场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中意二路168号中信文化广场1号商铺215房	0731-86950424
107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合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大托铺街道黄合村163号	0731-86931335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末分支机构一览表

序号	网点类型	机构名称	机构地址	机构联系电话
108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石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西路299号香芙嘉园1栋121、122号	0731-85630328
109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南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大托铺街道大托新村99号	0731-86950524
110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园艺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时代阳光大道西108号金城和苑第1、2栋105号房	0731-85631672
111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圆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洞井街道和平村和平货运站综合楼1、2号门面	0731-85631049
112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牛角塘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南托街道牛角塘村中意二路长沙牛金面业有限公司综合楼	0731-86395160
113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赤岗冲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曙光中路50号	0731-85497312
114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狮子山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阿弥岭42号	0731-85495887
115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左家塘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曙光中路296号	0731-85564390
116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窑岭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人民中路347号	0731-84113778
117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梓园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韶山北路310号	0731-85468099
118	一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中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人民西路353号	0731-85828995
119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车站北路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车站北路雍景园小区3栋1-2楼	0731-85203685
120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兴路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中山西路3号	0731-84723132
121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雨城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芙蓉中路二段9号一楼门面	0731-84898087
122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朝阳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朝阳路78号凯通国际城2楼	0731-84160082
123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政院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黄土岭路368号三重星都心苑8栋102号门面	0731-82284099
124	一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芙蓉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远大一路575号	0731-85983601
125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湖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湘湖路27号	0731-82292117
126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屯渡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火星街道纬一路1号	0731-84722816
127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湘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三湘家美广场1楼1031-1032号	0731-84736835
128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盘路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晚报大道188号	0731-84710814
129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火炬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王家湖路1号	0731-84719812
130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恒达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德政路38号	0731-84711928
131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丽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万家丽中路一段99号101	0731-89929311
132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火星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火星街道东二环二段112号	0731-84725467
133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丽路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嘉雨路465号	0731-85836012
134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华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万家丽北路三段491号152-156号门面	0731-84721127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末分支机构一览表

序号	网点类型	机构名称	机构地址	机构联系电话
135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路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人民东路299号一层	0731-84683463
136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帆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荷花路305号	0731-82469578
137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科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远大一路962号	0731-84725465
138	一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浏阳河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红旗路199号、201号	0731-84229736
139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远大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远大一路1586号	0731-84612827
140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隆平高科技园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湖南隆平高科技园管理委员会一楼(天雅路1号)	0731-84628108
141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辉煌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远大一路1149号辉煌城11栋1层109-112号	0731-84710843
142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岸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双杨路东宜兰园A12栋103号	0731-84627062
143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坡岭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隆平路169号紫御园二期人民里商业中心1095-1098号铺面	0731-89719267
144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大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东湖街道长农路16号	0731-84617850
145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安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远大一路927号	0731-84610807
146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建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双杨路1299号	0731-84613128
147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城支行	湖南省长沙县黄兴镇打卦岭村黄江公路长沙黄兴海吉星国际农产品物流园城市配送中心(P4)交易区一楼	0731-86866505
148	一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福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三一大道349号	0731-89776988
149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兴北路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外湘春街046号第1栋(现50号)101号	0731-89375902
150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洪山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万家丽北路二段211号绿洲花园12栋103号	0731-84254030
151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洪山桥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洪山旅游管理局洪西分场(翠园路口)明天世纪花园A区15-16门面	0731-84250958
152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大垅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德雅路1202号	0731-84210324
153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风路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东风路89号德雅大厦1层106-110号	0731-84552952
154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栏山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金马路旁马栏山社区综合服务楼1-2号门面	0731-84800211
155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尾冲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陡岭路85号8幢1层101号	0731-84475343
156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棠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捞湖安置小区4栋4单元1楼	0731-84250996
157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桥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华夏路166号	0731-84487529
158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创园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月湖街道鸭子铺路创智园二期8栋8-1-2号	0731-84225064
159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源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盛世路248号恒鑫澜北湾12栋101、102、109、110门面	0731-89781658
160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马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金马路377号福天兴业综合大楼1层107号商铺	0731-84492120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末分支机构一览表

序号	网点类型	机构名称	机构地址	机构联系电话
161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汇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蒋家垅街7号蒋家垅商厦一楼89-90号门面	0731-84471189
162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凤亭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政府办公楼一楼	0731-84558339
163	一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霞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捞刀河街道彭家巷	0731-86672183
164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捞刀河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捞刀河街道高岭社区	0731-86672744
165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托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捞刀河街道凤羽村	0731-86672219
166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青路园区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中青路1048号山河医药健康产业园4栋101、102号	0731-86672384
167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港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青竹湖街道青竹湖路18号	0731-89605501
168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塘基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秀峰街道新大塘社区大塘安置小区五栋一楼西头门面	0731-89913029
169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坪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沙坪街道沙坪社区	0731-86780207
170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竹湖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青竹湖街道太阳山社区综合办公楼	0731-84871201
171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秀峰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兴隆路185号	0731-84849148
172	二级支行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周南支行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金霞路一段418号极目楚天家园第1栋1层西南角	0731-88491852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高级管理层成员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的 审核意见

根据《商业银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层成员在全面了解和审核了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后，出具意见如下：

一、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运作，2020 年年度报告公允反映了本年度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二、公司 2020 年财务报表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层成员保证本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真实性、准确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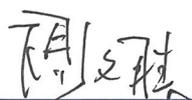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

董事签名：

 丁跃飞

 皮钊

 兰萍

 汤文胜

 杨正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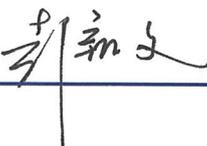
 陈萍萍

 胡善良

 晏艳阳

 高雪滢

 彭建刚

 彭新文

 蔡四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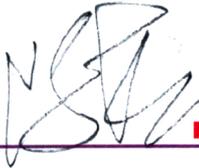
2021年3月25日

真诚相伴 与您同心



(此页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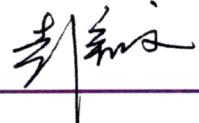
高级管理层成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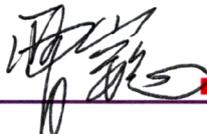

陈萍萍


罗建明


李建文


黄治国


彭新文


曹巍


张 锴

2021 年 3 月 25 日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现发表书面意见如下：

一、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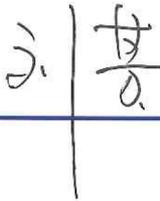
二、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其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在提出本意见之前，未发现参与 2020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此页无正文)
监事签名：

 刘红樱

 刘芳

 岳意定

 王一兵

 张强

 张广

 严从善

2021年3月25日